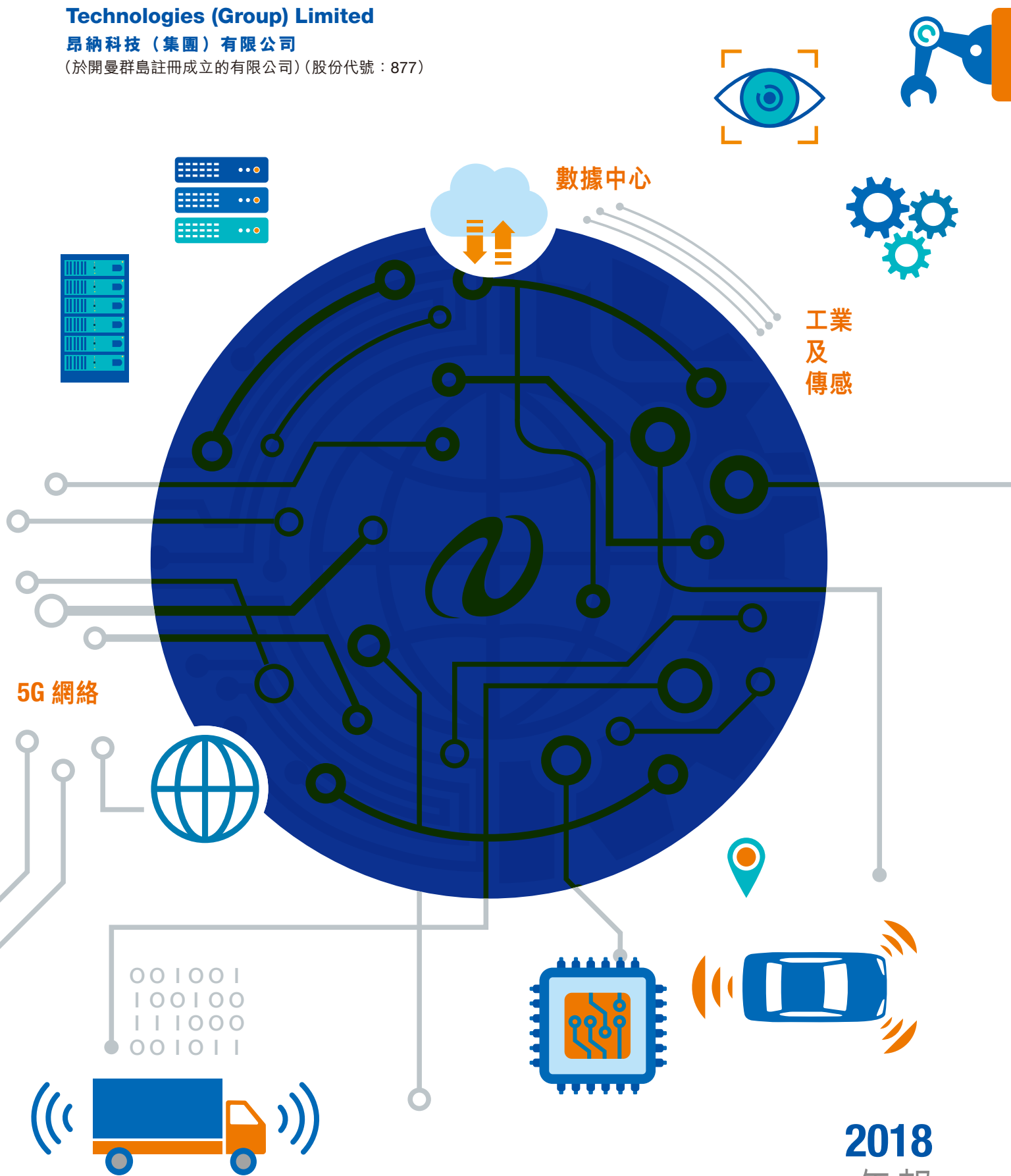


# O-Net

Technologies (Group) Limited

昂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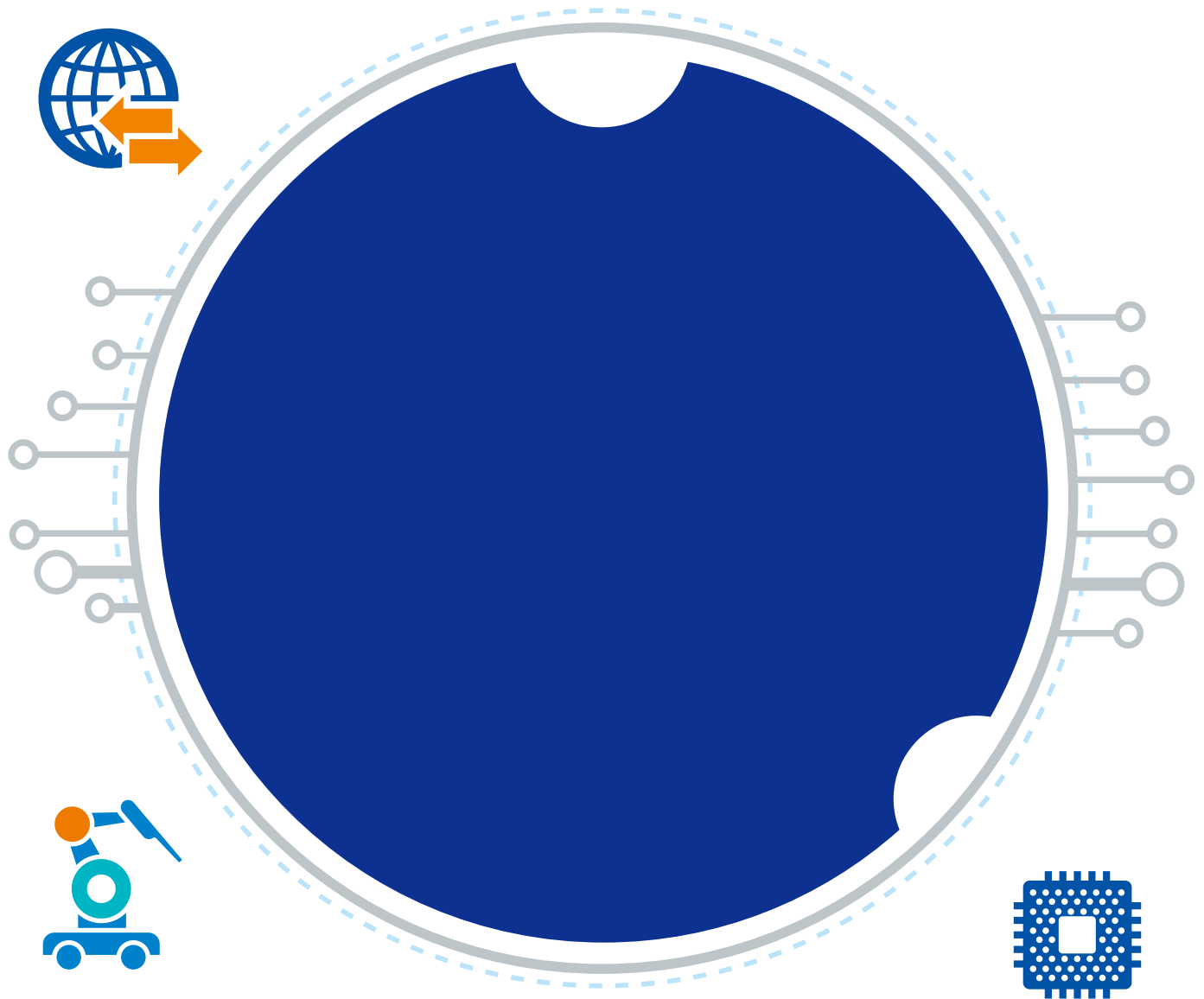


2018  
年報

## 公司簡介



昂納，作為高科技領導者，有能力為不同市場提供先進創新產品及解決方案，包括：(1) 光網絡市場，包括 (a) 本集團之傳統核心業務—電訊應用；及 (b) 數據中心市場—本集團主力開發高速收發器及相關元器件；及 (2) 工業及傳感市場—本集團投放資源在工業 4.0 適用的機器視覺系統及傳感產品，以及用於光纖激光器市場的高度可靠光纖器件和千瓦級光元器件、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AS」）使用的光雷達（「LiDAR」）適用的元器件及模塊、電子香煙行業的自動化和加熱模塊及電子消費產品—本集團利用其光鍍膜能力提供智能手機適用的特別產品／解決方案。



本集團足跡遍佈中國內地、美國、加拿大、法國、台灣、韓國及德國以及全球其他地方，並聘用了約5,200名員工。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877。



權益擁有人應佔  
溢利增長

**25.3%**

至2.618億港元



收入增長

**23.6%**

至25.164億港元



毛利增加

**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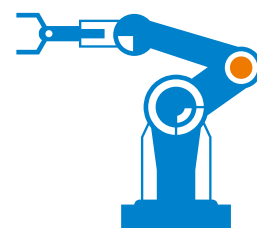
至788.0百萬港元



每股盈利增加

**25.0%**

增至每股0.35港元



## 營運表現

### 1. 光網絡業務

- 新增新的策略性海外客戶
- 供100GbE應用的集成相干接受器、10X10光發射次模組(TOSA)及光接收次模組(ROSA)以及可調濾波器批量生產及出貨
- 於電訊及數據通訊市場獲得來自海外客戶更大的市場份額

### 2. 「多元發展，再創高峰」業務策略帶來的新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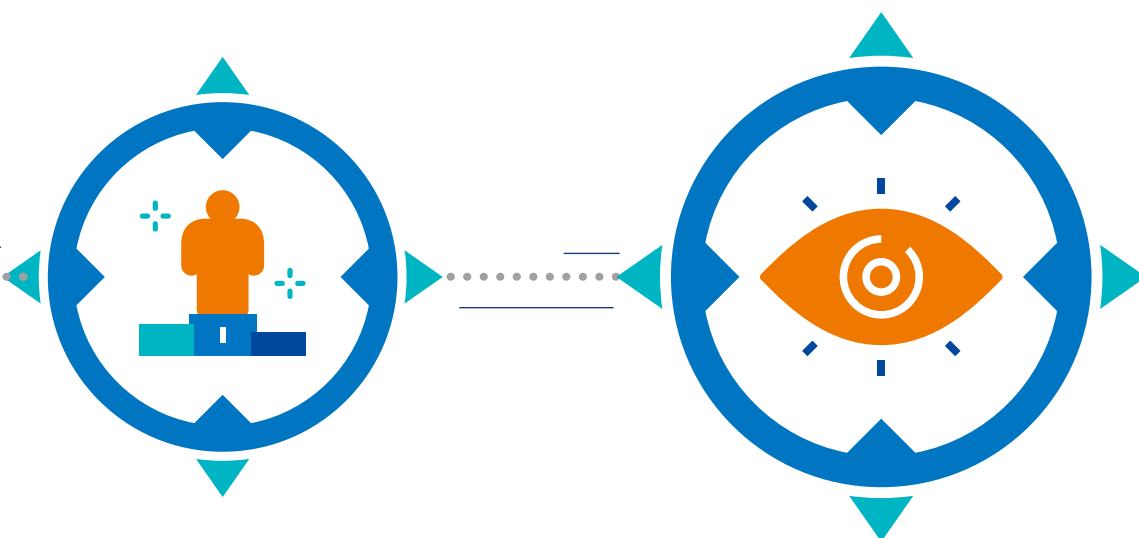
- 進軍消費產品市場，並由於美國領先電子香煙品牌的強勁需求而帶來了理想的回報及增長
- 進軍快速增長的千瓦激光器市場，包括提供2千瓦激光引擎及6千瓦激光合束器以及能處理3千瓦功率的分立光元器件
- 新增LiDAR器件新客戶及深化無人駕駛汽車市場的滲透率
- 機器視覺及自動化銷售保持驚人增長

4	企業信息
6	財務摘要
8	主席報告
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4	企業管治報告
81	董事報告

## 作為一間領先光網絡公司，我們努下不懈：

- 憑藉旗下多元化的產品組合提升來自現有客戶及新客戶的市場份額；
- 擴大研發團隊及增加投資，全力發展用於新一代電訊及數據通訊系統的高增長有源光網絡產品；及
- 就有源光網絡產品投資於具有高科技專有芯片技術的海外公司。

## 本集團 的目標



93	獨立核數師報告
98	綜合資產負債表
100	綜合損益表－按費用的功能列報
101	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102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4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0	五年財務概要

#### 作為一間上市公司，我們盡心竭力：

- 長遠而言創造本公司股價／為本公司增值；及
- 增加股東回報。

#### 作為一間多元化的高科技公司，我們致力：

- 專注於研發及提供不同解決方案以迎合不同的客戶需求；
- 透過全球投資及持續擴展我們的研發團隊以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及
- 於各高增長市場分部成為領先高科技企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新平先生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 審核委員會

王祖偉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鄧新平先生  
趙為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那慶林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  
鄧新平先生  
黃賓先生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鄧新平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  
那慶林先生  
黃賓先生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 企業管治委員會

那慶林先生(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周煜先生

## 授權代表

那慶林先生  
謝錦輝先生(FCS、FCIS)  
Wang Kevin Haigeng先生(替代授權代表)

## 公司秘書

謝錦輝先生(FCS、FCIS)

## 投資者關係之聯絡

Wang Kevin Haigeng先生  
財務及業務拓展副總裁  
電話：(852) 2307-4100  
傳真：(852) 2307-4300  
電子郵箱：ir@o-netcom.com

## 公司名稱

昂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 財政年結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深圳  
坪山區  
翠景路35號  
郵編：518118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翼  
1608室

## 公司網站

www.o-netcom.com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那慶林先生(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 非執行董事

陳朱江先生  
黃賓先生  
莫尚雲先生



### 已發行股本

801,390,240 股股份 (於本報告批准日期)

### 買賣單位

1,000 股股份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 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的近律師行

有關中國法律：  
環球律師事務所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有關美國法律：  
美國謝爾曼·思特靈律師事務所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物業估值師

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

### 估值師

瀚維諮詢有限公司

### 主要往來銀行

#### 中國

中國銀行  
招商銀行  
杭州銀行  
渤海銀行

#### 香港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股票信息

#### 上市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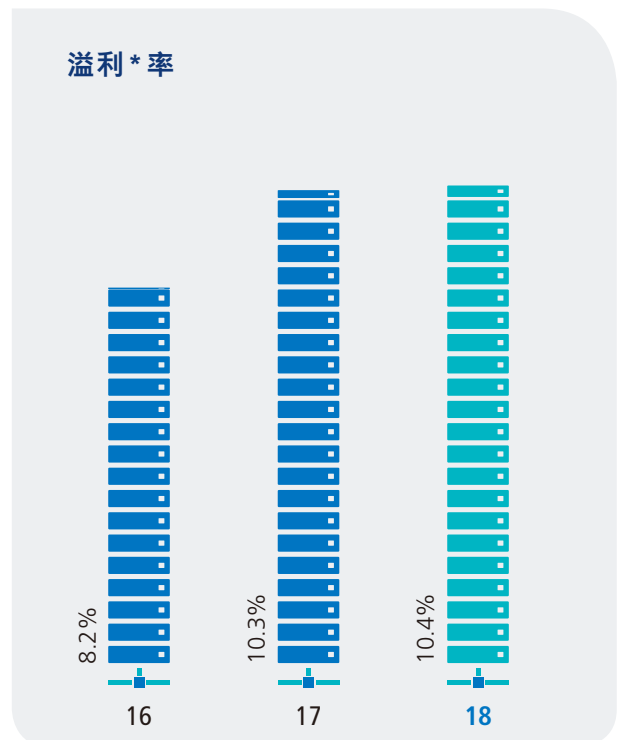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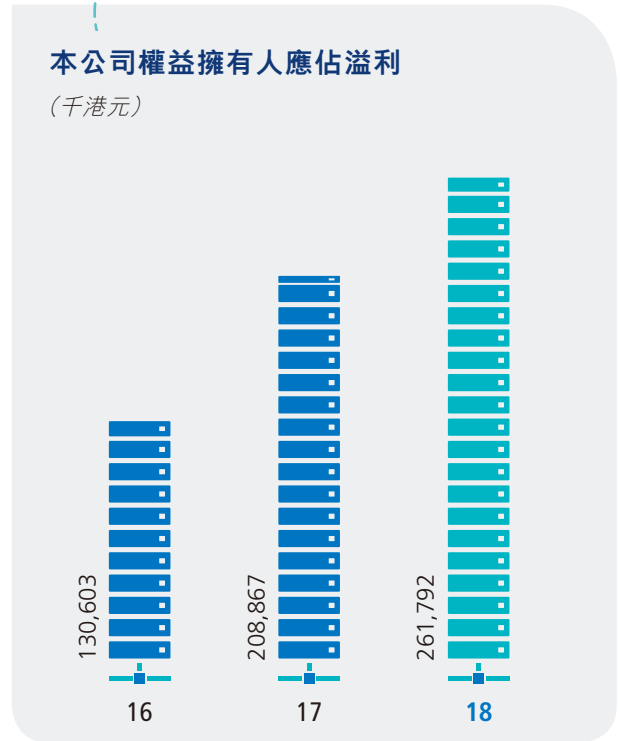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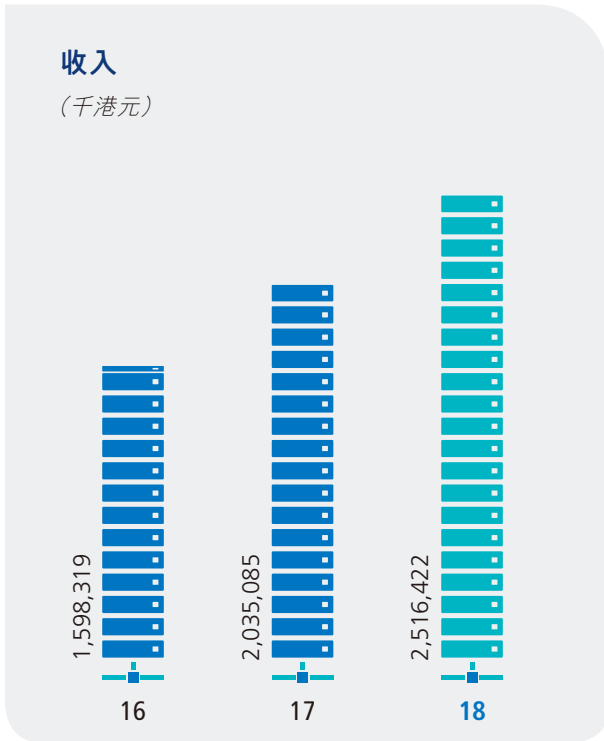
#### 股份代號

0877

#### 上市日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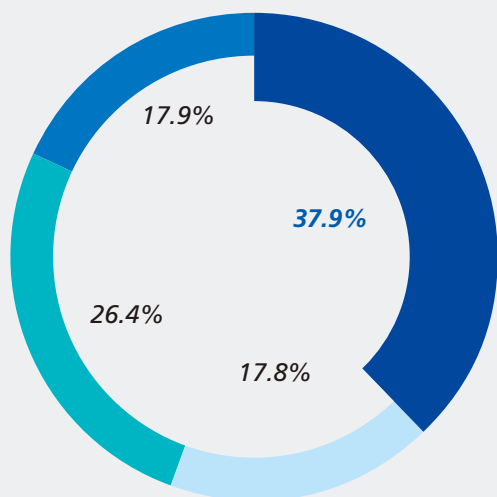
\* 溢利指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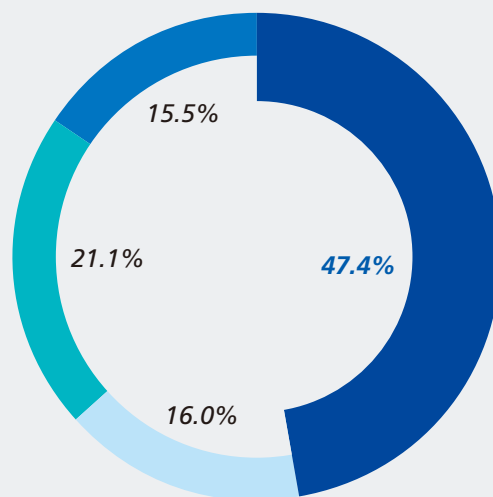




二零一八年按地區分部劃分的收入



二零一七年按地區分部劃分的收入



● 中國 ● 北美 ● 歐洲 ● 亞洲(不包括中國)



## 業務大幅增長 獲得多元化的收益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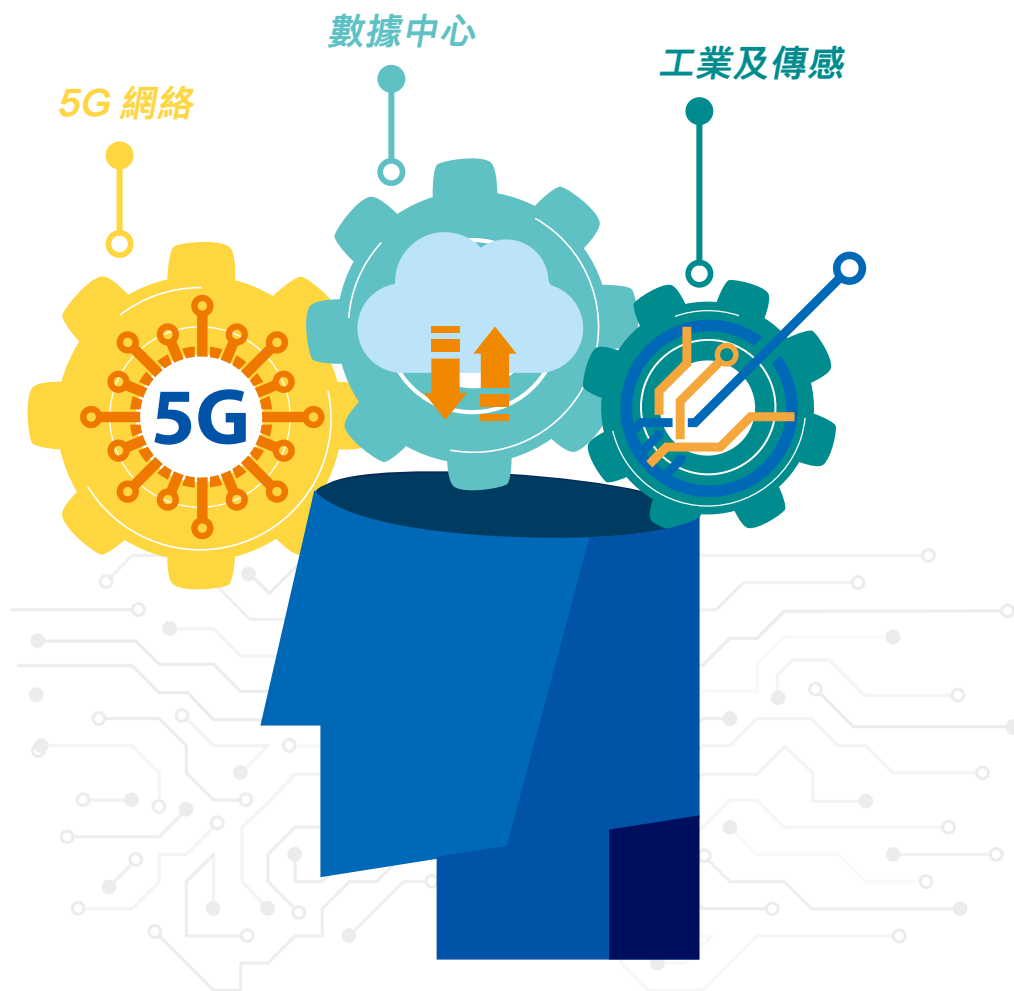


集團於光網絡元器件業務的成功有賴我們一直專注技術革新及開發新產品。除光通訊外，我們亦能憑藉核心光技術進軍LiDAR、機器視覺及工業激光等新領域，把握重大機遇。隨著主要電訊營運商開始於未來數年推出5G及源自數據中心互連市場的需求進一步上升，我們預期集團的核心光網絡業務將呈現穩健增長。未來，我們將繼續抓緊增長機遇，擴大市場份額，以及在各快速增長的市場中達致行業領先的收益水平，務求維持可持續增長為股東帶來理想的回報。

那慶林

主席兼行政總裁





### 核心業務—主要收入來源穩定增長

- ⚙️ 電訊業務獲得來自現有及新的策略性海外客戶更大的市場份額
- ⚙️ 供100GbE電訊市場使用的主要產品的需求強勁，包括EDFA及線卡、集成相干接受器及可調濾波器
- ⚙️ 數據通訊市場對無源光元器件及收發器模塊的需求強勁

### 多年來的高增長循環因素

- ⚙️ 18年的科技專門知識形成的高門檻，令對手不易加入競爭
- ⚙️ 具核心能力的垂直整合業務模式
- ⚙️ 世界級的研發及管理團隊
- ⚙️ 嚴選開拓具高增長前景的新業務

### 「多元發展，再創高峰」業務策略帶來的新業務皆取得顯著增長

- ⚙️ 憑藉領先的自動化技術及新增能力進軍消費產品市場，並由於美國領先電子香煙品牌的強勁需求而帶來了理想的回報及增長
- ⚙️ 引入千瓦級激光器的元器件及模塊，致力在高增長的工業激光市場爭取更大市場份額
- ⚙️ 透過LiDAR激光光源模塊的光元器件，滲透快速增長的先進駕駛輔助系統市場



擴張實境、無人駕駛汽車及物聯網。昂納正處於下一波基礎設施改進的中心，將繼續為利潤豐厚的業務提供優質可靠產品。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光網絡市況迅速改善，我們的電子消費產品業務分部市況則轉差。由於許多智能手機製造商正等待全球推出5G網絡，新手機設計已延至二零二零年，導致二零一八年智能手機更換週期慢於預期。因此，手機製造商對裝飾鍍膜及功能鍍膜的需求急劇下降。二零一八年，我們的電子消費產品業務收入因此下滑52%至96,700,000港元。我們預計二零一九年不會出現快速回轉，故於二零一八年實施重大重組及降低成本計劃以解決該分部業務規模較小的問題。

其他工業及傳感業務分部在光雷達業務分部的帶領下持續表現良好，二零一八年收入增加53%至23,600,000港元。表現突出的業務分部亦有電子香煙業務（收入增加51%至96,200,000港元）、機器視覺業務（收入增加36%至43,800,000港元）以及工業激光業務（收入增加24%至152,500,000港元）。

## 業績摘要

由於昂納全體員工的辛勤努力及貢獻，本集團在最近一個財政年度表現卓越。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2,516,400,000港元，較去年增長24%。除收入增長外，二零一八年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25%至261,800,000港元。

董事會於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0.02港元的末期股息。

## 整體表現

靈活性與執行力是昂納於二零一八年取得成功的關鍵要素。由於全球5G相關資本支出延遲，今年上半年核心光網絡業務銷售疲弱，導致我們對其他智能製造應用業務（已更名為工業及傳感業務）的依賴程度更高。進入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由於日本與韓國的5G需求開始增加，光網絡組件的銷售強勁復甦。然而我們的非光網絡業務經歷了該動態逆轉。隨著智能手機更換週期減速，我們的電子消費產品業務分部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的銷量下降，部分抵銷了核心業務的增長。儘管業務挑戰不斷，但我們仍取得令人欣慰的成績，錄得綜合收入25.164億港元及非公認會計原則溢利\*325,100,000港元，分別增長24%及33%。

## 業務回顧

數據增長較以往更快，光通訊需加速擴大規模以滿足該趨勢帶來的全球需求。隨著互聯網用戶數量與各用戶創建的數據量同時增長，我們預計光通訊自然會受益於未來幾年網絡流量的後續大幅增長。由於我們處於穩定的移動通訊時代，因此升級全球電訊基礎設施的能力需要眾多利益相關者協同工作。該項工作的規模與複雜性使其需要長期規劃並執行長週期的大量資本投資。我們於二零一九年正處於下一個大發展周期的開端，完成該週期可能需要持續近十年及多達一萬億美元投資。由於需要大規模的技術變革並傳輸大量信息，新5G不同於之前任何其他投資週期。自二零二零年東京奧運會開始，各公司將有機會展示該項技術如何實現無數應用，包括

\*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各位股東一直以來對昂納的堅定信任與竭誠貢獻，同樣感激業務夥伴及客戶過去一年對本集團的發展發揮了關鍵作用，令本集團得以實現顯著增長。最後，本人衷心感謝全體員工為推動昂納進步所作出的不懈努力與寶貴貢獻。

## 那慶林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 前景

昂納在光網絡元器件方面的成功長期以來一直受本身致力於技術進步和新產品開發的推動。藉著順利完成收購先前宣佈的3SP Technologies，期望進一步開發我們的產品線，以滿足不斷增長的光通訊需求。而3SP Technologies專有的磷化銦（「磷化銦」）及砷化鎵（「砷化鎵」）激光芯片將有助昂納於未來幾年在利潤豐厚的光網絡行業繼續保持領導者地位。

除光通訊外，我們亦有極大機遇將核心光技術應用於LiDAR、機器視覺及工業激光器等新領域。憑藉豐富的光科學經驗，我們的研發團隊將繼續推動新一代光通訊設備開發及創新。近來，我們的專利LiDAR技術於1550納米波長領域取得又一突破。我們預期最新LiDAR技術KALA至2020年的出貨量將十分可觀，且已獲得眾多汽車製造商及矽谷科技公司的商業用途資格。



組合。於二零一二年開始以產品組合多元化策略在電訊投資週期的週期性低迷階段發揮作用。二零一八年上半年，4G投資週期應已見底，而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可能為5G投資週期的開端。

除本集團的傳統核心業務電訊應用光網絡市場外，本集團亦繼續集中發展其他市場，包括：(i)雲端數據中心基礎設施；(ii)眾多自動化相關市場，以把握工業4.0及機器人的機會；(iii)千瓦級光纖激光器行業；(iv)供新興ADAS應用的LiDAR；及(v)用於電子消費產品的鍍膜解決方案。

本集團繼續提升作為高科技產品及光網絡元器件供應商的領導地位。除維持於主要無源光元器件(例如WDM及EDFA)的市場領導地位外，本集團亦於有源光元器件(例如100GbE光發射次模組(TOSA)及光接收次模組(ROSA)產品)方面取得重大進展。隨著主要電訊營運商近年開始推出5G，我們預期核心業務會有穩健的增長。除核心光網絡業務分部外，工業及傳感產品在市場上越來越受歡迎。本集團成功收購3SP Technologies(「3SP」)，通過提升光雷達(LiDAR)及工業激光器的產能鞏固產品



所緩和，本集團的盈利波動程度亦有所降低。由於5G的硬件要求，基礎設施密度亦可能增加，為光元器件生產商提升銷量創造機會。

### 光網絡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光元器件業務已充分把握電訊及數據通訊行業所帶來的機會，取得收入2,103,600,000港元，同比增長31.4%，遠超過全球光學市場的增長率。光網絡仍為本集團核心業務，佔總收入的83.6%。

### 工業及傳感業務

本集團的先進技術平台使其能夠為不同行業的客戶提供產品和服務，包括從事下列業務的客戶：(i) 機器視覺業務；(ii) 電子香煙自動化解決方案業務；(iii) 工業激光業務；(iv) LiDAR業務；及(v) 電子消費產品業務。

### 行業與業務回顧

對光網絡元器件的需求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見底，但於下半年有明顯增長。預計主要電訊營運商最早於二零一九年初開始大力投資5G基礎設施，日本及韓國處於領先地位。不同於先前迭代，預期是次投資週期始於亞洲，有跡象顯示中國主要營運商或最早於二零二零年部署迭代。北美營運商目標於二零二一年配置5G，歐洲則為二零二二年緊隨其後。不同於4G週期，5G週期應會逐步過渡且需時更長，可提升本集團對日後需求的可見程度。例如，雖然中國或最早於二零二零年部署5G的發展，但可能僅於一線城市部署，二線及三線城市可能於多年後方可實現5G。隨著5G逐步推出，需求將有

## 光網絡業務

### 電訊市場

- ⚙️ 更高的數據速率支援新的應用，例如：物聯網及5G流動網絡
- ⚙️ 推出新產品，其中包括供100GbE及200GbE電訊應用的集成相干接受器及可調濾波器

### 數據通訊市場

- ⚙️ 對更高速雲端服務的需求上升
- ⚙️ 全球互聯網營運商將其數據中心由40GbE升級至100GbE
- ⚙️ 推出供100GbE數據中心應用的100GbE QSFP28 AOC及100GbE QSFP28 CWDM4



## LIDAR業務

ADAS被認為是影響汽車演變的最重要技術之一，而用於無人駕駛汽車的LiDAR則是ADAS用以製作高解像度圖像或地圖的重要技術之一。據估計，到二零二二年，LiDAR市場的價值預計將達52億美元，年複合增長率達25%。此顯著增長將受到預計十年內道路上自動駕駛及高度自動駕駛汽車的增加所推動。為充分把握該增長，本集團已建立一條LiDAR激光光源模塊裝配生產線，而LiDAR激光光源模塊的光元器件亦已獲全球技術巨頭認證。此外，本集團正尋求與其他LiDAR廠家進行合作，爭取更多客戶。透過上述的努力，進一步提高本集團在此新興業務領域的地位。此業務於年內取得收入23,60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53.2%。

## 電子消費產品業務

雖然預期電子消費產品將於未來數年有所增加，但隨著新型智能手機的延遲上市，二零一八年電子消費產品的增速放緩。各大手機製造商正等待5G基礎設施的投資，以便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推出5G兼容手機。由於二零一八上半年開始智能手機供應鏈呈現持續銷售下滑趨勢，我們預期智能手機供應鏈將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觸底反彈。截至二零一八年止財政年度，電子消費產品錄得收入96,700,000港元，下跌51.5%。

## 財務回顧

### 收入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2,516,4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2,035,100,000港元增加481,300,000港元或23.6%。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光網絡業務與工業及傳感業務的收入增加所致。

## 機器視覺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推出工業4.0倡議下，為中國自動化及傳感行業帶來巨大的機遇。於二零一五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推出首個機器視覺系統，並繼續投資及擴大產品組合以滿足強勁的需求。因此，此產品的銷售實現了驚人的同比增長35.6%，在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為工業應用業務帶來了43,800,000港元收入，再次肯定其增長引擎地位。

## 電子香煙的自動化解決方案業務

透過供應發熱絲和全自動電子煙油注入及安裝機，本集團成為電子香煙業的主要供應商之一。本集團繼續為電子香煙製造業提供多種自動化解決方案。憑藉強勁需求及本集團與國內外數家主要電子香煙製造商的長期關係，其電子香煙業務錄得強勁的同比增長51.3%，年內取得收入為96,200,000港元。

## 工業激光業務

自二零一五年起，本集團通過收購ITF Technologies Inc. (「ITF」)，成功進軍工業激光行業。ITF為高度可靠光纖組件(如用於光纖激光器系統的光纖光柵(FBG)及大功率耦合組件及模塊)的領先供應商，自二零零零年起，ITF一直從事應用於涵蓋不同功率及波長譜的工業激光產品的多種應用，包括宏觀/微觀材料加工、激光刻印及焊接。憑藉ITF的創新技術以及收購所得的協同效應，本集團能大幅擴展其產品應用至千瓦級產品，包括通過提供一流的2千瓦激光引擎及6千瓦激光合束器以及每個能處理3千瓦功率的分立光元器件。因此，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工業激光業務錄得152,500,000港元收入，銷售較去年增長23.5%。





### LiDAR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錄得收入23,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15,400,000港元增加8,200,000港元或53.2%，主要由於：(i)來自現有客戶的收入增加；及(ii)來自一名新客戶的收入，涉及提供供ADAS應用的LiDAR光元器件所致。

### 電子消費產品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錄得收入96,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199,300,000港元下降102,600,000港元或51.5%，主要由於中國智能手機製造商對鍍膜需求急遽下降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為788,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毛利726,500,000港元增加61,500,000港元或8.5%。毛利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光網絡業務及智能製造應用業務的收入增加所致。

毛利佔總收入的比例（即毛利率）由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35.7%下跌至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31.3%。毛利率率下跌乃由於下列各項的淨影響：(i)光網絡業務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32.9%下跌至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30.8%；(ii)電子消費產品業務的收入急遽下降。

### 其他收益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其他收益由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30,400,000港元增加33,800,000港元至64,200,000港元，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淨影響：(i)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美元轉強（就本集團內採用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的實體而言）對以美元計價的銷售交易及結餘構成影響，產生匯兌收益21,4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則錄得匯兌虧損28,600,000港元；及(ii)政府補貼由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48,800,000港元減少7,800,000港元至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41,000,000港元。

### 光網絡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光網絡業務錄得收入2,103,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1,601,000,000港元增加502,600,000港元或31.4%，主要由於市場對無源及有源光網絡產品元器件的需求不斷增長所致。

### 工業及傳感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工業及傳感業務錄得收入412,8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434,100,000港元減少21,300,000港元或4.9%，乃由於下列各項的淨影響：(i)電子消費產品業務的收入急遽下降；及(ii)工業及傳感業務（電子消費產品業務除外）的收入大幅增長所致。

### 機器視覺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錄得收入43,8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32,300,000港元增加11,500,000港元或35.6%。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強銷售力度所致。

### 電子香煙的自動化解決方案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錄得收入96,2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63,600,000港元增加32,600,000港元或51.3%。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幾家主要電子煙製造商對發熱絲的需求增加所致。

### 工業激光業務

本集團的工業激光業務來自供應工業激光應用（例如：光纖激光器）適用的光元器件。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工業激光業務錄得收入152,5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123,500,000港元增加29,000,000港元或23.5%。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千瓦級光纖激光器的元器件銷售以及更高附加值的大功率激光模塊激光引擎及激光合束器銷售的快速擴張所致。



研發工程師的薪金成本為131,1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112,600,000港元增加18,500,000港元或16.4%。薪金成本增加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綜合影響：(i)增聘研發工程師；及(ii)薪金增加。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購股權／股份獎勵費用為20,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10,000,000港元增加10,700,000港元或107.0%。出現上述增加主要由於就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新授出的股份獎勵的攤銷股份獎勵費用所致。

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研發項目所消耗的原材料為69,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79,600,000港元減少9,900,000港元或12.4%。出現上述減少主要由於購買原材料的費用減少，特別是完成10 X 10 TOSA & ROSA及100GbE QSFP28 CWD44產品的研究所致。

## 行政費用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行政費用為215,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177,100,000港元增加38,500,000港元或21.7%。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行政費用增加主要由於(i)薪金成本增加；(ii)購股權／股份獎勵費用增加；及(iii)整體行政費用增加所致。然而，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行政費用佔收入的比例減至8.6%，而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則為8.7%，主要由於收入增幅超過整體行政費用增幅。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薪金成本為125,5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101,500,000港元增加24,000,000港元或23.6%。薪金成本增加主要由於薪金增加及增聘員工。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購股權／股份獎勵費用為7,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4,500,000港元增加3,100,000港元。出現上述增加主要由於就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新授出的股份獎勵的攤銷股份獎勵費用所致。

##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為79,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76,200,000港元增加2,800,000港元或3.7%。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增加，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淨影響：(i)薪金成本增加；(ii)運費減少；及(iii)購股權／股份獎勵費用增加所致。然而，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佔收入的比例下降至3.1%，而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則為3.7%，主要由於收入增幅超過整體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增幅。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薪金成本為42,0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30,600,000港元增加11,400,000港元或37.3%。薪金成本增加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綜合影響：(i)本集團努力為銷售團隊增聘人手，全力為工業及傳感業務發掘新的商機；及(ii)薪金上升。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並無運費計入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而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運費為11,100,000港元，乃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導致銷售成本的分類有所變動。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購股權／股份獎勵費用為4,8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2,300,000港元增加2,500,000港元。出現上述增加主要由於就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新授出的股份獎勵攤銷股份獎勵費用所致。

## 研究及開發費用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研究及開發（「研發」）費用為247,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230,800,000港元增加16,800,000港元或7.3%。研發費用增加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淨影響：(i)研發工程師的薪金成本增加；(ii)購股權／股份獎勵費用增加；及(iii)研發項目消耗的原材料減少。然而，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研發費用佔收入的比例下降至9.8%，而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則為11.3%，主要由於收入增幅超過研發費用增幅所致。



## 所得稅費用

現時，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主要包括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加拿大所得稅及遞延稅項，其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的應課稅收入計算，並已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作出調整。

加拿大所得稅乃按本集團於加拿大註冊成立的實體的應課稅收入根據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所得稅費用為23,9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所得稅費用43,100,000港元減少19,200,000港元或44.5%。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i)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可扣減研發費用增加；及(ii)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合資格於中國作額外扣減的研發成本比例增加。

## 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表現

### 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調節

本集團相信，提供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有助投資者將我們的財務表現與大多數在美國納斯達克上市且提供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可資比較公司進行比較。一般而言，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為本集團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數字性計量，當中扣除或計入一般不會於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並呈列的最直接可資比較計量中扣除或計入的數額。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調節載於隨附列表。本集團相信，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不能取代業績，其提供評估本公司持續經營活動現金需求的基準。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已與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最接近可資比較計量調節。

其他行政費用增加與本集團增長相符，如維護費用、車輛開支、水電費及租金。

## 財務收益／費用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財務收益為6,2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2,100,000港元增加4,100,000港元。財務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淨影響：(i)美元強勢（就使用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的本集團實體而言）對現金及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構成的淨影響，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出現匯兌收益2,300,000港元，而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則錄得匯兌虧損3,100,000港元；及(ii)利息收入減少1,300,000港元。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財務費用為32,4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26,000,000港元增加6,400,000港元或24.6%。財務費用增加主要由於涉及銀行借款的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以致銀行借款利率上調。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應佔聯營公司溢利為1,100,000港元，即應佔兩家聯營公司的業績，採用權益法入賬。

考慮到投資公司成功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管理層已重新評估本公司對該投資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於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上半年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重新分類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此外，於二零一八年十月有一項新的聯營公司收購。

##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為2,2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3,000,000港元增加2,200,000港元。由於合營企業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成立，除新研發項目導致合營企業的研發費用增加外，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應佔合營企業虧損僅包括五個月的應佔業績。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計量非公認會計原則毛利的調整</b>		
毛利	<b>787,992</b>	726,473
<b>銷售成本相關的調整</b>		
存貨撇減撥備／(撥回)	<b>4,547</b>	(323)
<b>非公認會計原則毛利</b>	<b>792,539</b>	726,150
<b>計量非公認會計原則溢利*的調整</b>		
溢利*	<b>261,792</b>	208,867
<b>銷售成本相關的調整</b>		
存貨撇減撥備／(撥回)	<b>4,547</b>	(323)
<b>計量經營費用的調整</b>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	<b>42,554</b>	22,721
無形資產攤銷	<b>13,438</b>	13,835
<b>其他收益的調整－淨額</b>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b>2,723</b>	(42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	59
<b>非公認會計原則溢利*</b>	<b>325,054</b>	244,737
<b>非公認會計原則每股盈利</b>		
— 基本	<b>0.43</b>	0.33
— 攤薄	<b>0.43</b>	0.31
<b>毛利率</b>	<b>31.3%</b>	35.7%
<b>非公認會計原則毛利率</b>	<b>31.5%</b>	35.7%
<b>溢利*率</b>	<b>10.4%</b>	10.3%
<b>非公認會計原則溢利*率</b>	<b>12.9%</b>	12.0%

\*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



## 工業及傳感業務

本集團的工業及傳感業務佔二零一八年總收入的16.4%，表現繼續勝於大部分部門。其中表現最優異的業務部門為LiDAR，隨著LiDAR向新市場及新地區擴張，表現持續超出本集團的預期。昂納與3SP及ITF會繼續開發具成本效益及高效的LiDAR解決方案所必需的關鍵光元器件。

本集團致力繼續開發價位較低的新一代1550 nm LiDAR激光光源模塊，這更符合汽車業界對ADAS更具成本效益的訴求。本集團相信，憑藉其先進的LiDAR元器件及具成本效益的LiDAR激光光源模塊，此業務將成為可帶動其未來整體收入增長的額外收入來源。

工業4.0倡議給製造及生產行業帶來的革新會對未來數年及之後的自動化及數碼化市場產生重大正面影響。此外，據估計，儘管中國的自動化產業在二零二零年的預計價值將達約1,000億美元，但大量中國本地企業仍在使用過去工業階段的設施，故商機無限。因此，本集團將透過提供自動化解決方案以及提供機器視覺系統及傳感產品，尋求取得成功。上述產品自二零一三年開始研發及於二零一五年推出，並不斷透過研發新系列產品加以拓展，致力抓緊工業4.0趨勢所帶來的機會，務求進一步滲入智能、數碼及網絡製造的市場。

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非公認會計原則溢利為325,100,000港元或每股0.43港元，而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非公認會計原則溢利則為244,700,000港元或每股0.33港元。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的非公認會計原則業績不包括就存貨撇減作出撥備4,500,000港元、授予董事及僱員購股權及股份獎勵42,600,000港元、無形資產攤銷13,400,000港元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虧損2,7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非公認會計原則業績不包括撥回存貨撇減300,000港元、授予董事及僱員購股權及股份獎勵22,700,000港元、無形資產攤銷13,800,000港元、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400,000港元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60,000港元。

##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有信心旗下大部分業務將會取得進一步發展。在光網絡業務方面，將推出新一代創新產品，以抓住日新月異的光元器件市場，尤其是雲端數據中心及5G流動網絡市場湧現的商機。至於新業務，本集團預期各領域將在其核心技術的帶動下穩步成長，成為重要的業務。本集團對機器視覺系統、光纖激光器系統及LiDAR領域的發展情況更為樂觀，該等業務均會推動本集團發展及增長。

## 光網絡業務

通過創新發展，光網絡業務在過去一年成功爭取到更大的市場份額。展望未來，本集團對即將推出的5G通訊極為樂觀。未來十年，預期5G將進入大部分主要手機市場，為本集團核心產品帶來穩定的需求來源。與二零一八年全球電訊投資週期觸底不同，預期二零一九年將開始有更大規模通訊基礎設施升級與更長期的資本開支投放。該趨勢將有助本集團開發新技術、完善產品線，更好地滿足客戶需求。



## 本集團的負債、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為8,000,000港元，分為802,034,24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包括待註銷的1,190,000股股份），而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2,247,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33,1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1,830,400,000港元及948,300,000港元，流動比率為1.93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9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21.7%（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341,6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700,000港元）。增加乃由於已質押銀行存款的所得款項所致。本集團的資金主要存於中國的銀行及香港的持牌銀行，本集團擁有充裕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足以應付下一個財政年度的承擔及營運資金需求。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65,7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900,000港元）已作質押，作為購買貨品而應付供應商的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的擔保。

此外，通過利用ITF現有的技術平台及生產能力，本集團繼續開發及推出使用於大功率光纖激光器的新解決方案。全球光纖激光器市場預計於二零二二年將達31億美元。為應對此市場，本集團將通過提供光纖激光器（包括大功率光纖激光器及低功率應用）所必要的眾多光纖元器件及系統，繼續保持其獨特地位。隨著千瓦級光纖激光器的元器件及模塊的持續發展及使用，本集團的定位正由材料加工市場過渡到光纖激光器的主要推動者，以至覆蓋金屬切割、焊接以及激光刻印及積層製造。上述光纖激光器的更廣泛應用繼續提供額外的增長途徑——應用上述激光器於微型鑽孔及積層製造，可為本集團廣泛的分立光學器件以及中至大功率光纖激光器系統提供額外銷路。在此方面，本集團預計將繼續超越市場增長速度。

本集團已實行業務部門人員調整及減省成本計劃以應對手機鍍膜業務的減少（即消費電子部）。本集團已盡量降低營運規模以避免出現與二零一八年相似的經營虧損。本集團相信消費電子部的營運靈活性及效率已大為改善，可應付日後行業週期性的急劇下滑。

為了更好地傳達該業務單元的性質，智能製造應用部將更名為工業及傳感部。



## 僱員福利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合共5,196名僱員(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60名)。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袍金)為714,4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4,300,000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每年審閱，並與當前市場慣例一致。

本集團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為僱員提供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和失業保險。

本集團亦參與一項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則及規例為所有香港僱員設立的退休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乃依據最低法定供款規定按合資格僱員有關總收入的5%作出。該退休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的基金管理。

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前採納了一個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並於首次公開發售後為發行購股權而採納了另一個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兩個購股權計劃均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據此，實體接受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購股權)的代價。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本公司持有其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作夥伴、顧問或承包商。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訂約資本承擔約4,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9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本集團以外的任何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擔保，且本集團並未涉及任何須計提或然負債撥備的重大法律程序。

##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有關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樓房、工廠及機器、辦公設備及在建工程約179,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0,900,000港元)。

##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的成本及收入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因以人民幣計值的成本超過以人民幣計值的銷售，故本集團會面臨外匯及匯兌風險。人民幣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管理層認為外匯及匯兌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港元，因為董事認為此呈列更適合在香港上市的公司及方便股東。本集團保留若干以港元計值的現金以備支付股息(如宣派)。



##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將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向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二零一七年：無)，有關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支付。末期股息將約為16,02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

## 重大投資／資本資產及資金來源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具備充裕資金以供來年的資本投資及營運所用。

## 財政年度結束以來的重大事件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O-Net Communications Limited(「O-Net BVI」)與Advance Photonics Investments Limited(「API」)就O-Net BVI收購3SP全部股權訂立正式買賣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O-Net BVI與API及其唯一股東訂立補充協議收購API全部股權，而API持有3SP的全部股權，因此亦於同日完成收購3SP。

除上述事項外，自財政年度結束以來並無其他重大事項。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的法定股份屬一名本公司股東的股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的法定股份屬本公司的股份。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以留聘為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僱員。於二零一八年，並無授出購股權(二零一七年：無)。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本公司採納了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作為嘉許僱員所作貢獻的獎勵，並給予獎賞以挽留僱員，促進彼等持續效力及發展，進而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納合適人才。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限制性股份將包括受託人以本公司安排的現金認購或購買的本公司股份。二零一八年，受託人並無就股份獎勵計劃自市場購買任何限制性股份，且本公司亦無就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任何新股份。二零一八年，授予本集團僱員16,230,000股股份(二零一七年：3,300,000股)。

董事相信，與市場準則及慣例相比較，本集團提供予員工的薪酬待遇具競爭力。





## 非執行董事

### 陳朱江先生

陳先生，51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之董事。作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並不參與本集團之日常事務。彼為本集團提供與行業有關的信息及建議。陳先生為合資格的工程師及經濟管理人員。

陳先生現分別為成都長城開發科技有限公司及重慶深科技術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彼分別自二零一六年四月及二零一七年七月起擔任該等職位。陳先生現為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021)(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副總裁。陳先生亦為深圳市計算機行業協會的常務副會長。就陳先生過去的職位而言，他曾擔任深圳市華明計算機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陳先生亦曾擔任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長城計算機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066)的辦公室副主任。

陳先生獲吉林大學商學院頒發碩士學位，亦於天津大學取得工學士學位。

## 執行董事

### 那慶林先生

那先生，52歲，為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那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加入本公司，出任行政總裁一職，及後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會聯席主席，亦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七由董事會聯席主席調任為主席。彼分別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與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那先生亦為本公司之所有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本公司之整體公司策略、管理層團隊發展及日常營運。

那先生分別自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起擔任紅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OB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imited之董事。加入本公司前那先生於二零零零年聯合創辦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並成為其聯席管理合夥人。在此之前，由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那先生曾在所羅門美邦香港辦公室工作。彼亦於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七年期間，曾在所羅門兄弟公司的紐約辦公室工作。於所羅門兄弟公司之任期內，那先生專責亞太地區的企業融資。那先生現時為和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之股份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市場買賣。

那先生獲范德比特大學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獲得北京大學國際經濟學學士學位。

莫先生現任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科技」，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00021)副總裁兼財務負責人，及為深科技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長、董事。莫先生曾任深科技財務部高級經理並自二零零四年十月起擔任深科技財務總監，隨後由二零一四年一月起擔任深科技副總裁。莫先生亦為東莞捷榮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02855)董事。

莫先生畢業於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現稱「中國財政科學研究院」)企業財務專業，獲經濟學碩士學位，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高級會計師及中國註冊會計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鄧新平先生

鄧先生，52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並分別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鄧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成立廣州市菲奈特系統網絡有限公司，該公司乃軟件電子產品、電腦系統及相關技術的供應商。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七月期間，鄧先生擔任廣州菲奈特軟件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廣州菲奈特軟件有限公司及廣州市菲奈特系統網絡有限公司均為FEnet Co. Ltd.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期間，鄧先生亦曾擔任廈門東南融通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一間於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副總裁。

鄧先生取得華南理工大學理學碩士學位。彼亦畢業於湖北大學數學專業。

### 黃寶先生

黃先生，58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彼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的董事。作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並不參與本集團之日常事務，但為本集團提供金融及投資建議。

黃先生於一九九零年開始其金融服務工作，於花旗銀行擔任助理副總裁及該銀行北京辦事處的首席代表，負責中國客戶服務。其後，彼於一九九三年加入雷曼兄弟擔任經理並開辦該公司的北京辦事處。於一九九五年，彼加入Salomon Brothers Asia Pacific擔任副總裁，並擔任所羅門美邦的董事，從事中國市場的企業融資，直至彼於二零零零年離開該公司為止。彼於二零零零年加入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自二零零零年起，彼於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負責投資項目規劃。黃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起獲委任為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0(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的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任職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

黃先生獲哈佛大學頒發經濟學學士學位。

### 莫尚雲先生

莫先生，現年52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之董事。作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並不參與本集團之日常事務，彼為本集團提供財務建議。



### 趙為先生

趙先生，54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趙先生於信息科技服務行業擁有逾26年的豐富經驗，尤其是電腦軟件方面。彼自二零一三年起擔任金陵華軟投資基金執行總裁。

趙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分別於一九八八年及一九九一年取得計算機科學系軟件工程專業之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

### 高級管理層

#### 郁勤榮博士

郁博士，65歲，為本集團研發副總裁，負責監督光網絡產品開發，包括領導位於美國及中國深圳和杭州的研發團隊。彼亦負責帶領美國的研發團隊開發光收發器產品。彼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郁博士於光學產品的設計及開發（尤其光電子封裝設計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英特爾公司、捷迪訊光電公司及其他光電子公司出任多個相關技術的要職。

郁博士持有長春光學精密機械學院（長春理工大學）光學物理學學士和光學碩士學位、美國聖路易斯華盛頓大學電子工程碩士學位，以及加拿大渥太華大學物理學光纖博士學位。

### 王祖偉先生

王先生，49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王先生在金融及會計行業擁有逾28年經驗。王先生現為利通太平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以及彩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兩間公司均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王先生為Zibao Metals Recycling Holdings Plc（一間於由倫敦證券交易所營運的另類投資市場上買賣的公司）的執行董事。王先生亦分別為敏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99）、迪諾斯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52）及南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8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21）之非執行董事（四間公司均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王先生亦為萬里印刷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85）之非執行董事及竣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8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兩間公司均在聯交所GEM上市）。

在此之前，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期間，王先生亦曾擔任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1）（一間在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王先生持有威爾斯大學及曼徹斯特大學共同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亦持有倫敦大學倫敦政經學院的法律學士學位。王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謝紅女士

謝女士，56歲，為研發（無源元器件及設備）副總裁。彼負責監管開發無源元器件和設備，及領導本集團在中國杭州的研發團隊。彼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三日加入本集團。

謝女士自一九八三年於中國浙江大學學士畢業後一直參與光纖研究領域工作。彼於一九八八年在浙江大學完成碩士學位。在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七年間，彼為浙江大學的教學人員，教授光學工程課程。結束美國伊利諾大學(University of Illinois)學術訪問後，彼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加入深圳長城開發的光纖部門。

## 關家溪博士

關博士，76歲，為本集團首席科學家。關博士負責發展集團用於高速增長的數據及電訊市場之新一代高速傳輸產品。關博士在集團位於美國矽谷的研發中心工作。彼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一日加入本集團。

關博士於光網絡產品的設計與開發方面擁有豐富的專業知識和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捷迪訊光電公司、Emcore Group、英特爾公司及其他全球領先的光網絡及科技公司出任多個相關技術的要職。關博士在美國和歐洲已擁有多項關於光學電子應用的重要專利。他曾與他人共同編著兩本有關光學電子的書籍，並在國際專業期刊發表過逾十篇關於光學電子的文章。

關博士持有上海理工大學電子物理學學士學位、上海交通大學光纖通訊系統碩士學位，以及丹麥技術大學光纖通訊博士學位。

## 劉一誠博士

劉博士，56歲，為全球運營副總裁。彼負責監督整體製造運營工作，其中包括生產、工程及供應鏈管理。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劉博士於光電通信行業擁有逾20年親身實踐的技術及管理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務，包括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副總裁、海信寬帶多媒體技術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眾達光通科技(蘇州)有限公司的總裁及新科實業有限公司的總監。

劉博士擁有美國馬里蘭大學的電機工程博士學位，及美國聖路易士華盛頓大學電子工程及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

## 虞愛華博士

虞博士，61歲，為本集團首席科學家，先後擔任模塊與子系統研發副總裁和市場推廣副總裁。彼負責於中國深圳監管光網絡模塊與子系統產品（包括通訊部光放大器）的開發工作。彼於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加入本集團。

虞博士在光通訊和光電子領域積逾36年的豐富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曾任職於多間國際資訊科技公司，包括英國朗訊科技有限公司及加拿大的Innovance Networks任職。在此之前，彼曾於艾塞克斯大學電子系統工程系網絡研究中心擔任高級研究員和首席研究員。虞博士在光電子領域的國際學術期刊和國際會議發表技術論文20多篇，並為十多項相關專利的發明人或共同發明人。

虞博士在南京工程學院電子工程專業分別獲得學士和理學碩士學位。虞博士亦擁有英國艾塞克斯大學電子系統工程博士學位。



華博士曾於多間科技公司工作，於電訊行業的研發及產品營銷方面擁有逾25年的豐富經驗。其經驗亦來自之前於多間科技公司的工作。加入本集團前，華博士曾於多間美國公司擔任高級職位，領導光纖元器件及光網絡產品的開發及營銷。

華博士持有上海交通大學頒發的物理博士學位，彼亦於美國加州大學爾灣分校進行一年研究工作，並於加拿大亞伯達大學電信研究實驗室進行一年的博士後研究工作。

#### 陳文通先生

陳先生，49歲，為銷售副總裁。彼自二零零二年二月一日起領導本集團的國際銷售部，及自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八日起領導全球銷售及市場部。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加入深圳開發，負責項目工程。在此之前，陳先生於Thomson Electric (Malaysia) Sdn. Bhd. 及 Seagate Technologies (Malaysia) Sdn. Bhd. 出任技術人員。

陳先生持有馬來西亞國民大學物理學學士學位。

#### 謝錦輝先生

謝先生，55歲，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謝先生現分別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順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和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及聯交所GEM板上市公司睿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和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彼亦為本地一家向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提供監管合規、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服務的專業公司的執行董事。謝先生於處理上市公司秘書及合規相關事宜方面積逾25年經驗。

#### 龔志剛博士

龔博士，50歲，為全球市場推廣副總裁，負責推動光網絡部之有源光網絡產品(特別是數據通訊產品)的產品營銷及產品管理。此外，龔博士直接監督產品之盈利能力及產品策略發展，以達致支援本集團長遠增長之目標。彼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四日加入本集團。

龔博士於光網絡行業的產品開發、產品管理、產品推廣及銷售工程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捷迪訊光電公司出任多個要職，負責管理產品線及銷售工程。於該七年間，龔博士為捷迪訊光電公司的傳輸業務的迅速發展作出重大貢獻。於捷迪訊光電公司之任期前，龔博士曾於英特爾公司、維特斯半導體等數間美國領先公司進行產品開發及產品推廣工作。

龔博士擁有北京大學物理學學士學位、中國科學院物理學碩士學位，以及美國南加州大學電子工程碩士學位(主修電腦網路)及物理學博士學位。

#### 華一敏博士

華博士，57歲，為全球市場推廣副總裁，負責監督光網絡部的無源光元器件、模塊、子系統及放大器以及自動化及傳感部LiDAR產品的市場推廣及產品管理。彼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加入本集團。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Fotis Konstantinidis 先生

Konstantinidis 先生，60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ITF Technologies Inc.（前稱Avensys Inc.，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ITF」）的行政總裁。Konstantinidis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加入本公司，擔任工業及光網絡產品市場推廣副總裁。Konstantinidis先生負責ITF的整體管理團隊及日常運作。

Konstantinidis先生曾任職若干業內領先科技公司（包括Norden Systems (Northrop Grumman)、英特爾、TranSwitch、Vitesse、Infineon及Crimson Microsystems），並從中在工程、市場推廣及管理等方面積逾29年的豐富經驗。Konstantinidis先生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於3SP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部擔任多個職位。加入3SP前，Konstantinidis先生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在捷迪訊光電公司擔任高級市場推廣總監。

Konstantinidis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獲University of Bridgeport頒發電子工程碩士學位。

## Nigel Holehouse 先生

Holehouse先生，59歲，為ITF的產品工程副總裁，負責其研究及開發部門。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加入ITF。

Holehouse先生於電訊、傳感及光纖激光器市場積逾29年的豐富經驗。加入ITF Labs前，Holehouse先生曾於Alflight Inc.擔任多個職位，分別為共同創立人、營運總監及封裝工程副總裁。

Holehouse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獲雪非爾城理工大學頒發應用物理學國家高等教育文憑。

## Wang Kevin Haigeng 先生

Wang先生，35歲，為本公司財務及業務發展副總裁，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投資者關係和企業融資等職能。

Wang先生在財務管理、資產管理、股權研究和投資者關係方面擁有十餘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擔任社交媒體公司YZ Corporation的首席財務官，投資基金全球價值鏈投資有限公司的總監，花旗環球資本的證券分析師和尚德電力控股的投資者關係等多個要職。

Wang先生擁有法國巴黎高等商學院金融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分校政治學學士學位。

## 沈飛博士

沈博士，39歲，為本集團自動化分部副總裁。沈博士負責監督新產品開發、製造及自動化分部的業務發展及領導我們的團隊開發自動化產品設備及先進影像檢驗系統。彼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加入本集團。

沈博士於自動化行業的研發及產品推廣方面擁有逾16年豐富經驗，並擁有影像檢驗及智能機器學習的專業技能。於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於Singapore Technologies Engineering Ltd高級工程中心擔任高級職位，領導影像檢驗及智能機器學習解決方案的業務及產品開發。

沈博士持有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頒發的電腦視覺及機器學習博士學位，並持有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少年班學院頒發的電腦科學學士學位。



## 關於本報告

昂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下稱「昂納」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報告」)。本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報告指引」)中「不遵守就解釋」條文的規定而編製。

除另有指明外，本報告範圍涵蓋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坪山區工廠群的運作(「報告範圍」)。因香港辦事處對本集團營運的經濟、社會與環境影響依然不重大，故未納入報告範圍。

本報告旨在傳達本集團有關社會及環境問題的願景、承諾、政策、營運慣例、表現及計劃以及對本集團營運屬重要的方面。本報告的內容以重要性調查為依據，並經董事會(「董事會」)認可。我們力求準確真實地披露信息，本報告發佈的所有信息均由相關部門根據現有政策或慣例及官方文件或報告編製。每年，我們致力於以透明方式通過ESG報告披露及更新我們的ESG表現。

董事會致力於管理本集團所有ESG相關事宜，負責監管ESG策略、ESG風險識別及管理以及ESG報告等。董事會的角色及領導將於下文進一步闡釋。

我們歡迎您對本報告和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提供寶貴意見。請將您的意見發送至 [ir@o-netcom.com](mailto:ir@o-netcom.com)。

## 關於昂納

昂納成立於2000年，致力於成為全球高科技行業的領導者。憑藉19年供應光網絡產品的豐富經驗，本集團已發展成為全球光通訊及數據通訊市場具競爭力的可靠供應商。為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業內的領導地位，我們採用「多元發展、再創高峰」策略，成功將業務擴展至工業及傳感業務。本集團亦積極提升研發能力，以創造更多高科技產品與解決方案。

憑藉光網絡技術專長，我們生產各種產品及提供豐富服務，該等產品及服務進而與我們的核心業務—光網絡業務和工業及傳感業務創造協同效應。



## 光網絡業務

我們的核心光網絡業務受電訊部門與數據通訊部門支持，彼等仍是我們企業發展的主要推動力。

本集團預期5G網絡的全球推出及對更高速雲服務的持續需求將帶來巨大的市場動能及豐富商機。為響應該等全球趨勢與需求，本集團已著手進行產品認證及研發更佳技術。

## 工業及傳感業務

工業及傳感業務包括機器視覺業務、電子香煙之自動化解決方案業務、工業激光業務、LiDAR業務及電子消費產品業務。

過去幾年，除電子消費產品業務外，所有工業及傳感業務均穩健增長。市場趨勢及數據亦顯示存在大量擴張機會。先進科技的研發將繼續於該等業務中扮演主要角色。

保持在全球高科技行業的領導地位是我們的總體目標與決心。未來，我們將繼續專注發展已建立競爭優勢的光電子技術，力求捕捉新的業務機會投資潛力與前景更廣闊的市場。我們亦會在支持客戶成功的同時保持創新企業文化以把握日新月異的高科技市場的需求。

## 我們的使命：

以科技改變世界

- 幫助客戶創造企業價值
- 協助員工建立事業
- 促進供應商及同業發展
- 貢獻地方社區
- 為股東創造回報

## 我們的價值觀：

- 智
- 信
- 仁
- 勇
- 嚴





## 昂納的可持續發展

可持續發展是我們營運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我們以正確的方式將業務引向正確路徑，希望員工能恪守可持續發展原則與策略行事。

### 可持續發展管治模式

昂納的可持續發展建基於董事會領頭的全面有效的管治架構之上，董事會致力將可持續發展融入我們營運的各個層面。董事會負責監管所有 ESG 相關事宜及於策略、規劃及行政層面管理 ESG 表現。營運過程中董事會的領導對確保我們的企業責任得以堅持履行及環境與持份者的福祉得以保護及尊重至關重要。

昂納的可持續發展亦受三個職責主要屬於實施及執行層面的專責委員會支持。環境職業健康安全委員會按環境、職業健康安全體系的要求保持營運處於正軌，並維持該系統與我們業務的相關性及適用性。風險評估及業務影響評估委員會負責識別、評估及制訂本集團所預見所有重大風險的持續性計劃。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負責實施、監察及監督本集團有關社會責任及職業健康與安全的計劃與舉措。

## 董事會

監督本集團所有 ESG 相關事宜，包括 ESG 報告、策略發展、風險管理及目標設定

### 環境職業健康安全委員會

履行環境、職業健康安全體系規定的責任

確保管理體系的效率及適用性

### 風險評估及業務影響評估委員會

確保業務持續性

管理風險及加強業務彈性

### 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

主導制訂、實施、促進及監督社會責任及職業健康安全策略、措施及關鍵績效指標

## 僱員

接受 ESG 相關培訓、遵守行為準則、訂立保密協議

## 供應商

訂立各種協議及行為準則以管理供應商的可持續發展表現



## 管理政策

本集團管理政策考慮多個可持續性方面，關注我們的營運質量、社會與環境因素，是員工遵循的指導方針。管理政策載列於我們的管理手冊，按需要進行審閱及修訂。

<p>依法管理，設計創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遵守國家法律法規等規定</li> <li>⚙️ 提供僱員培訓以提高其能力</li> <li>⚙️ 加強質量、環境、職業健康安全意識</li> </ul>
<p>生產求精，客戶滿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控制來料質量</li> <li>⚙️ 選擇及評估優質供應商</li> <li>⚙️ 加強產品售後服務</li> <li>⚙️ 及時處理客戶投訴及提高客戶滿意度</li> <li>⚙️ 加強質量控制，執行適當的產品標籤以確保質量可追溯</li> <li>⚙️ 控制產品質量，確保「不合格原材料不使用，不合格組件不進入下一生產階段及不合格成品不出貨」</li> </ul>
<p>以人為本，全員參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以人為本，激勵員工</li> <li>⚙️ 通過認可、賦權及提升能力提高全員參與度</li> <li>⚙️ 推廣創新解決方案及創造力</li> <li>⚙️ 加強組織內部互信與協作</li> </ul>
<p>健康安全，預防為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制訂安全措施</li> <li>⚙️ 遵守安全運作程序</li> <li>⚙️ 加強員工職業健康安全保護措施，以盡量降低風險</li> </ul>
<p>節能降耗，預防污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營運中加強「安全第一」、「預防污染」及「提升質量」</li> <li>⚙️ 生產中嚴格遵守環境標準及客戶需求</li> </ul>
<p>持續改進，追求卓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據ISO 9001、TL 9000、ISO 14001、OHSAS 18001、ISO13485:2016、美國QSR820、ESDS20.20-2014及ISO 50001標準規定營運</li> <li>⚙️ 實施全面質量管理</li> <li>⚙️ 持續改進管理體系、產品及服務</li> </ul>



## 可持續發展目標

隨著可持續發展成為普遍共識，企業應開始大力實施可持續發展。二零一五年，聯合國採納可持續發展目標（「SDG」），為人類及地球，現在及未來，勾勒一幅和平繁榮的藍圖。



不論規模大小，組織均有巨大潛力在營運中支持該等有意義的行動。在昂納，我們努力將該等與SDG相關的價值觀傳達至我們的業務與社區，同時探索機遇利用技術專長幫助實現發展目標。目前，我們現有的部分慣例已為該等理念作出貢獻。未來，我們將繼續前進，考慮將我們的可持續發展策略、規劃及常規向SDG靠攏，以與全世界創造協同效應。

## 持份者參與

持份者的反饋與意見激勵我們持續改進可持續發展表現。通過活躍交流，我們能更好地理解持份者對業務的需求、期望及關注，此乃影響我們成功的關鍵因素之一。本集團為此建立多種渠道，積極與內部及外部持份者互動，從而促進有效溝通。

我們不斷加強溝通方式以改善與持份者之間的溝通。今年，我們通過整合更多元素及功能改進了公司網站的設計。潛在客戶現可於公司網站瀏覽豐富的產品目錄連同產品簡述及圖片。通過在網站上披露我們的年度碳足跡及可持續發展計劃與政策，我們亦提升了ESG表現的透明度。該等信息定期在我們網站的「企業文化」項下更新，請瀏覽<http://www.o-netcom.com/>獲取更多詳情。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	關注	溝通渠道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財務表現</li> <li>⚙ 策略規劃</li> <li>⚙ 合規經營</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東大會</li> <li>⚙ 中期及年度報告</li> <li>⚙ 社交媒體平台</li> <li>⚙ 公司網站</li> </ul>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職業健康與安全</li> <li>⚙ 福利與薪酬</li> <li>⚙ 發展及培訓</li> <li>⚙ 勞工權益</li> <li>⚙ 工作環境及福利</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事業、個人發展及安全培訓</li> <li>⚙ 活動與團建</li> <li>⚙ 集團通訊</li> <li>⚙ 與員工代表定期會議</li> <li>⚙ 社交媒體平台、內聯網</li> <li>⚙ 公佈板、留言信箱</li> </ul>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產品質量及安全</li> <li>⚙ 合規經營</li> <li>⚙ 客戶服務及支援</li> <li>⚙ 可持續發展策略</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客戶滿意度調查</li> <li>⚙ 客戶參觀</li> <li>⚙ 工業展覽</li> <li>⚙ 會議及通訊</li> <li>⚙ 公司網站</li> </ul>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安全生產</li> <li>⚙ 商業行為</li> <li>⚙ 合規經營</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投標程序及會議</li> <li>⚙ 實地訪問</li> <li>⚙ 定期檢討及評核</li> <li>⚙ 工業展覽</li> </ul>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支援社會</li> <li>⚙ 環境影響</li> <li>⚙ 合規經營</li> <li>⚙ 工作機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與社區活動</li> <li>⚙ 招聘活動</li> <li>⚙ 公司網站</li> </ul>
政府組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合規經營</li> <li>⚙ 環境影響</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到訪及視察</li> </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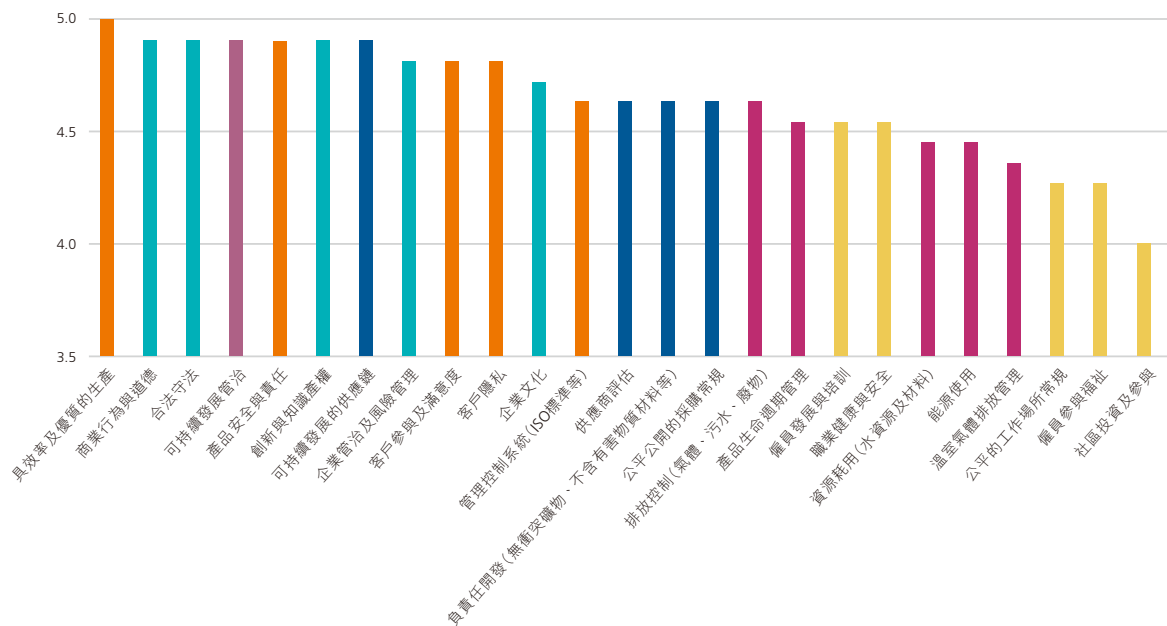
## 重要性評估

重要性評估幫助我們區分從而優先處理可持續發展議程中較重要的ESG事宜。本年度，我們開展了第一次的重要性評估以確定不同ESG事宜於我們營運的相對重要性。我們與外部顧問合作評估以確保我們的評估與判斷方法公平公正。

本集團的管理層受邀通過線上調查提供反饋，須對25項可持續發展相關議題的重要性進行評級。三周內共有11名高級管理人員參與該調查。評估得出的議題相對重大性用於編製ESG報告。未來ESG策略規劃亦會參考該重要性結果以確定重大議題的優先級別。

理解執行重要性評估的重要性，未來我們或會考慮擴展範圍或鼓勵其他持份者群體參與，以創建更和諧統一的願景。

重大議題



## 企業管理及管治

企業管理及管治乃支持我們所有業務職能的基礎，不僅監督管理本集團的商業操守、道德及合規行為，亦保障我們的權利並保護我們的業務免遭風險。我們通過堅持企業的「嚴謹」價值觀嚴格確保我們以符合道德標準及可持續的方式實現業務願景。

## 商業行為與道德

我們堅持「誠信」及「尊重」兩個基本商業理念。儘管業務環境、產品及人員有所變動，但我們始終於業務中堅持該等理念。我們期望昂納的全體僱員於商業操守及道德中均堅守我們的原則，此舉符合甚至超越監管規定。

我們嚴禁業務腐敗。我們的行為準則確認，禁止僱員從可能影響他們工作的專業判斷的業務合作夥伴獲得禮品、金錢或娛樂等利益。我們的「操守熱線」持續為僱員提供公正的舉報渠道，以保密方式舉報可疑行為。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概無發生有關腐敗、洗錢或不當行為的訴訟案件。

我們亦堅持《聯合國商業與人權指導原則》所載人權原則。本集團通過實施嚴格的人力資源政策確保全體僱員合法受聘，禁止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工。我們於工作場所在工作職責及工時方面給予未成年僱員（16至18歲）特殊照顧，以確保彼等的福祉。本集團亦負責於我們的業務中發現的任何童工的安全、健康、教育及發展。如我們的「童工拯救控制程序」所述，我們對業務中發現的任何童工的責任包括立即終止勞動合同、提供返家交通支持及一次過教育補助。於報告期間內，我們始終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及《禁止使用童工規定》。

## 合法守法

確保合規始終為我們的首要任務。我們保留有關我們業務的地方、區域及國家法律法規清單，並定期觀察監管變化及更新，以便及時準備及響應。我們每年進行內部合規評估，包括評估我們的合規水平、控制措施的充分性及適用性以及監測措施的有效性。於二零一八年，評估中並無反映任何重大不合規風險。

於報告期間內，我們確認了7項適用於我們業務的社會責任及環境保護新法規。所有新確認的法規均經過仔細審閱以評估我們的現行業務是否持續符合其他規定，且無須作出任何重大變更。



層面	新修訂／確認法規
商業誠信	《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
商業操守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
知識產權	《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
隱私保護	《中華人民共和國侵權責任法》
工資福利	《深圳市員工工資支付條例》
勞務	《勞務派遣暫行規定》
環境保護	《關於在電子電氣設備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質的指令(EU)2015/853》

### 信息安全

作為高科技先驅，我們與世界各地的領先企業合作，共同開發最具創意及最先進的技術及產品。因此，保護本集團及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的資料對於確保本集團及我們價值鏈中各企業的利益至關重要。於報告期間內，我們繼續採用 SAP 資訊保管系統儲存及整理客戶資料，在生產過程中使用數字號碼代替客戶名稱。

由於我們積極促使員工促進妥善處理機密資料，故本集團的資料保護文化十分深厚。全體管理人員均與本集團訂立了保密協議以保護本集團擁有的所有業務資料，其中包括產品設計及研究報告等技術資料與內部文件及客戶資料等營運資料。保密協議於年內修訂，以明確我們僱員的相關權利與責任。為突出對信息安全的重視，我們亦特地舉辦了定向培訓會議，介紹我們處理機密資料的標準及慣例。我們亦設有報告及獎勵機制，鼓勵僱員報告運營中的信息安全風險並提供建設性的解決方案以減少威脅。



我們於日常運營中系統地管理文件，以便謹慎處理敏感及機密材料。所有內部文件均根據文件價值及分佈範圍以及所涉資料的敏感度及其影響按機密等級分級。文件的處理方式及可處理性因機密等級而異。一般而言，所有機密材料及文件均安全儲存於文控中心且須通過「授權、登記、借出、歸還」程序方能發佈或轉載。

為進一步保護我們的客戶數據及其他敏感資料，我們採用下列有關使用電腦的工作場所慣例以盡量降低由我們的運營導致的數據或資料洩露風險：





## 風險與機遇

於瞬息萬變及快速發展的行業中運營時，我們須積極應對不確定因素（無論是對我們的運營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還是有利於我們業務的機遇）以保持正常營運從而達成我們的業務目標及增強企業彈性。

###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是管理我們業務風險及機遇的重要工具。我們每年進行分析以判別及評估可能影響我們運營的有關質量、管理、職業健康與安全及環境的所有內外部因素、風險及機遇。於該年度慣例中，本集團各部門均須就發生風險的可能性及影響對其運營所涉風險及機遇進行識別、評估及分級。我們要求各部門針對中高級風險及機遇制定相應的應對方針以促進管理。評估結果用於知會管理層以便進一步運營或改進策略。

### 環境風險

隨著全球變暖加劇，我們的環境持續惡化，業務面臨環境風險。我們於年內進行的風險分析可明確反映相關風險，且我們於相關分析後認為氣候風險乃可能首次以溫和方式影響我們運營的威脅之一。

我們的工廠群位於深圳低窪地區，易受暴雨及洪水影響。霧霾、酸雨及高濕度亦影響大氣環境，因此我們維持精確校準生產站的質量面臨挑戰。為確保及時應對氣候風險，我們已制定應急方案、組建緊急救援隊並任命專家觀察天氣狀況，以便及時防範暴雨及洪水。

除氣候風險外，我們亦於年度環境因素識別及評估過程中首次將「輻射」確認為緊急環境因素。我們於運營中使用若干生產設備會產生輻射，並可能威脅我們的環境及人員安全。我們已制定相關政策及管理控制程序以控制及降低風險。

### 業務連續性管理

提高我們業務彈性的另一方法為業務連續性管理，包括風險評估、預防及準備。我們的風險評估及業務影響評估委員會的任務為每年確定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的相關風險。相關部門須參考評估結果審查當前的預防、連續性及恢復方案，或制定新方案。我們已為各項風險確定優先級別及規定恢復時間，以及時支持、有序高效地恢復業務，從而限制對我們運營造成的損壞。所有業務連續性方案均每年接受審查及審核以確保其適用及有效。

目前，我們備有物流、勞動力短缺與糾紛、財務安全、供水、供電或其他關鍵設備故障、事故及資訊科技故障的連續性方案。



## 創新與知識產權

推動創新是我們於瞬息萬變的高科技行業取得長期成功的關鍵，而管理我們的知識產權、鼓勵僱員開發先進技術及提供尊重創新的有利環境均為激勵我們持續發展的關鍵任務。

作為一家專注研發的領先科技公司，本集團持續獲得政府研發補助，作為對我們為該領域所作貢獻的刺激及認可。坪山區科技創新服務署於本年度授予我們逾人民幣150萬元的研發資金，大力支持我們不斷創新及發展專利權。

我們於2018年  
獲授逾人民幣  
**150**萬元的研發  
資金

同時，昂納獎勵內部僱員，激勵彼等對豐富本集團知識產權做出的貢獻。獎勵機制由我們的審核小組實施，旨在審核、促進及監督知識產權相關事宜。根據該機制，專利申請人將分別於專利申請及獲批後獲得獎勵。年內僱員研發的專利如為公司做出重大貢獻，則僱員亦將獲得現金獎勵，以示感謝及認可。

本集團擁有大量專利，表明本集團有獲得巨大商機及滿足不同客戶需求的實力。我們將繼續利用我們的實力進行設計及創新以完善我們的產品及服務。於報告期間內，我們申請了80項專利，包括24項實用新型專利及56項發明專利，其中4項實用新型專利獲批。

	2017年	2018年
申請專利數目	76	80
獲批專利數目	7	4

## 保護及尊重創新

創新及知識產權均為本集團的寶貴資產。為更好地保護我們的研發及其他創新相關工作，我們實施嚴格控制，限制研發辦公室及實驗室僅向相關人員開放。我們亦設有獎勵機制，鼓勵僱員報告違反及侵犯我們知識產權的行為。

我們於盡力保護自有知識產權的同時亦尊重其他組織的創新，於定向培訓中增強正確使用知識產權的意識，以盡量降低於運營中侵犯他人知識產權的風險。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



## 堅持卓越營運

高質、高效及安全生產乃我們的營運之根本。作為追求「科技改變世界」的企業，我們一直堅持高效運營，同時注重產品安全及客戶關懷，以創造驚艷世界的產品及服務。

「科技改變世界」

## 管理控制系統

我們的一體化管理系統（「一體化管理系統」）支持我們的營運，我們依賴該系統實現業務目標。該系統乃參考以下國際管理標準而開發：

- ⚙️ ISO 9001 質量管理體系
- ⚙️ ISO 14001 環境管理體系
- ⚙️ ISO 50001 能源管理體系
- ⚙️ ISO 13485 醫療器械質量管理體系
- ⚙️ OHSAS 18001 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體系
- ⚙️ TL 9000-H 質量管理體系
- ⚙️ 現行良好生產方式規則(CGMP)管理體系

報告期間，兩名內部核數師及兩名外聘核數師確認並核證我們的一體化管理系統符合上述標準中的ISO 9001、ISO 14001、OHSAS 18001及TL 9000-H管理標準。我們對該系統進行輕微修正及改進，並加以監控，以實現不斷完善。

## 具效率及優質的生產

昂納秉持優質生產的原則，始終遵循質量檢定政策。我們的任務旨於高效生產有助客戶創造價值的安全優質產品。

## 產品可追溯性

建立產品可追溯性令我們可追蹤既定產品的生產工序細節，從而快速準確識別可能導致產品瑕疵（倘發生）的特定工序。為此，我們採納條形碼標識系統以建立產品的可追溯性。我們僅需簡單掃描條形碼便可獲得相關信息，例如參與生產的工人及質檢結果。該有效的工具幫助我們快速應對不當工序，從而使我們的質量控制更有保障。



## 質量保證

來料	<p>我們從來料開始進行詳盡的質量審查。根據材料類型、採購數量及供應商的過往原材料質量紀錄，我們隨機抽取不同數目的樣品進行質量檢測。不符合標準的原材料不得進入我們的產線。我們於中央數據庫系統性地存儲並管理每批來料詳情，以供日後參考。</p>
生產	<p>除來料外，我們對生產亦採取同等嚴格的控制措施。我們遵循內部指引監控生產環境，以創造生產最佳質量的高科技產品的有利環境。我們根據需求設置及提供抽濕機、空氣隔濾器、風淋室及靜電控制設備，以維持良好的生產環境。僱員必須穿上工作服，且不得攜帶不必要的個人物品進入工作台，以防止污染。為確保僱員的能力及技能，彼等須於開始工作前參加並通過強制性定向培訓。我們亦每日於工作站進行過程質量檢定，評估我們的營運是否符合內部生產方針。所發現的所有不符合事項均妥當紀錄，並報告予相應負責人，以及時糾正。</p> <p>此外，我們的產品在生產過程中須經多重的自動質量檢查程序。這項自動化技術可令我們盡量減少人為錯誤，繼而令產品質量得到更好的保障。</p>
儲存	<p>原材料、半成品部件或製成品在進入下一生產階段或交貨前或須儲存於我們的工廠。因此，監察儲藏區域的物質條件，使所儲存材料的質量及功能不受影響亦至關重要。</p>
生產變更	<p>當既定產品的主要材料供應商或生產工序出現變動時，我們的研發團隊將與其他責任部門協作以評估最終產品的功能及可靠性變更的影響。我們會於必要時進行樣品檢測，以釐定產品質量的變更是否可接受。</p>



### 持續提升營運

追求出色表現基於不斷改善。為使我們的營運獲得循序漸進的質量提升，我們每年制定長期質量控制計劃以設置未來五年的關鍵績效指標及目標。部門提升計劃乃採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僱員就部門營運特徵或不足提出相關及具針對性的建議。五年計劃提出的月度、季度或年度關鍵績效指標及目標由各部門密切監控，以確保我們的正常營運。

另一方面，我們保持組織「持續改進」年度內部比賽的傳統，不斷為員工內部集思廣益提供積極動力，從而提出可提升營運效率及質量的建設性意見。提出出色建議的團隊獲相應獎勵。

### 產品安全與責任

昂納的產品安全由質量控制程序所管控，且我們承諾消除經營過程中的有害物質以保障產品安全。從原材料到包裝材料，再到維修時所使用的部件，我們均嚴格且誠摯地遵循有關不含有害物質（「HSF」）的監管規定，以及客戶制定的規定及國際標準。

產品性質使然，我們若干經營程序可能涉及重金屬的使用。對於涉及使用若干有害材料的生產，我們對相關生產工場進行清晰劃分及標識以防止混淆和污染不含有害物質生產。該慣例由過程質量檢定人員每天密切監控。

我們非常重視履行產品安全方面的企業責任。除內部檢定政策外，我們亦聘請第三方定期進行符合性測試以確認產品安全。報告期間，我們共提交45項產品對其是否符合不含有害物質國際標準進行獨立核證。其中43項產品根據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進行檢測，而另兩項就是否含有六價鉻（Cr6+）（公認的人類致癌物質）進行檢測。我們亦向第三方發送包裝材料，以確認其是否符合有關包裝及包裝廢料的歐盟指令。二零一八年概無發現我們經檢測的產品及包裝材料含有有害或受限材料。

由於我們在確保產品安全方面的不懈努力，我們並無因健康及安全原因召回任何產品。我們亦無收到客戶因含有害物質而提出的退貨要求。



## 客戶參與及滿意度

正如我們的企業文化所述，提供優質的客戶服務是我們的首要任務。我們致力於成為專業、可靠和值得信賴的業務夥伴，不斷與客戶建立聯繫，並迎合客戶的特定需要及訴求。

### 與客戶建立聯繫

了解客戶的特定需求及偏好是開啟客戶關懷服務的第一步。我們每年於定製報告中分析客戶的採購量、取貨方式及反饋，該報告將於內部傳達並寄送予有關客戶。有關結果可令我們設計出更定製化和周到的服務，進一步估量下一年的客戶滿意度。此外，我們亦與選定客戶會面討論對產品成本、產品質量及產能的預期和改進措施。此種形式的互動交流無疑將有利於建立互相信任及共同期望，這對與客戶構建健康友好的關係至關重要。

我們的年度客戶滿意度調查亦是極佳的聯繫工具，有助我們全面監控及管理服務表現。調查所反映的不令人滿意的事項須即時糾正並作跟進調查。報告期間，我們邀請20名客戶參與調查，整體滿意度結果為89%（二零一七年：88%），超過二零一八年關鍵績效指標要求。調查顯示我們的表現與客戶的期望一致。另一方面，本集團於「質量」方面的進步最大，這對於贏得客戶的信任及忠誠以及透過口碑獲得潛在新客戶至關重要。

### 優質的客戶服務

為維持高水平的客戶服務，我們制定了一套詳細載列與客戶溝通、處理其問詢及解決其訴求的標準程序之指引。我們的僱員應遵循指引，即時且真誠地提供幫助。

我們亦設有應對客戶不滿的官方政策。一般而言，所有部門須優先處理客戶投訴，並於協定的時限內處理。倘有關部門未能於規定時間內解決投訴，將被問責。我們每月分析與產品投訴及退貨事件有關的數據及信息，以調查我們的生產缺陷及質量檢定程序的漏洞。其後提出短期及長期緩解措施，並相應制定實施及監控計劃，從而解決問題根源，獲得持續改進。

## 供應鏈之可持續性

為支持我們業務及其他方面的可持續發展，我們主動讓供應商參與控制及改善可持續發展表現。我們與彼等密切合作，將我們的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供應鏈管理，從而實現昂納的社會、環境及經濟責任。

### 可持續的供應鏈

我們致力於構建可持續的供應鏈，可有效降低風險、提高生產及服務質量，亦對社會有積極影響。



###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非常重視通過監督供應商的生產方法，以管理自身的全球社會責任，務求達致供應鏈的可持續性。所有在核准供應商名單上的供應商須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協議，該協議經參考國際及業界標準規管多個範圍，包括勞工權利、環境保護、工作間健康與安全、反歧視以及商業道德等。

例如，供應商須在製造過程中減少使用包裝材料，並確保其排放水平符合國家及地方排放標準。定期維護車輛，以確保其狀態良好。為確保工作間健康與安全，應妥善運輸及保存易燃易爆及危險品。開展隨機抽查，以確保供應商始終注意並遵守行為準則。更重要的是，該協議要求供應商參考多個國際標準，如ISO 14001、OHSAS 18001、ISO 26000及負責任商業聯盟發佈的電子行業行為準則，以根據可持續發展原則建立及評估彼等的管理系統。

### 不含有害物質 (HSF)

我們實施多項控制措施以規管及監督供應商使用有害環境的物質。為保持HSF相關文件(包括HSF合規保證及「REACH高度關注物質(SVHC)」的調查結果)的有效性，我們將責任分配給供應商。彼等亦需每年提供第三方實驗室測試結果作為材料安全性的額外證明。2018年，84%的核准供應商承諾只使用HSF材料，但仍有3批次的交來材料不符合HSF標準，均已退還至相應供應商。

### 穩定性

供應鏈管理的首要任務之一是豐富及拓展供應鏈網絡。一般而言，我們要求所有材料至少有兩名核准供應商，以降低營運風險。因此，我們通過每季度制定相關計劃，努力擴大僅有單一供應商支持的材料的供應商基礎。

除改善供應商單一外，穩定市場供應有限的貴重材料供應亦為可持續經營的關鍵。我們每年都會為重要材料制定供應商認證計劃，以鞏固重要材料的供應商基礎，從而分散與個別供應商失敗相關的風險。

### 負責任開採礦物

昂納意識到非法提取及買賣衝突礦物<sup>1</sup>的環境及社會風險。因此，我們正積極與供應商合作，尋求可持續解決方案，以徹底消除價值鏈中衝突礦物的使用。

<sup>1</sup> 衝突金屬指稀有金屬，包括在剛果民主共和國及其鄰近國家及地區開採的錫石、鎢錳鐵礦、鈷鉭鐵礦、鐵及金礦石。



為規範營運中的衝突礦物使用，我們按照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礦產盡職供應鏈的盡職調查指南制定昂納衝突礦物政策。作為我們企業社會責任的一部分，政策完整版現時可在我們的網站直接獲得，供持份者參考。該政策的原則亦融入與供應商仔細溝通的供應商要求及行為準則。

為在供應鏈中限制使用衝突礦物，我們要求供應商進行盡職調查並驗證其是否符合我們的無衝突採購計劃。2018年，要求474名供應商確認其遵守我們的無衝突採購計劃，其中80%（2017年：65%）確認僅使用無衝突礦物。我們將鼓勵供應商不斷改進實踐，同時我們通過培訓及互動努力增強彼等的環保意識及能力。持份者亦可就我們營運中的衝突礦物使用提出疑慮或報告涉嫌違規行為。接獲的所有反饋將及時徹底地處理和調查。

## 公平公開的採購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擇優為本的採購機制，不受人為的貪污操控。採購過程中公平公正比較價格及質量的首要條件是至少需要來自三個不同供應商的報價。此外，我們每月隨機抽出數個採購個案，評核有否存在人為不當行為。一旦發現及核實有違規行為，將提交載有詳細資料的內部報告予高級管理層作調查，而涉事僱員將面臨紀律行動。由於我們的嚴格管理，於報告期間內未有收到違規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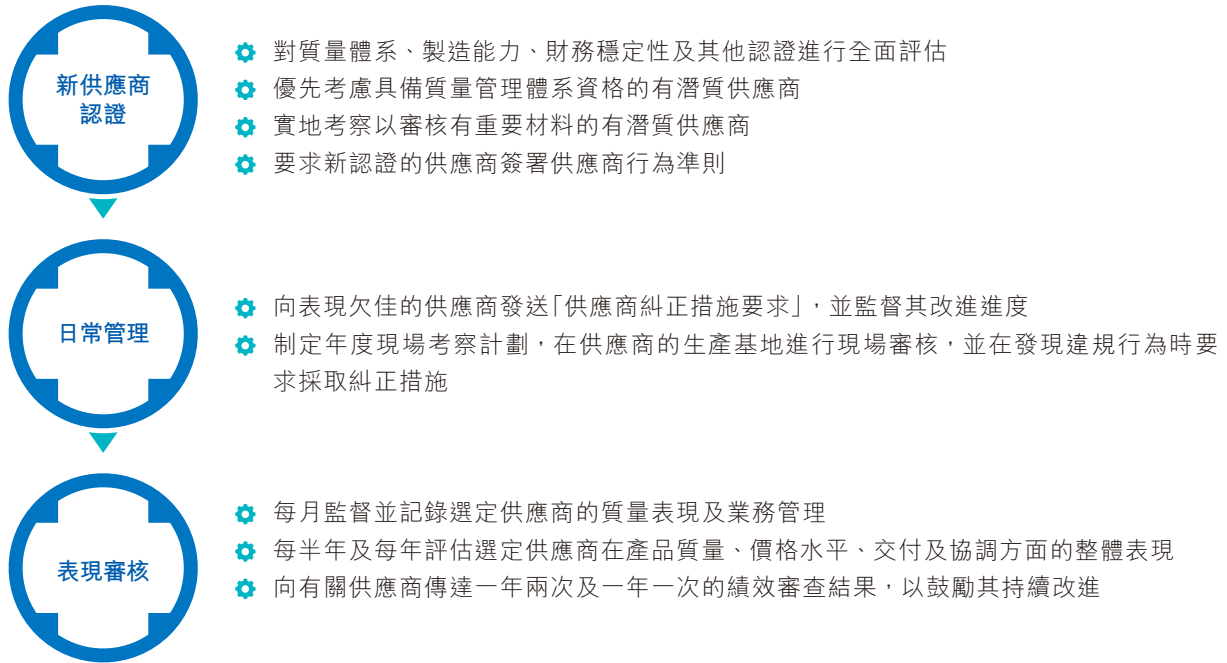
## 供應商管理

為提供最高質量的產品及服務，穩定供應鏈至關重要。因此，我們必須通過採納擇優評估有潛質供應商且公平客觀的評估及管理系統，以確保供應商的能力及可靠性。





## 供應商管理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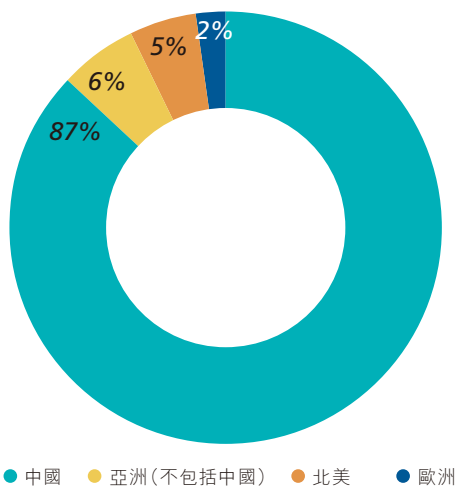


## 供應商資料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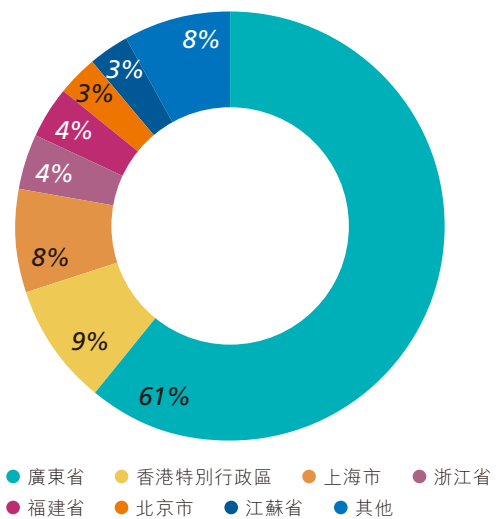
2018年，我們的核准供應商名單上共有340名供應商。其中，87%的供應商來自中國，其他供應商來自美國、加拿大、日本、台灣、馬來西亞、法國及德國等國家。我們按區域採購不僅可以減輕供應鏈海關及運輸方面的風險，亦可顯著減少原材料運輸過程中的環境影響。

340名供應商中，65名為重要材料供應商。根據供應商年度績效評估結果，36名供應商被評為A級，27名被評為B級，1名被評為C級以及1名被評為E級。

2018年不同地域的供應商數量



2018年中國不同地區的供應商數量



## 尊重環境

大自然是我們的共同財富及資產。昂納將保護環境的原則融入營運及管理政策，彰顯對環境的風險及尊重。我們將環保承諾及政策在公司網站公開發佈作為證明。持份者現可更清楚了解我們如何管理排放控制以至引入綠色產品等的環境影響。

## 產品生命週期管理

因應市場對產品可持續性需求的增加，本集團開始考慮產品於整個生命週期內的环境因素(自獲取原材料、設計、生產至處置)。我們目前正開始於業務營運中實施相關程序，因此於產品設計階段僅須從整個生命週期角度初步識別環境因素。

**「綠色產品，綠色世界」  
是我們的企業策略**

作為管理產品生命週期的初始步驟，我們對各新產品進行環境審核以評估產品開發階段的環境影響。從整個生命週期角度，會決定及考慮產品排放、能量消耗、預計生命週期及產品材料特徵(例如再循環能力及生物降解能力)等環境因素。審核結果用於向管理層就發行產品作出知情決定時提供意見。

### 設計考慮生命週期因素的綠色產品

產品使用階段有眾多機會可降低環境影響，提高產品能源效率是其中一個。由我們附屬公司設計的頂尖昂納2千瓦光纖激光器系統具有高速光能量傳輸效率，電量消耗比國內供應商平均值少30%。故我們產品使用階段的環境影響比類似產品要小。我們會繼續激勵研發團隊向市場推出更多低生命週期影響的綠色產品。

## 資源耗用

我們的經濟以有限資源為基礎，社區及地區、當前及未來一代人均共享該等有限資源。為實現可持續發展及維持資源的可用性，公司有責任將增長從環境影響及資源消耗中分離。



我們致力提高生產過程中的資源效率，以保護共同自然資源及提升業務靈活性。我們於二零一八年提出三項具環境效益及財務影響的資源高效措施：

- ⚙️ 以低資源集中性且更具成本效益的其他方式替代現有光學膠
- ⚙️ 提高封口機的營運效率，每年減少48噸的高壓氫消耗
- ⚙️ 熟練的錫再循環及向錫供應商回收廢錫而非使用新錫條

我們的物料消耗亦包括包裝，對保護我們精確校準的產品在運輸過程中不受損壞屬重要。為更好監察包裝物料消耗，我們優化數據收集系統並開始記錄二零一八年所用的包裝物料重量。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消耗約77噸塑料、60噸紙盒及8噸海綿。

### 排放控制

我們業務營運所產生的排放物包括廢氣排放、化學品泄漏、溫室氣體排放及污水排放。我們致力按照監管標準及規定，嚴格遵守內部環保程序管理排放物。通過我們堅持不懈的努力，報告期內並無環境事故或違反相關環境法律。

#### 廢氣排放

本集團的廢氣排放主要來自三個來源：生產區、廚房及車隊。我們的污水排放管理披露於「用水管理」一節。本集團繼續委聘外部環境監控實體對我們的廠房進行年度氣體污染物監測以促進氣體排放管理。

監測結果顯示我們的工業廢氣排放受到充分控制，污染集中度遠低於獲准省級標準。但兩間廚房排放的油煙並未達到標準。兩份樣品的平均油煙排放水平分別為6.3毫克／立方米及2.76毫克／立方米，略微超過2.0毫克／立方米的國家標準。我們應審慎檢討及優化油煙排放控制措施的實施及有效性，確保來年符合標準。

對於車隊排放的廢氣，由於缺乏精確監察系統，故目前並無官方監察紀錄。但我們保證定期檢查及妥善維修本集團擁有及運作的車輛，確保遵守適用標準。我們或會於下年開始記錄相關數據以作出更詳細的披露。此外，本集團亦致力減少外包穿梭巴士服務的廢氣排放。為盡量減少穿梭巴士的廢氣排放，提供服務的車隊均使用電動巴士，遠低於柴油巴士排放的廢氣。

#### 化學品泄漏

我們將所有化學品集中存儲於倉庫，謹慎管理以降低化學品泄漏的風險。最基本的保護方式是所有危險化學品均安全地存儲於雙層容器內，外層容器的容量為內層容器的110%以防泄漏。存儲區為防泄漏設計，可通過管道將所有泄漏的化學品收集至地下集中池（如必要），可有效避免污染地下水或週邊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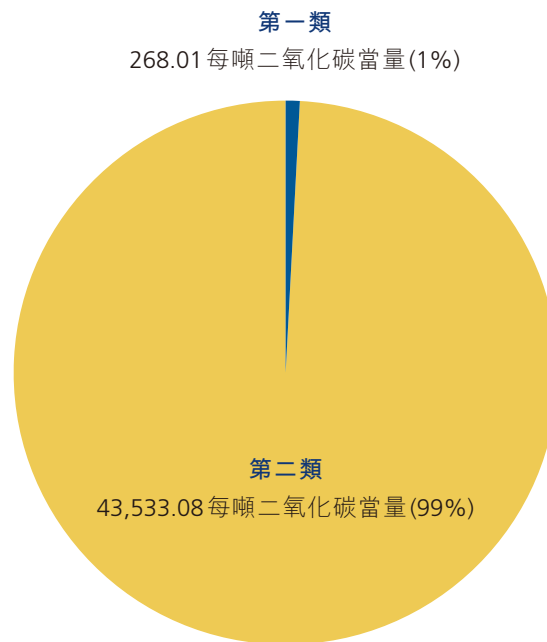


我們亦每日對化學品存儲倉庫進行排查及定期設施檢查，以識別及整改化學品泄漏相關風險。定期組織化學品泄漏演習及化學品處置培訓，加強相關員工適當處置及使用化學品的意識及水平。通過堅持不懈的努力，我們於報告期內充分遵守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條例及常用化學危險品貯存通則，並無發生化學品泄漏事件。

## 溫室氣體排放

了解本身的碳排放情況是有效地管理碳排放問題的先決條件。本集團於本年度繼續外聘顧問了解碳排放情況。報告期內的溫室氣體排放審核包括直接排放以及因使用能源而產生的間接排放，總量約為43,800噸二氧化碳當量。

### 二零一八年溫室氣體排放情況



二零一八年的碳排放情況大部分為能量間接排放，佔總排放量的99.4%。剩餘排放為車隊燃燒燃料及員工餐廳廚房的餐飲活動的直接排放。為有效控制碳排放，我們於二零一八年採取營運改革及硬件升級等多種能源效益措施，詳情請參閱「能源管理」。

## 碳交易

為了以可靠方式管理及減少碳排放，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參加深圳碳交易試點市場。深圳交易市場覆蓋全市40%的碳排放，旨在以基於市場的方法緩解氣候變化。本集團很榮幸於二零一八年首次參加交易。但交易量仍在審核中，量化數據僅會於下年披露。



## 能源管理

與二零一七年類似，二零一八年的能源消耗是碳排放的最大來源。能源管理依舊是我們管理環境影響的首要任務。因此，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參考國家及行業準則建立能源管理系統。我們的系統經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標準認證，監管本集團所有能源相關活動，包括能源採購、傳輸及使用、建設活動、產品設計及設備採購。能源管理系統的目標如下：

1. 提高能源效率及降低能源消耗
2. 控制使用能源帶來的環境影響以推動可持續發展
3. 遵守法律法規以實現承諾

為有效實現上述目標，附帶具體措施的策略政策屬至關重要。下表參考我們的四大政策概述能源管理活動的部分重點。

### 合規管理

- 定期識別並應對有關能源使用的新訂及更新法律法規
- 審查能源管理系統時考慮監管規定

### 設計及創新

- 修繕舊設施或建造新設施時考慮採用可再生能源
- 在設計及開發階段評估產品使用能源的密度，並盡量採用新的生產技術提高能源效益

### 節約能源及效益

- 通過培訓及其他活動與僱員交流能源管理政策的規定、原則及措施
- 分析能源使用及實施營運變革並據此提高能源效益。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支援下列活動並節約1,565,000千瓦時電量：
  - 減少閒置設備及機械數量
  - 重組生產地點並調整生產區域分佈以共享照明
  - 利用緊急照明系統取代通道兩側的常規照明系統
  - 優化生產流程
- 提升現有設備的能源效率。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採取下列措施並節約25,300千瓦時電量：
  - 將汞燈替換為LED燈管
  - 循環利用中央空調系統的熱能以供應熱水
- 繼續採用太陽能加熱系統及變頻空調系統以降低能源消耗

### 持續改進

- 每年為不同運營程序設定節能關鍵績效指標及目標
- 為僱員設立參與能源管理工作的渠道並聽取有建設性的反饋意見
- 定期進行能源審計及其他監測工作，制訂相應及有效的改善措施
- 每年審查能源管理系統

## 用水管理

水源是本集團珍惜保護的另一種寶貴資源。本集團用水主要用於生產的清洗過程以及員工日常生活。為鼓勵明智用水，我們在工作間及員工宿舍張貼節約用水告示及簡報。我們每天檢查供水設施和喉管，以確保運作正常，沒有滲漏。本集團亦將來自雨水收集系統的循環水及處理過的污水用於設施的綠化及清潔用途。在報告期間，本集團耗水量約為417,097立方米。



## 污水排放

一般而言，我們的工廠產生兩類污水—工業污水及生活污水。

我們當地的污水處理設施於確保工業污水排放符合地區標準方面發揮至關重要的作用。我們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所有工業污水直接輸至污水處理站淨化處理後方可排放。該設施每年可處理的污水量約為12,500立方米。為確保處理程序有效，我們委聘外部環境顧問，每季檢查已處理的污水品質。報告期間監測結果令人滿意，完全符合廣東省地區標準水污染排放限值。我們於二零一八年達致關鍵績效指標工業污水零排放。

**工業污水  
零排放**

環境顧問每年亦會觀測我們工廠產生的生活污水。二零一八年的檢測結果亦符合上述地區標準。

## 廢物管理

我們的工廠產生的廢物有五類：可回收廢物、不可回收廢物、有害廢物、餐廚廢物及建築廢料。為確保有系統地管理廢物，我們制訂了廢物處理政策，要求所有廢物在棄置前均作適當標籤及分類儲存。已分類的廢物由本集團根據地方法規指定的特定專業服務供應商收集及處理。由於無害廢物由外判公司負責管理，故此本集團並無詳細監測數據。

另一方面，我們的有害廢物主要包括廢棄有機溶劑、污泥及受污染器具或個人防護設備，均為我們生產及污水處理過程中產生的副產品。為確保該等廢物的適當管理，我們為負責人員提供培訓以提高彼等在該方面的意識及能力。與無害廢物類似，所有有害廢物在轉交負責收集及處置有害廢物的合約服務供應商前，須安全存儲及附上正確的警告標籤。根據「危險廢物轉移聯單管理辦法」，我們於報告期間將全部有害廢物轉交指定服務供應商作進一步的處理及棄置。

**100% 轉移及  
處理有害廢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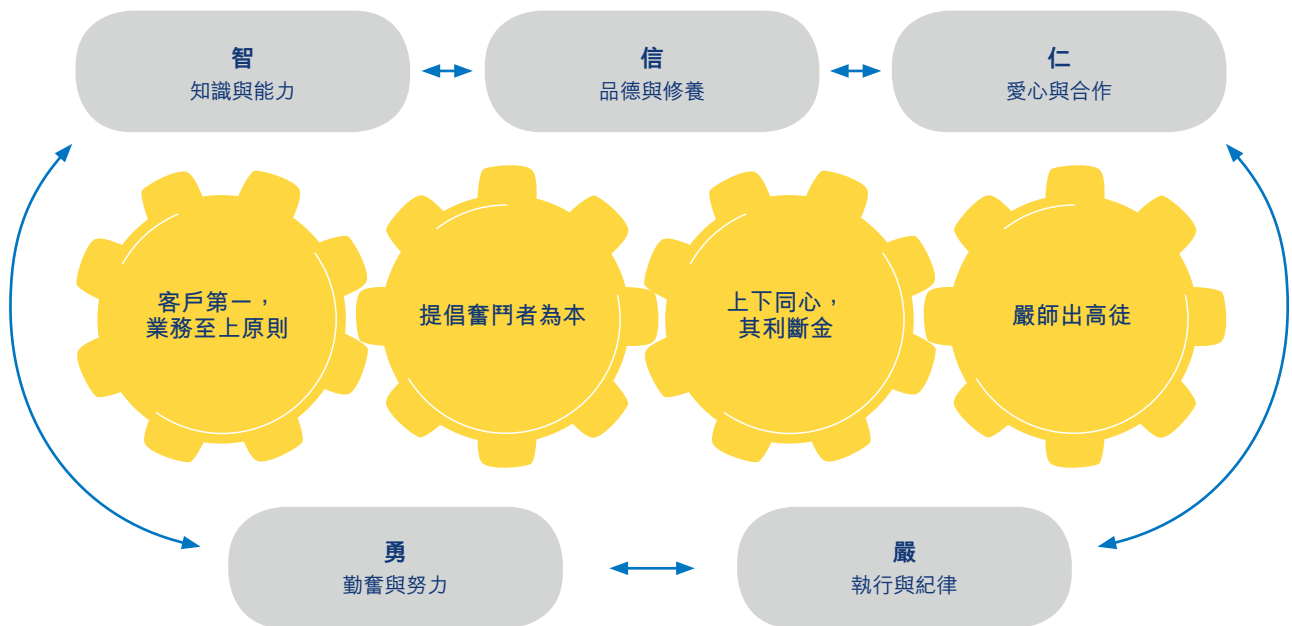
## 關懷昂納大家庭

昂納樹立並重視「家庭」理念。本著以人為本的信念，我們致力為人民謀福利，培養及留任頂尖人才，這彰顯了我們的企業文化，對企業取得長久成功至關重要。

「昂納必勝！」

## 企業文化

企業文化的發展可追溯至二零零零年本公司成立時。企業文化於二零一七年正式確立，故我們將該年定為「企業文化主題年」。管理層認為，企業文化不僅是培養僱員凝聚力和效率的要素，亦是指引公司克服種種不確定因素和變動的指南針。因此，持續檢討並完善企業文化基石（即願景、使命及價值）以契合我們的業務策略至關重要。於二零一八年，董事及管理層著力加深對企業文化的理解，以便就落實企業文化及價值提供更佳指引。



## 宣揚核心價值

我們努力向僱員宣揚企業文化，傳達公司願景，以就此達成共識。為實現此目標，我們將企業價值融入培訓、員工活動及工作環境，時刻提醒僱員以「昂納人」這一身份為傲。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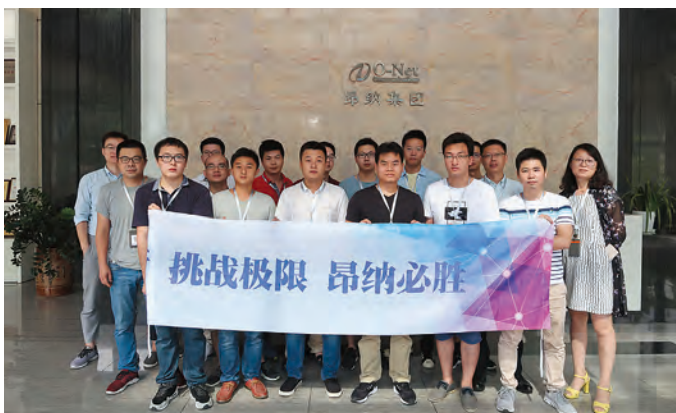


## 昂納企業文化論壇

為鞏固企業文化中「提倡奮鬥者為本」的原則，我們於二零一八年五月舉行第三屆企業文化論壇。優秀僱員受邀上台分享經歷，激勵其他同事。本集團亦可藉此絕好機會表彰僱員中的「奮鬥者」。

## 企業價值座談會

管理層肩負確保企業文化融入公司運營的重任。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月邀請全體管理人員參加為期三天的企業價值座談會，以促進對企業文化的理解、踐行及傳承。各屆座談會均有董事發表重要講話，彰顯本集團擁護企業文化的決心。



## 企業文化「代言人」

僱員是企業價值及文化的鮮活代表。我們通過在內部刊物刊登能夠代表昂納精神的僱員故事和經歷，激勵僱員自我反思並向同事學習，努力成為優秀員工。

## 鞏固「昂納品牌」

於二零一八年，我們企業文化方案的主要日程是加強僱員對本集團的歸屬感，帶動僱員積極投身企業可持續發展。為鞏固我們在市場的「僱主之選」地位，我們曾多次舉辦宣揚公司核心價值的主題活動。有關所舉辦的活動詳情，請參閱「關懷社區」一節。





## 僱員培訓與發展

培訓機會意味著發展可能性。昂納僱員享有提升個人能力的各種培訓及發展機會。我們大力投資綜合培訓項目，使僱員掌握實現職業抱負所需的專業、技術及通用技能。二零一八年全體僱員均已完成必要的集團培訓及部門培訓。

# 100%

企業及部門培訓完成率

### 新入職培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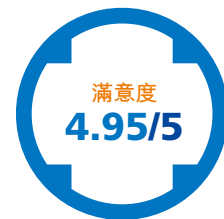
所有新員工均須參加入職培訓。入職培訓以互動形式展開，旨在使新員工熟悉公司環境、文化及規例，通過小組活動及比賽了解本集團核心文化。報告期間，新員工均已參加新入職培訓。



### 二零一八年大學畢業生培訓課程

我們的年度大學畢業生培訓課程於二零一八年七月開課，共有48名大學畢業生參加。為表示本集團對人才培養的熱忱和重視，

本集團董事及其他管理人員於培訓期間分享彼等寶貴的工作經驗，並表達彼等對昂納大家庭大學畢業生的期許。我們亦組織工廠實習及小組賽，幫助大學畢業生順利完成工作過渡，推動團隊建設。



## 昂納二零一八年英語培訓項目

隨著本集團高速發展，與跨國公司的業務往來日益頻繁。為便於與世界各地的客戶交流，我們得到董事及管理層的大力支持，於二零一八年七月開展「昂納二零一八年英語培訓項目」。培訓項目為期兩個月，針對職場溝通提供各類實用的定製化主題課程。僱員亦可參加各類線上課程，自己把握學習英語的節奏。員工如今更有信心進行英語交流。



## 「You學吧！」培訓項目

我們致力將員工培養為具備必要軟技能的全才，為企業發展注入動力。「You學吧！」培訓項目應運而生，下設綜合素質及通用管理技能兩類共九門課程，邀請合資格外部導師主講。該培訓項目反響熱烈，學員名額爆滿。我們期待日後組織更多的培訓活動，響應員工的學習熱情。

「You學吧！」培訓項目課題：

### 綜合素質類

- ⚙️ 公眾演講技巧
- ⚙️ 情緒管理
- ⚙️ 與人交往的語言藝術
- ⚙️ 職業形象塑造
- ⚙️ Excel技能提升

### 通用管理技能類

- ⚙️ 人才管理
- ⚙️ 留著好員工
- ⚙️ 管理心學
- ⚙️ 優勢思維



### 昂納內部講師精英項目

我們於去年啟動內部講師項目，以滿足本集團不斷增長的能力建設需求。由於我們企業發展迅猛，內部講師的支持成為人才管理必不可少的要素。於九月，26名內部講師參加為期三天的培訓項目，旨在提高整體授課能力。培訓後，我們總共向四名初級講師、六名助理講師及四名中級講師頒授證書。

我們由衷感謝內部講師的辛勤付出。教師節期間，我們為內部講師準備賀卡和鮮花以表感激。



## 職業健康與安全

安全無害的工作場所是高效工作的前提。昂納採用參考國際安全標準制定的一體化管理系統管理職業安全與健康（「職業安全與健康」）。於報告期間，經外部審核確認，我們的系統符合 OHSAS 18001。

我們的特別工作組環境職業健康安全委員會亦在提高職業安全與健康表現方面扮演重要角色，負責規劃、執行及監督職業安全與健康政策、措施及常規。彼等亦負責維持對運營屬適用、適宜、有效及全面的系統。在委員會的領導下，我們於報告期間重點竭力實施以下職業安全與健康倡議、常規及政策：

每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聘請外部顧問識別及監察職業安全與健康隱患，並於工作區公開披露職業安全與健康風險結果</li><li>開展消防演習，針對特殊設備使用及化學品洩漏開展事故應急演習</li></ul>
每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檢討設備使用、供電、個人防護設備使用、消防、廢物管理及化學品管理等相關安全措施有否按政策規定妥為執行</li></ul>
每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安排檢查消防器材，記錄詳細檢查結果以便後續改進</li><li>檢查個人防護設備的使用情況</li></ul>
持續／定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就消防安全、職業健康、個人防護設備及危險化學品使用定期對負責人等相關人士組織培訓</li><li>向僱員提供必要的個人防護用品並監督使用情況</li><li>確保有健康風險的僱員參加定期體檢</li><li>為需要額外照顧的身理期及孕期女性僱員提供額外保護</li></ul>



#### 職業健康與安全風險評估

作為對外部職業健康與安全隱患識別及監察工作的補充，我們內部亦每年採取類似做法識別經營活動的危險及風險來源。各部門負責識別各自的運營風險及危險，並根據發生的可能性、程度及後果評估危險等級。於二零一八年，我們於運營中發現七種與使用激光及化學品有關的新危險以及短路風險。相關部門已提出並採取控制措施降低該等危險的可能性、影響或程度。

本集團沿用去年做法，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委聘專業顧問公司評核工作間的生物化學有害因素及物理因素風險。本年度有兩個生物化學有害因素風險測試點及五個物理因素風險測試點超出中國政府設定的上限。為使僱員避免潛在生物化學有害因素風險，本集團會確保接觸化學品的僱員配備化學防滲手套及耐鹼面具。為了保護僱員免受噪音污染，本集團會確保僱員處理職務時配戴耳罩及耳塞。

#### 公平的工作場所常規

公平的工作場所常規對吸引人才加入以及挽留高才幹的專業員工極為重要。昂納尊重每一位員工所作的貢獻，根據勞動法公平地提供薪酬及其他員工福利。我們的員工亦享有超越法例規定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如員工宿舍、充足的培訓及發展、工作表現獎賞及花紅等。

本集團的運營亦秉承公正及非歧視原則。我們根據能力管理人力資源事宜，提倡公正及公平對待員工。工作間嚴禁歧視或騷擾。作為僱主，我們亦會保障員工的結社自由及集體談判權。管理層定期召集員工結社代表，就關注問題達成共識。我們設立了申訴機制，讓員工向管理層代表舉報任何違規行為。管理層代表將就此安排調查，並適時作出改正行動。

#### 僱員參與與福祉

投入參與文化對建立員工承諾及忠誠度以及提高員工對本集團的滿意度至關重要。我們的員工可通過電郵、意見箱、培訓反饋調查、會面及定期會議對本集團的管理及運營發表看法及意見。於二零一八年，我們的管理團隊合共收取及解決720份來自以上渠道的生產工人諮詢。

我們亦新增微信這一交流方式，支持通過聊天框直接發送信息及互動。與正式參與渠道相比，微信使交流變得更為輕鬆。本集團將會檢查及考慮收取的所有意見。

本集團亦主動提升員工福利。經考慮員工的實際需求，我們於年內新增三條穿梭路線，改善工廠與大深圳地區之間的穿梭服務。我們會探索更多機會提升運營，為員工提供更多支持。



## 關懷社區

我們熱衷於通過具體實際行動創造積極的社會影響。通過以下活動，我們於與外部團體鍛造友好關係的同時亦致力於提升昂納大家庭的幸福感。

## 昂納內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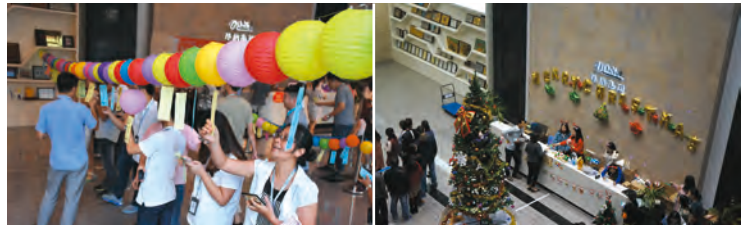
工廠有逾3,800名員工，我們視昂納大家庭為一個密切聯繫大家的小社區。通過精心設計的員工項目，員工可發展彼等各自的興趣、拓寬社交圈或單純獲得工作後的娛樂。

## 節日問候

節日乃我們向辛勤的員工表達感激及關懷的最佳時刻。於端午節、中秋節及聖誕節，本集團主動舉辦一系列節日活動供員工參與。



向員工發放禮物，感謝彼等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



舉辦迷你遊戲，營造快樂有活力的工作間。



## 婦女節

本年度，我們延續以往的傳統，於婦女節對我們的女性員工表達感激之情。逾200名女性員工參加此次活動，彼等享有特權享受專業治療師提供的肩頸按摩。

## 昂納家庭日

我們於六月組織第二次昂納家庭日，再次取得巨大成功。此次活動旨在向員工家庭介紹我們的業務，以便彼等更好了解親人於昂納的工作及責任。該日，亦為500名參與者舉辦攤位遊戲及兒童智力競賽。該活動大大增強昂納大家庭的內部聯繫。





#### 二零一八年單身聯誼會

鑑於二零一七年首屆單身聯誼會成功舉辦，於二零一八年七夕節，本集團欣然舉辦第二屆昂納單身聯誼會供感興趣的員工參與。我們的員工渡過一個美好夜晚，認識新同事及加強彼等於本集團的社會關係。

#### 運動俱樂部

健身有益於身心健康。為鼓勵員工下班之後健身，本集團開設四間運動俱樂部供員工使用，包括羽毛

球隊、籃球隊、足球隊及瑜伽隊。二零一八年，我們的運動俱樂部共有328名成員。

#### 大社區內部

除工廠內部活動外，本集團主動參與外部活動。

#### 社區籃球賽

我們的籃球隊參加當地社區組織的坪山創和籃球賽。本集團大力支持有關活動參與，因為我們相信，作為一項良好且健康的媒介，運動有助我們於社區內建立友好關係。

#### 參加博士後培訓課程

二零一八年，昂納與長春理工大學正式合作，共同培訓博士後研究人員，協助彼等取得商業環境下的實際研究見解。作為光網絡行業的佼佼者，本集團擁有資源及專業能力為研究人員提供極具價值的經驗，使彼等的科研成果工業化。因此項目並不僅僅呈現我們對社區、教育及人才培育的共同激情，亦完美體現我們利用科技力量改變世界的使命。



## 關鍵績效數據表

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i>環境</i>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1及2)	噸二氧化碳當量	40,506.92	43,801.09
按全職僱員計的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sup>2</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人	8.82	11.51
按收益計的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千港元	0.02	0.02
耗電量 <sup>3</sup>	兆瓦時	42,402.45	45,877.41
石油用量	噸	71.03	76.49
柴油用量	噸	17.18	10.90
天然氣用量 <sup>4</sup>	立方米	4,777.00	4,934.00
總能源耗用量 <sup>5</sup>	兆焦耳	156,291,736.60	168,742,035.79
按收益計的能源密度	兆焦耳/千港元	76.80	67.07
耗水量	立方米	360,344.00	417,097.58
按全職僱員計的耗水量密度	立方米/人	78.44	109.62
已處理有害廢物	噸	70.74	104.97
<i>包裝物料</i>			
塑料	噸	不適用	77
紙箱	噸	不適用	60
海綿	噸	不適用	8

<sup>2</sup> 全職僱員指全職工作的僱員。

<sup>3</sup> 在計算總耗電量時，並無計入外判商電動巴士的耗電量。

<sup>4</sup> 在計算天然氣總用量時，並無計入外判飯堂的天然氣用量。

<sup>5</sup> 在計算總能源耗用量時，並無計入外判電動巴士的耗電量及外判飯堂的天然氣用量。





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社會			
員工統計數據			
員工總人數	人	4,473	3,805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人數			
男性	人(佔比)	2,734 (61.1%)	2,493 (65.52%)
女性	人(佔比)	1,739 (38.9%)	1,312 (34.48%)
按僱傭級別劃分的僱員人數			
管理人員	人(佔比)	/	1,057 (27.78%)
工人	人(佔比)	/	2,748 (72.22%)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人數			
18-20歲	人(佔比)	/	83 (2.2%)
21-30歲	人(佔比)	/	2,193 (57.6%)
31-40歲	人(佔比)	/	1,323 (34.8%)
41-50歲	人(佔比)	/	165 (4.3%)
>50歲	人(佔比)	/	41 (1.1%)
流失率統計數據			
員工流失率	人	3,613	2,168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18-20歲	人(佔比)	/	77 (3.6%)
21-30歲	人(佔比)	/	1,496 (69.0%)
31-40歲	人(佔比)	/	580 (26.8%)
41-50歲	人(佔比)	/	10 (0.4%)
>50歲	人(佔比)	/	5 (0.2%)
平均培訓時數			
按管理人員劃分	時數	30	30
按工人劃分	時數	36	36
工傷			
工傷個案	個案	1	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天數	/	90



昂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確保披露事項之完整性、透明度及質素，從而提升股東價值。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於下文說明的偏離事項以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履行。本公司主席那慶林先生亦為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有助確保本集團的貫徹領導，並能為本集團作出更為有效及效率更高的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相信現時安排將無損權力及授權的均衡，且現時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具才幹之人士組成，且具備充足數目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

除上述事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 董事會的角色及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規管本公司，並負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以及檢討其營運和財務表現。留待董事會決定或考慮的事宜包括整體集團策略、重大收購及出售、年度預算、年度及中期業績、董事委任及重新委任建議、批准重大資本交易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已向管理層轉授權力及責任，以管理本集團的日常事務。管理層每月及／或適時地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詳盡的最新資料，以便對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提供均衡及清晰的評估，使董事會整體及每名董事皆可履行職責。此外，董事會亦將不同的職責授予董事會轄下各個委員會執行。有關該等委員會的詳情載於本報告。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共同提供廣泛的行業專業知識，擔當提供相關建議的重責，以協助管理層制定業務策略，並確保董事會保持高水平的財務及其他強制申報要求，同時提供足夠的監督和制衡，全力保障股東和本公司之整體利益。



## 組成

董事會現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那慶林先生(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 非執行董事

陳朱江先生

黃賓先生

莫尚雲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新平先生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方面的關係。董事會的平衡架構可確保董事會存在穩健的獨立性，並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董事會須最少有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董事會的組成反映均衡的技能及經驗對有效領導的重要性。董事之履歷資料載於第23至28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內。

董事會決定企業策略、批准整體業務計劃、評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管理。董事會轉授本集團管理層的指定任務包括實施董事會批准的策略、監察營運預算、落實內部監控程序，以及確保遵守相關法定規定及其他規則與法規。

## 董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均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提升及豐富彼等的知識和技能，以確保可知悉彼等對董事會所作貢獻及該等貢獻屬相關。企業管治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檢討及監督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全體董事均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其所接受的培訓紀錄。除彼等自身參與專業培訓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亦向董事提供相關培訓。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收到的董事個人培訓紀錄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i) 出席或參與研討會／工作坊；或 (ii) 任職於有關本集團業務／ 董事職責相關的技術委員會；或 (iii) 閱讀有關最新監管資料之材料
那慶林先生	√
譚文鈇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辭任)	不適用
陳朱江先生	√
黃賓先生	√
莫尚雲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獲委任)	√
鄧新平先生	√
王祖偉先生	√
趙為先生	√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那慶林先生(「那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有助確保本集團的貫徹領導，並能為本集團作出更為有效及效率更高的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相信現時安排將無損權力及授權的均衡，且現時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具才幹之人士組成，並具備充足數目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能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

本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如下：

主席 負責確保董事會適當地運作，並貫徹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行政總裁 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包括執行董事會所採納的重大策略及計劃。

## 非執行董事

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極具才幹，在電子、金融及會計領域擁有學術及專業資格。憑藉彼等於多個範疇所積累的經驗，彼等對董事會有效地履行職能及責任上提供強大支持。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向本公司發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而本公司亦認為彼等各自均屬上市規則第3.13條所界定之獨立人士。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時的委任期為三年，並須遵照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告退。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知悉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將為達成本公司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提供支持。本公司藉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務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本公司亦不時考慮其本身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以釐定董事會之最佳組成。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評估是否有需要訂定任何推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確保其適合性並確定達致目標進度。提名委員會亦會討論可能需要的任何修訂，並向董事會建議任何該等修訂以供審議及批准。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及於適當時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已預訂董事會每年舉行四次定期會議，約每季一次，並於有需要時另行舉行會議。於董事會定期會議上，董事會檢討營運及財務業績，並審閱及批准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舉行了四次會議。全體董事均有機會在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中加入擬議事宜。董事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均有充份時間事先審閱將予討論之相關文件及資料。

### 董事姓名

### 出席會議次數

那慶林先生	4/4
譚文鈺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辭任)	不適用
陳朱江先生	4/4
黃賓先生	4/4
莫尚雲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獲委任)	4/4
王祖偉先生	4/4
鄧新平先生	4/4
趙為先生	4/4

董事會會議紀錄均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董事查閱。每名董事會成員均有權取得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及在不受任何限制下接觸公司秘書並獲得其意見及服務，亦可於有需要時尋求外界專業意見。



## 股東大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曾舉行一次股東大會，即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舉行的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那慶林先生	1/1
譚文鈇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辭任)	不適用
陳朱江先生	1/1
黃賓先生	1/1
莫尚雲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獲委任)	1/1
王祖偉先生	1/1
鄧新平先生	1/1
趙為先生	1/1

董事會負責與股東持續保持對話，尤其是藉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並鼓勵股東參加。董事會主席那慶林先生出席了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並收集股東意見。

##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董事會成立了下列委員會，並訂定了明確的職權範圍，其內容不比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寬鬆：

- 審核委員會
- 薪酬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 企業管治委員會

各委員會有權在其認為需要時委聘外界顧問或專家，以履行委員會責任。所有委員會的會議紀錄均送呈各董事會成員以供傳閱。為進一步加強獨立性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均以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主。下文載列各委員會之詳情及報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此職權範圍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修訂。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以下三名成員組成：

王祖偉先生(主席)  
鄧新平先生  
趙為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符合一致。

## 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的成立，旨在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審核委員會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且全體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具備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的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亦會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系統得以有效運作。

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就委任、續聘及撤換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並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委聘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檢討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審閱本集團中期報告及年報以及財務報表；以及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包括本公司在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彼等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以及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以討論審核過程中任何關注事宜。審核委員會會於本公司的年報及中期報告提呈予董事會前進行審閱，並尤其關注：

- (i) 會計政策及慣例的任何變動；
- (ii) 需運用判斷的主要範疇；
- (iii) 因審核產生的重大調整；
- (iv) 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的意見；
- (v) 會計準則的遵守；及
- (vi) 上市規則及與財務報告有關的法律規定的遵守。

審核委員會亦確保有適當安排，讓僱員可私下及在毋須擔心被反控訴的情況下，舉報任何關注事宜，包括失當行為、於財務匯報事宜及會計事務上的不當或欺詐行為，以便對該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僱員可向高級管理層或向審核委員會舉報該等關注事宜。任何股東或持份者均可以書面形式私下舉報類似的關注事宜，函件可寄往本公司於中國深圳之營業地址。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王祖偉先生	2/2
鄧新平先生	2/2
趙為先生	2/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的年度及中期業績，而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並已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此職權範圍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修訂及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再作修訂。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符合一致。

薪酬委員會主席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薪酬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在董事會的同意下釐定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其他被納入考慮之列的行政管理人員的薪酬結構或政策。

薪酬委員會亦須就以下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經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視何者適用)後，(i)依據議定政策的條款，釐定各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組合，包括花紅、賞金及購股權或其他股份獎勵；及(ii)釐定非執行董事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以下五名成員組成：

鄧新平先生(主席)  
那慶林先生  
譚文鈺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不再出任成員)  
黃賓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獲委任為成員)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鄧新平先生	1/1
那慶林先生	1/1
譚文鈺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不再出任成員)	不適用
黃賓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獲委任為成員)	1/1
王祖偉先生	1/1
趙為先生	1/1

應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將視乎彼等各自的委聘協議的合約條款(如有)而定及由董事會經參考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本集團表現及當前市況而釐定。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3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5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1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此職權範圍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修訂及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再作修訂。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目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符合一致。

提名委員會由主席主持。提名委員會的職能為檢討及監察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方面)，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以補充本集團的企業策略；物色可成為董事會成員的適當合資格人選；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為其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和達標進度；以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為提升董事會的表現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為確保董事會成員的更替能夠避免過度干擾工作，須有正規、審慎及透明的甄選、委任及重選董事程序，並具備有秩序的繼任計劃（倘認為必要），亦要定期檢討該計劃。當有需要任命新董事（額外董事或填補臨時空缺）或重選董事，由董事會根據委員會對建議候選人的推薦意見作出決定。

考慮候選人是否符合資格，是基於能否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處理公司事務，是否有助於董事局的多元化和能否有效執行董事會職責，尤其是以下責任：

- a. 出席董事會會議就公司策略、政策、績效、問責、資源、主要任命及行為守則等問題作出獨立判斷；
- b. 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領導作用；
- c. 倘受邀則出任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本委員會（倘為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及其他相關董事會任職；
- d. 出席及列席董事會及其擔任成員的委員會會議，以本身的技巧、專長、不同背景及資歷與多元內涵，為董事會或委員會提供多種商業及財務經驗；
- e. 審察公司有否達成既定企業目標及指標表現，並監督績效報告；
- f. 確保所服務的委員會履行董事會所賦予的權力及職能；及
- g. 遵守董事會不時訂明或載於本公司組織文件或法例規定或上市規則的要求、指示或規則（倘適用）。

倘候選人獲建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則須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所列要素評估其獨立性，惟須遵守聯交所或會不時作出的修訂。在適用的情況下，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整體評估候選人的教育程度、資格及經驗，以考慮是否備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與會計相關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以勝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位。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知悉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將為達成本公司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提供支持。本公司藉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務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本公司亦不時考慮其本身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以釐定董事會之最佳組成。



董事會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轉授提名委員會若干職責。提名委員會將不時討論並評估推行政策的可計量目標，確保其適合性並確定達致目標進度。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及於適當時檢討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以下五名成員組成：

那慶林先生(主席)

譚文鈺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不再出任成員)

黃賓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獲委任為成員)

鄧新平先生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會上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多元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考慮重選董事。

#### 董事姓名

#### 出席會議次數

那慶林先生	1/1
譚文鈺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不再出任成員)	不適用
黃賓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獲委任為成員)	1/1
鄧新平先生	1/1
王祖偉先生	1/1
趙為先生	1/1

####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此職權範圍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採納。

企業管治委員會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符合一致。

企業管治委員會的職能為制訂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他法律或法規規定，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監督本公司新董事入職指引計劃；檢討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制訂、檢討及監督僱員及董事適用的操守守則及遵例手冊(如有)；以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企業管治委員會現時由以下兩名成員組成：

那慶林先生(主席)

龔思偉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不再出任成員)

文國樑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成員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不再出任成員)

周煜先生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企業管治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

董事／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那慶林先生	1/1
龔思偉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不再出任成員)	1/1
文國樑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成員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不再出任成員)	不適用
周煜先生	1/1

## 外部審核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進行獨立的法定審核。此外，審核委員會於需要時可在不受限制的情況下接觸外聘核數師。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會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於審核過程中發現本集團的重大內部監控系統缺點。

在著手進行本公司的審核工作前，審核委員會應接獲外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規定就其獨立性及客觀性而發出的書面確認。

審核委員會成員已就其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審核費用、程序與效用、獨立性及客觀性所作出的檢討結果表示滿意，而審核委員會已建議董事會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

##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本年度所提供之年度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向其支付／應付的酬金總額分別約為2,720,000港元及1,034,000港元。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稅務及諮詢服務。

## 公司秘書

謝錦輝先生(「謝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有關謝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謝先生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股東大會提供機會讓股東及董事會進行溝通。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每年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外之各個股東大會稱為股東特別大會。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可根據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所載規定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可用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載列於標題為《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之程序》的文件，該文件現可於本公司網站下載。

###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詢問

股東可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程序

股東須遵守上文「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分節所載的程序提呈議案以供於股東大會上討論。

### 股東權利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除非主席真誠決定容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項有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否則股東於股東大會之任何表決必須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所有決議案均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本公司股東大會提供機會讓股東與董事會進行溝通。年報連同相關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不少於20個完整營業日前寄發予全體股東。

### 憲章文件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堅持採取開誠的態度，定期與股東溝通，並向彼等作出合理的資料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下列方式向股東傳達：

- 向本公司全體股東送呈年度及中期報告；
- 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有關年度及中期業績的公佈，並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規定刊發其他公佈及股東通函；及
- 本公司股東大會亦為董事會與本公司股東進行有效溝通的渠道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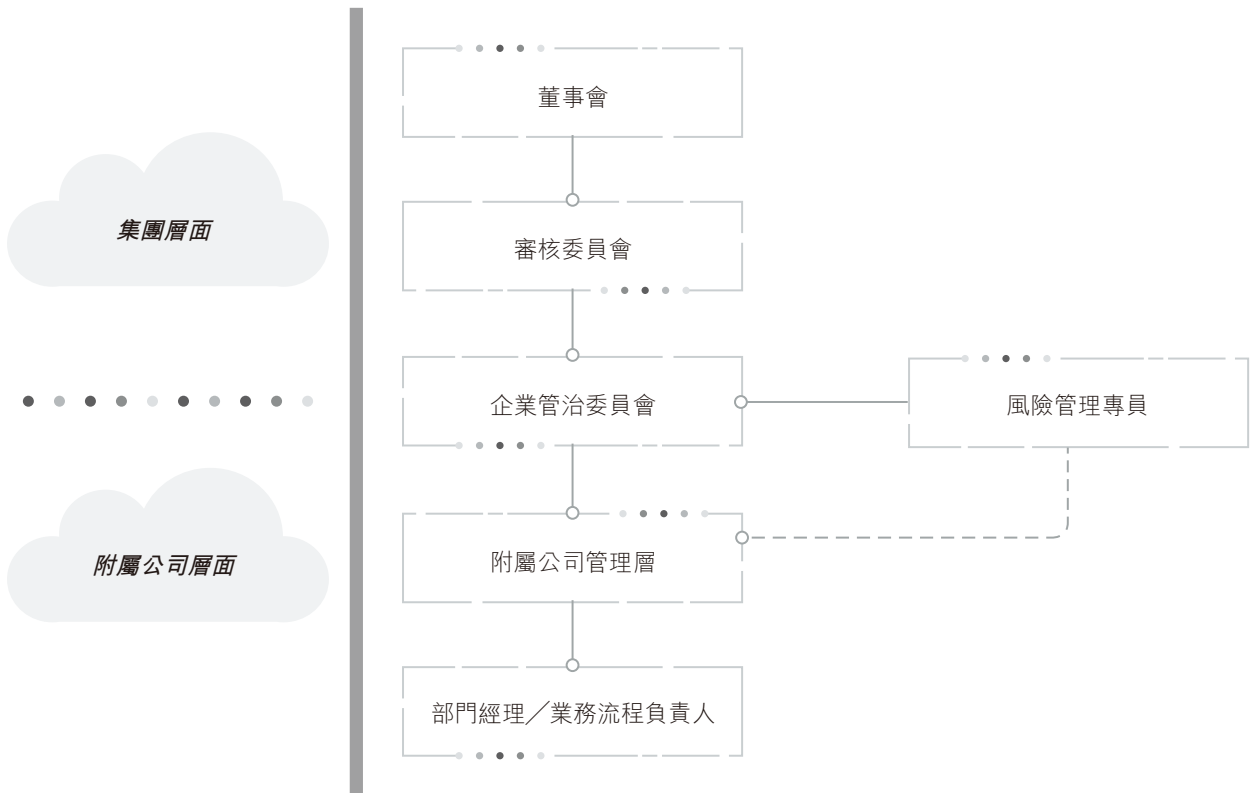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 目標及目的

董事會確認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持續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且保證至少每年檢討一次本集團的該等系統的有效性。相關檢討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等方面。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就避免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而言，僅能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已將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職責（具備相關權力）轉授予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管理層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而管理層已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系統行之有效。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以及架構內各角色的主要職責簡介如下：



## 角色

## 主要職責

董事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釐定本集團之業務策略與目標，及評估並釐定在達致本集團策略目標時其所願意接受的風險性質及程度；</li><li>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li><li>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li><li>最少每年檢討一次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有關檢討應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及</li><li>確保本集團建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li></ul>
審核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檢討風險管理組織機構設置及其職責方案，以及風險管理基本制度；</li><li>審閱《風險管理操作手冊》及其修訂；</li><li>審核重大風險評估報告及各項風險管理報告；</li><li>負責對集團面臨的各項重大風險及風險管理現狀進行評估；</li><li>檢討風險管理措施，糾正和處理相關組織或個人所作出或採取的超越風險管理制度的決定或行動；及</li><li>處理其他涉及風險管理的重大事項。</li></ul>
企業管治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對風險評估工作的有效性向審核委員會作出匯報；</li><li>組織及建設集團層面的風險管理體系；</li><li>組織及指示各附屬公司開展集團層面的重大風險識別和評估工作，並對上述資訊進行匯總分析，編制集團層面的重大風險評估報告及各項風險管理報告，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有關資訊；</li><li>管理本集團所面對的風險，研究並提出集團層面重大風險管理的相關措施和方案；及</li><li>督導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文化的培育。</li></ul>
風險管理專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協調和安排風險評估和風險應對事項；</li><li>推動風險管理和風險評估；及</li><li>監督各業務部門建立和執行風險應對方案和風險應對措施。</li></ul>

角色	主要職責
附屬公司管理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對本單位的風險評估工作負有最終責任；</li><li>確保業務單位遵照集團所制訂的風險評估手冊開展風險評估工作；</li><li>審閱及批准風險評估結果；</li><li>審核風險應對措施，確保附屬公司有效地管理風險；</li><li>監控附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及相應風險管理措施的有效性；及</li><li>分配風險評估專案的有關資源(包括資金及人力資源)。</li></ul>
部門經理／業務 流程負責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配合企業管治委員會定期更新特定業務風險的清單、進行風險評估及其他相關工作；</li><li>為相關特定業務風險擬備及實施應對方案；負責特定風險管理措施的推進和實施；</li><li>對特定業務所面對的各類風險進行監控，並向管理層作出報告；及</li><li>處理與風險管理相關的其他工作。</li></ul>

#### 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本集團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概述如下：

- 項目啟動—啟動風險管理項目並預備展開風險管理活動。
- 風險識別—識別本集團目前面臨的風險。
- 風險分析—以影響程度及發生的可能性兩個維度進行風險分析，評估現有的風險管理措施及釐定是否需要制定進一步的風險管理措施，使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水評之內。
- 風險報告—總結風險管理分析的結果，制定行動計畫並向企業管治委員會匯報。





#### 內部審計職能

本集團的內部審計團隊專責進行內部審計職能，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匯報。

本集團已聘用外聘諮詢公司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閱顧問，並已對本集團關鍵業務流程進行內部控制審閱及向審核委員會匯報發現的內控缺陷和提出整改建議。本集團已適當跟進外聘諮詢公司的所有建議，確保該等建議可於合理時間內執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聘諮詢公司與本公司的內部核數師協助董事會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並特別專注檢討本公司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職能等方面的資源的充足性、員工資質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有關檢討會每年進行。有鑑於此，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而足夠。

#### 舉報政策

本集團訂有舉報政策，讓僱員可私下及在毋須擔心被反控訴的情況下，向審核委員會舉報任何關注事宜，包括失當行為、於財務匯報事宜及會計實務上的不當或欺詐行為，以便對該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 內幕消息披露

就根據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而言，本集團已採取不同程序及措施，包括提高本集團內部消息的保密意識、定期向有關董事和僱員發送禁售期和證券交易限制的通知，在需要知情的基礎上向指定人員傳播信息以及內幕消息披露指引。



## 股息政策

我們日後可能宣派及派付的任何股息金額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將基於本集團的盈利、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需求、可分派儲備及董事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得出。派付股息亦可能受限於法律限制及本公司可能不時訂立的融資協議。本集團旗下任何公司過往曾宣派及作出的分派金額並不能反映本公司日後可能派付的股息。

在任何情況下及由二零一九年起，董事會在建議股息派發時將考慮一系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實際及預測財務表現與財務狀況、預測營運資金與資本開支需求、日後營運及發展計劃、資金需求及盈餘、合約限制、股東權益、業務戰略與發展、總體經濟狀況以及董事會認為或會影響本公司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的其他相關內外因素。我們派發的任何股息金額由董事會酌情決定。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該股息政策，並保留全權酌情決定權不時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該股息政策。該股息政策並不屬於對本公司具法律約束力之承諾。

##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明瞭彼等須負責就各財政期間編製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以及本集團於該期間財務業績與現金流量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於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董事會已選用並貫徹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的判斷與估計以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董事須採取所有合理及必要步驟，以保障本集團資產以及防止及辨識任何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

董事經作出適當查詢後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裕資源於可預見將來持續經營，因此，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乃屬恰當做法。



昂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其董事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用於高速電訊及數據通訊系統的光網絡產品，以及用於智能製造市場的機器視覺系統及傳感器。

## 業績及利潤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以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98至189頁。

董事會議決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將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向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二零一七年：無)，有關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支付。末期股息總額約為16,02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業務回顧

### 本公司業務

就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指定活動而作出的討論及分析詳情，包括對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回顧、本公司未來業務擴展計劃以及利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進行的分析，載於「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等部分。上述部分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

### 本公司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的許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以下為本集團知悉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除下文所列者外，或會存在本集團並未知悉或目前可能不屬重大但日後可能變得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乃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盈利能力受損或影響本集團達成業務目標的能力的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會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確保能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 匯兌風險

匯兌風險在「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進一步討論。

##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本集團因未能取得充足資金或變現資產，以致在責任到期時未能履約的可能性。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定期監察現金流量，並維持充足水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確保能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或制度不足或缺失，或因外部事件導致的損失風險。管理營運風險的責任基本上由各分部及部門的各個職能崗位肩負。

本集團的主要職能崗位由本身的標準營運程序、權限及匯報框架作出指引。管理層將會定期識別及評估主要的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適當的風險應對。

## 自財政年度結束以來的重大事件

財政年度結束之後的重大事件詳情載於第22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環境政策及表現

隨著社會對環境問題日益關注，政府及民間團體變得尤為敏感，儘管已規劃若干昂貴的環保措施並將付諸實施，但我們仍擔心可能還會實施若干更為嚴格的規定。

##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因此本公司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三年版)的規定。此外，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因此須遵守公司條例相關條文的規定。

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本公司須受上市規則(包括當中所載披露規定及企業管治條文)的管限。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本公司須存置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以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並有責任披露股價敏感資料及內幕消息。

本集團於中國、歐洲、北美及其他亞洲國家從事業務，故須受該等國家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所規限。



據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於各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年內，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未有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重要關係

本公司認同，僱員是我們的寶貴資產。故此，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引及激勵僱員。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待遇，並會因應市場標準作出所需的調整。

本集團亦明白，與業務夥伴及銀行企業保持良好關係，是我們達成長遠目標的要素。因此，管理層會在適當情況下與彼等進行良好溝通、適時交流想法及共享最新業務資料。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與業務夥伴或銀行企業之間並無重大及嚴重的糾紛。

### 股本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 已發行股份

年內，本公司因在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報告內。

此外，本公司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的配售及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股份。

### 已發行債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債券。

### 慈善捐款

年內，本公司並無作出慈善捐款（二零一七年：無）。

###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下文所載的本集團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本集團所訂立於年內或年結時仍然有效的其他股票掛鈎協議載於「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下的「本集團的負債、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分節。

###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法律概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本公司股本中1,602,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價格介乎3.19港元至3.65港元。購回詳情如下：

年度/ 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購買總代價 (不包括開支) 港元
二零一八年十月	291,000	3.29	3.19	952,390.00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1,311,000	3.65	3.39	4,567,190.00
	<u>1,602,000</u>			<u>5,519,580.00</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購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1,179百萬港元。

##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那慶林先生(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 非執行董事

譚文鈺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辭任)

陳朱江先生

黃賓先生

莫尚雲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祖偉先生

鄧新平先生

趙為先生



根據章程細則第84(1)條，那慶林先生、王祖偉先生及鄧新平先生須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董事，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的招股章程。

####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讓董事會得以酌情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和僱員)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回報。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出而未獲行使的所有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因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股份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倘全面行使購股權將導致合資格參與者於直至新授出當日(包括當日)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將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獲發行及可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逾該新授出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不得向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於行使前並無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購股權行使期的開始日期將由董事會決定，並於有關購股權的要約函件內訂明。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必須於有關要約函件所訂明的期限內予以接納。於接納要約時須繳付10.00港元作為代價。

行使價為下列最高者：(a)本公司股份面值；(b)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及(c)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即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具有效力及生效，為期十年。



於報告期內，在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未獲行使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獲行使
<b>董事</b>									
鄧新平先生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1)	1,910	500,000	-	-	-	-	500,000
王祖偉先生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1)	1,910	500,000	-	-	-	-	500,000
趙為先生	二零一四年 四月九日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10)	2.40	500,000	-	-	-	-	500,000
小計				1,500,000	-	-	-	-	1,500,000
<b>其他僱員</b>									
	二零一一年 十月十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2)	1,870	2,000,000	-	-	-	-	2,000,000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1)	1,910	2,935,000	-	(1,710,000)	-	-	1,225,000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3)		1,031,000	-	(4,000)	-	-	1,027,000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4)		1,698,000	-	(66,000)	-	-	1,632,000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5)		903,000	-	(70,000)	-	-	833,000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6)	1,680	1,200,000	-	(400,000)	-	-	800,000
	二零一三年 九月二十五日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7)	1,652	140,000	-	-	-	-	140,000
	二零一三年 十月十六日	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8)	1,628	4,000,000	-	(1,400,000)	-	-	2,600,000
	二零一三年 十一月八日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9)	1,484	3,265,000	-	(301,000)	-	(520,000)	2,444,000
	二零一四年 四月九日	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附註10)	2.40	372,000	-	(28,000)	-	-	344,000
總計				19,044,000	-	(3,979,000)	-	(520,000)	14,545,000





附註：

1. 40% 購股權的歸屬期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其餘60% 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開始。
2.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十月十日開始。
3. 該購股權可在四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
4. 該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開始。
5. 1/3 的購股權的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其餘2/3 的購股權可在兩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開始。
6.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開始。
7.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開始。
8. 該購股權可在四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開始。
9.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八日開始。
10.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開始。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合共19,044,000份根據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未獲行使。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979,000份購股權獲行使轉換為3,979,000股股份。另有520,000份購股權於報告期間內已失效。除上述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其他購股權獲授出、註銷及失效。

截至本報告日期，在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4,545,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81%。

###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董事會採納了股份獎勵計劃作為獎勵以嘉許僱員所作貢獻，並給予激勵以挽留僱員促進彼等持續效力及發展，以及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納合適人才。

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生效，除非另行終止或修訂，否則自該日期起一直有效，為期10年。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的公佈。



目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股份獎勵計劃有效期內可予授出的限制性股份總數以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10%為限。根據管限股份獎勵計劃運作的規則(「計劃規則」)，董事會可不時按其絕對酌情權及彼等認為適用的不同因素挑選承授人(「經甄選承授人」)，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以及釐定將予授出的限制性股份數目。限制性股份包括本公司委聘管理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受託人」)以本公司資金安排向其支付的現金所認購或購買並為了有關經甄選承授人的權益而以信託形式持有的股份，直至有關股份根據計劃規則歸屬予有關經甄選承授人為止。本公司已委聘O-Net Share Award Plan Limited作為受託人。

待經甄選承授人達成董事會於作出獎勵時所指定的一切歸屬條件並有權獲得限制性股份後，受託人將轉讓有關限制性股份予有關承授人。然而，於有關限制性股份歸屬予有關經甄選承授人之前，有關經甄選承授人無權收取任何收入或分派，例如：來自已分配予彼的限制性股份所產生的股息。上述收入或分派須由受託人用作購買該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股份(或可在本公司選擇下在適當時用以支付信託人的費用或支出)。

就受託人為了有關經甄選承授人的權益而以信託形式持有的任何股份而言(包括但不限於限制性股份及以由此產生的收入購入的其他股份)，受託人不得行使有關股份的投票權。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安排，可使董事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的方式獲得利益。

##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莫尚雲先生除外)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起固定年期為三年，可自動續期，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根據各自的服務協議所載規定予以終止。執行董事可收取酌情花紅，有關金額將參考薪酬委員會的意見而釐定。

非執行董事莫尚雲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起年期為三年，可自動續期，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協議所載規定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趙為先生除外)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由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起固定年期為三年，可自動續期，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趙為先生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由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起年期為三年，可自動續期，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擬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實益權益。

### 董事於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的權益或淡倉載列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那慶林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5,232,000 (附註1)	0.65%
鄧新平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00,000 (附註2)	0.06%
王祖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00,000 (附註2)	0.06%
趙為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00,000 (附註2)	0.06%



附註：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那慶林先生（「那先生」）被視為於 Mandarin Assets Limited（由那先生全資實益擁有的公司）持有的5,232,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股份乃來自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的權益，有關詳情載於「購股權計劃」一節。

## 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主要股東／其他人士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紀錄，主要股東／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除上文所披露董事之權益外）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開發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71,121,237	21.34%
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171,121,237 (附註1)	21.34%
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171,121,237 (附註1)	21.34%
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28,373,383	28.47%
李廣欣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0,122,000	5.00%

附註：該171,121,237股股份乃透過開發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由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該171,121,23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所作採購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36%，當中包括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11%。

年內，本集團向五大客戶所作銷售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43%，當中包括向最大客戶的銷售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19%。

本公司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可能面對由企業活動產生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行政人員的職責作適當的投保安排。基於董事利益的獲准許彌償條文根據公司條例第470條的規定於董事編製的董事報告按照公司條例第391(1)(a)條獲通過時生效。

## 關連交易

本集團所訂立的若干關連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惟獲豁免遵行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披露規定，有關交易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披露。

##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以下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年度審閱規定：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昂納深圳」，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紅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紅蝶科技」，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那慶林先生(「那先生」)持有80%權益)訂立供應協議(「供應協議」)，內容有關昂納深圳向紅蝶科技供應部件、原件、物料、物品或貨品，主要以鏡片及錶面貼裝技術為主(「相關產品」)，為期三年，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追溯生效。

由於那先生持有紅蝶科技80%的股權，因此紅蝶科技為那先生聯繫人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供應協議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0,000,000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收／應收紅蝶科技的總額約為2,133,000港元。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取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按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王祖偉先生(主席)、鄧新平先生及趙為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備提交董事會審閱及批准，並認為該報告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的報告載於本年報第64至80頁。

##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昂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那慶林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羅兵咸永道

致昂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昂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98至18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商譽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b>商譽減值評估</b></p> <p>參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附註9(a)，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29,924,000港元的商譽乃由過往年度的收購而產生。</p> <p>貴集團根據附註2.10所述的會計政策進行商譽減值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此計算涉及重大判斷，原因為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乃根據現金流量預測所用假設來釐定，而有關假設可能受各業務領域的未來業績所影響。尤其是，收入增長率及採用的貼現率被視為關鍵假設。</p> <p>管理層基於彼等的評估而斷定，無需考慮撥備減值虧損。</p>	<p>吾等就管理層所作商譽減值評估而進行的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我們評估管理層編製與相應現金產生單位項下的商譽相關的業務的現金流量預測的控制。</li> <li>— 我們利用內部估值專家協助評估管理層採納的使用價值計算方法及關鍵假設的合適性。</li> <li>— 我們測試相關使用價值計算的數學準確度。</li> <li>— 我們通過比較過往年度所用的預測模式與本年度業務的實際表現，評估計劃與預測的歷史準確度。</li> <li>— 我們與管理層經考慮市場發展及歷史數據後，討論及評估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收入增長率。</li> <li>— 我們評估在計算時所應用的貼現率的合理性，方法為透過比較業界或市場數據，以評估所應用的貼現率是否屬於同一業界其他公司所採用的數據範圍內。</li> <li>— 我們評估管理層所採用關鍵假設的敏感度分析(包括貼現率及收入增長率)，以考慮該等假設變動會否導致不同狀況。</li> </ul> <p>根據可獲取的證據及我們進行的工作，我們發現管理層就評估商譽減值所採用的關鍵假設屬可靠。</p>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企業信息、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信息(我們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有關信息)，以及財務摘要、主席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董事報告及五年財務概要所載信息(預計我們可於該日期後取得有關信息)。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會對且將不會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乃閱讀上述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知悉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看似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便須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覽財務摘要、主席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董事報告及五年財務概要時，如果我們認為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必須與審核委員會溝通有關事項，並經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及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於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當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宜，並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準，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運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察 貴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按合理預期錯誤陳述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時，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於整個審計過程中抱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的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得的審計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關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假若有關披露資料不足，則必須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導致 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其中包括)計劃審計範圍及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審核委員會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的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宜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

就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而言,我們釐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於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冼威傑。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土地使用權	6	23,120	24,865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7	957,831	916,020
無形資產	9	90,423	82,648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3	31,119	2,49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	698	2,0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11	1,65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	–	12,272
衍生金融工具		97	97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	16	126,832	73,2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8	157,154	209,247
		<b>1,388,930</b>	1,322,909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	501,025	377,471
合約資產	15	27,180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6	865,885	975,048
其他流動資產	17	4,186	1,5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24,891	18,816
已質押銀行存款	19	65,672	84,851
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9	–	2,4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341,591	320,749
		<b>1,830,430</b>	1,780,979
<b>總資產</b>		<b>3,219,360</b>	3,103,888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0	8,020	7,985
股份溢價	20	1,105,589	1,100,025
庫存股份	20	(60,847)	(74,927)
其他儲備	21	56,918	120,442
保留盈利	23	1,139,778	877,986
		<b>2,249,458</b>	2,031,511
<b>非控制權益</b>		<b>(1,994)</b>	1,584
<b>總權益</b>		<b>2,247,464</b>	2,033,095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7	11,953	2,498
遞延政府補貼	24	11,676	15,107
		<b>23,629</b>	17,605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5	428,750	366,769
合約負債	15	9,997	–
當期所得稅負債		21,750	32,752
借款	26	487,770	653,667
		<b>948,267</b>	1,053,188
<b>總負債</b>		<b>971,896</b>	1,070,793
<b>總權益及負債</b>		<b>3,219,360</b>	3,103,888

載於第 105 至 189 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第 98 至 189 頁的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那慶林  
董事

陳朱江  
董事



#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5	2,516,422	2,035,085
銷售成本	29	(1,728,430)	(1,308,612)
<b>毛利</b>		<b>787,992</b>	726,473
其他收益 — 淨額	28	64,213	30,420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29	(78,975)	(76,152)
研發費用	29	(247,552)	(230,820)
行政費用	29	(215,634)	(177,126)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9	(676)	—
<b>經營溢利</b>		<b>309,368</b>	272,795
財務收益	31	6,194	2,113
財務費用	31	(32,399)	(25,963)
財務費用 — 淨額	31	(26,205)	(23,850)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虧損	13	(1,054)	(3)
<b>所得稅前溢利</b>		<b>282,109</b>	248,942
所得稅費用	32	(23,895)	(43,110)
<b>年度溢利</b>		<b>258,214</b>	205,832
<b>應佔溢利：</b>			
本公司擁有人		261,792	208,867
非控制權益		(3,578)	(3,035)
		<b>258,214</b>	205,832
<b>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每股港元)</b>			
基本	34	0.35	0.28
攤薄	34	0.34	0.27

載於第105至189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258,214	205,832
其他全面收入		
<i>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轉撥儲備至收益表	-	(2)
外幣折算差額	(84,839)	104,164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3,024)	-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87,863)	104,162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70,351	309,994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73,929	312,721
—非控制權益	(3,578)	(2,727)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70,351	309,994

載於第 105 至 189 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							
	股本 (附註20)	股份溢價 (附註20)	庫存股份 (附註20)	其他儲備 (附註21)	保留盈利 (附註23)	總額	非控制權益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7,414	825,501	(74,927)	(6,133)	669,119	1,420,974	7,729	1,428,703
<b>全面收入</b>								
年度溢利	-	-	-	-	208,867	208,867	(3,035)	205,832
<b>其他全面收入</b>								
於出售時撥回已確認的於一間 附屬公司投資的其他全面虧損	-	-	-	(1)	-	(1)	(1)	(2)
外幣折算差額	-	-	-	103,855	-	103,855	309	104,164
<b>全面收入總額</b>	-	-	-	103,854	208,867	312,721	(2,727)	309,994
<b>與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的身份) 的交易</b>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附註29)	-	-	-	(787)	-	(787)	-	(787)
股份獎勵計劃—服務價值(附註29)	-	-	-	23,508	-	23,508	-	23,508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3,418)	(3,418)
發行新股份	500	261,665	-	-	-	262,165	-	262,165
行使購股權	71	12,859	-	-	-	12,930	-	12,93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7,985	1,100,025	(74,927)	120,442	877,986	2,031,511	1,584	2,033,095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附註20) 千港元	股份溢價 (附註20) 千港元	庫存股份 (附註20) 千港元	其他儲備 (附註21) 千港元	保留盈利 (附註23)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制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7,985	1,100,025	(74,927)	120,442	877,986	2,031,511	1,584	2,033,095
全面收入								
年度溢利	-	-	-	-	261,792	261,792	(3,578)	258,214
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折算差額	-	-	-	(84,839)	-	(84,839)	-	(84,8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	-	-	(3,024)	-	(3,024)	-	(3,024)
全面收入總額	-	-	-	(87,863)	261,792	173,929	(3,578)	170,351
與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 身份)的交易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附註29)	-	-	-	(140)	-	(140)	-	(140)
股份獎勵計劃—服務價值(附註29)	-	-	-	42,694	-	42,694	-	42,694
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獎勵股份	-	-	18,215	(18,215)	-	-	-	-
購回股份	(4)	(1,394)	(4,135)	-	-	(5,533)	-	(5,533)
行使購股權	39	6,958	-	-	-	6,997	-	6,99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8,020	1,105,589	(60,847)	56,918	1,139,778	2,249,458	(1,994)	2,247,464

載於第105至189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b>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35	365,144	17,173
已付利息		(29,741)	(17,811)
退稅		3,181	2,864
已付所得稅		(28,835)	(22,573)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淨現金		309,749	(20,347)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b>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39,54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2,776)
投資聯營公司付款		(23,400)	–
成立合營企業付款		–	(2,500)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及在建工程付款		(160,576)	(246,475)
購買無形資產		(700)	(5,901)
有關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政府補貼所得款項	24	2,365	2,871
資本化開發成本的資本開支		(20,858)	(77)
已收利息		4,213	5,961
出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1,394	1,557
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	19	2,492	7,5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付款	18	(7,483)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1	–	3,019
股權投資預付款項	8	–	(71,925)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202,553)	(169,168)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借款所得款項		1,050,086	893,391
償還借款		(1,196,525)	(977,85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	70,352	129,974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	262,165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6,997	12,930
股份購回付款		(5,533)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		(74,623)	320,6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淨額		32,573	131,08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0,749	169,312
匯兌差額		(11,731)	20,351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1,591	320,749

載於第105至189頁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1 一般資料

### 一般資料

昂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條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並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用於高速電訊及數據通訊的光網絡子元器件、元器件、模塊和子系統。

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批准刊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重估值(按公允價值呈列)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判斷較多或較複雜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已於附註4披露。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變動

####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
- 以股份為付款基礎的交易的分類及計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變動(續)

####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 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六週期年度改進
- 轉撥至投資物業－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 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本集團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須變更會計政策並作出修正追溯調整。採納該兩項準則的影響披露於附註2.2(c)，採納的新會計政策載於下列附註2.12及附註2.25。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大部分其他修訂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經已頒佈，但有關準則及詮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並未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本集團就該等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影響而作出的評估載列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方及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間之銷售或 資產貢獻	生效日期現已遞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租賃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具有負面賠償之預付款項特徵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 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年度改進項目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至 二零一七週期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變動(續)

####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變動的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由於取消區分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故將導致承租人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絕大部分租賃。根據新訂準則，須確認資產(使用租賃項目的權利)及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唯一的例外情況是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有關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法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影響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83,293,000港元(附註36)。本集團估計當中約1%涉及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的付款，將按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 本集團採納的日期

本集團自強制採納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法且不會重列首次採納前年度的比較數據。

概無尚未生效且預計對實體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可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的其他準則。

#### (c)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及綜合財務報表確認金額的調整。

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性條款，本集團並無重列比較數據。因此，對金融資產或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調整於當前報告期初確認，而差異確認至期初保留盈利。比較期間亦無重列減值撥備。

本集團使用修改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這意味著採納準則的累積影響(如有)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內確認，且將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變動(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續)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下表列示就各個別項目確認的調整，但不呈列未受影響的項目。以下詳述有關調整。

綜合資產負債表(摘錄)	二零一七年	香港財務	香港財務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初始呈列 千港元	報告準則 第9號 千港元	報告準則 第15號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272	(12,272)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4,680	-	4,6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7,592	-	7,592
合約負債	-	-	9,051	9,05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66,769	-	(9,051)	357,718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有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工具的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的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條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亦對其他與金融工具相關的準則(例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進行了重大修訂。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的保留盈利及儲備並無因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而受到影響。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變動(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i)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適用於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並將金融工具分類至適當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類別。重新分類的主要影響如下：

金融資產—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可供出售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計入 其他全面 收入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計入 損益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 結餘—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12,272	—	—
非上市股本證券自可供出售重新 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4,680)	4,680	—
非上市股本證券自可供出售重新 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7,592)	—	7,592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4,680	7,592

- 非上市股本證券自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呈列過往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部分非上市證券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由於該等投資乃作為長期戰略投資持有，預期中短期內不會出售。因此，公允價值為4,680,000港元的非上市公司股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本證券自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若干非上市證券的投資自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為7,592,000港元)，由於現金流量並非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因此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分類的標準。
- 金融負債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無任何該等負債，因此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將不受影響。終止確認的規則轉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且並無變動。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變動(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i) 分類及計量(續)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重新分類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本集團的金融工具連同任何重新分類載列如下：

	計量分類		賬面值		
	原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原訂 千港元	新訂 千港元	差額 千港元
<b>非流動金融資產</b>					
股本證券	可供出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4,680	4,680	-
股本證券	可供出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592	7,592	-
衍生金融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97	97	-
<b>流動金融資產</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975,048	975,04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816	18,81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320,749	320,749	-
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 的定期存款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2,492	2,492	-
已質押銀行存款	攤銷成本	攤銷成本	84,851	84,851	-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變動(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持有兩類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規限的金融資產。

- 應收賬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票據
- 其他應收款

#####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為所有應收賬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票據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因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重列的虧損撥備並不重大。應收賬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752,000港元增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46,000港元。

##### 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三階段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自初始確認起，其他應收款面臨低信貸風險或信貸風險並無大幅上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綜合框架，通過五步法來確定何時確認收入以及應當確認多少收入：(i) 辨識與客戶之合約；(ii) 辨識合約內單獨的履約義務；(iii) 釐定交易價格；(iv) 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履約義務；及(v) 當符合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本集團使用修改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這意味著採納準則的累積影響(如有)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內確認，且將不會重列比較資料。

本集團就每項交易評估其作為代理或主要責任人之角色，在代理安排中，代表主要責任人收取之金額不會計入收入。本集團在收入及相關成本之金額能夠可靠計量、可合理確保可收回相關應收款且滿足各項業務之特定標準時確認收入，詳情如下。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變動(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續)

##### (i) 於某一時點確認銷售產品收入

當產品的控制權發生轉移時(即產品交付給客戶且並無可影響客戶接收產品的未履行義務時)會確認銷售產品。交付於產品已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及虧損的風險已轉嫁予客戶時發生，而當時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收產品且接收條文已告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已達成所有接納條件。在承諾貨物轉移至客戶與客戶付款之間的時間超過一年的情況下，預期本集團不會有任何代價重大的合約。因此，本集團並無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因保養服務屬保證類型，故本集團並無將保養服務確認為單一合約中的一項個別履約責任。

應收款在產品交付予客戶且並無未履行義務時確認，因為該時點正是付款到期前僅須待時間流逝令代價成為無條件之時。

當產品交付給客戶且無未履行義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時間流逝除外)時確認合約資產。

##### (ii)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鍍膜業務收入

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實體屬於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商品控制權，因而於一段時間內履行履約責任並確認收入：1)客戶於實體履約時同時消耗利益；2)實體的履約行為創造或增強客戶於資產被創造或被增強時控制的資產(如在建工程)；或3)實體的履約行為並無創造一項可用於其他用途的資產，且實體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獲得付款的可執行權利。鍍膜業務的履約行為增強客戶於資產被增強時控制的資產，鍍膜業務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 (iii) 運輸及處理成本

因運輸及處理活動於客戶獲取相關產品控制權之前已發生，不屬於個別履約責任，故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相關成本為履約成本，確認為資產。該資產按與轉移資產相關產品或服務予客戶一致的方式有系統地攤銷。由於運輸及處理活動時間短，相關資產於結算日並不重大。本集團運輸及處理成本計入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資料變動(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續)

#### (iv) 呈列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要求自合約資產單獨呈列任何無條件權利至代價作為應收款。因此，本集團已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對其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進行重新分類。

- 當產品交付給客戶且無未履行義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時間流逝除外)時確認合約資產；
- 先前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之與客戶預付款相關之合約負債。

除若干重新分類外，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未對保留盈利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2.3 附屬公司

#### 2.3.1 綜合賬目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於本集團藉對實體的參與而面臨可變回報的風險或取得可變回報的權利，並藉對該實體行使權力而有能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為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由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 業務合併

本集團應用收購法對業務合併進行入賬。就收購附屬公司而轉讓的代價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及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根據個別收購事項確認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權益。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持有人權利按比例應佔實體淨資產的被收購方非控股股東權益，按公允價值或現有擁有權權益按比例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計量。非控制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計量，但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按另一基準計量則除外。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附屬公司(續)

#### 2.3.1 綜合賬目(續)

##### 業務合併(續)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乃重新計量至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此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在收購當日按公允價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損益內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高於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的部分均入賬為商譽。就議價購買而言，如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制權益及先前持有的計量權益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其差額直接在損益表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所列報的金額已作必要調整，致使與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

#### 2.3.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單獨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於獲得於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後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之實體，一般持有20%至50%投票權之股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列賬。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按成本值作出初步確認，而賬面值則增減以確認收購日期後投資者應佔受投資公司之損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收購時確認取得之商譽。在收購聯營公司的權益時，收購成本與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和負債的公允淨值的差額確認為商譽。

如對聯營公司之擁有權減少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金額僅按比例計算之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倘適用)。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損益於損益表內確認，而於其他全面收入之應佔收購後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投資賬面值則作出相應調整。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等於或多於其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其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聯營公司付款。

本集團於各呈報日期釐定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出現減值。如出現此情況，本集團會將按聯營公司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之間之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於損益表內「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溢利」一項確認該金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之上下游交易所產生溢利及虧損於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確認，惟僅以無關投資者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亦作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之證據。聯營公司之會計政策於有需要時已作出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於聯營公司之股權之攤薄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表內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5 合營安排

本集團已對所有合營安排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於合營安排的投資乃根據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本集團已評估其合營安排的性質，並釐定該等合營安排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會計法，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初步按成本確認，隨後予以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收購後溢利或虧損及其他綜合收入的變動。倘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所持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再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代表合營企業產生負債或付款，則作別論。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會予以對銷，以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中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更改，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 2.6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以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交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視為作出策略性決策的高級行政管理團隊(包括主席及行政總裁)。

### 2.7 外幣折算

#### (a) 功能及列報貨幣

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而於中國以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列報貨幣港元呈列。本公司董事認為此呈列更適合在香港上市的公司及方便財務報表的讀者。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7 外幣折算(續)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或倘項目被重新計量,則估值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此等交易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和虧損在損益表確認,於權益遞延作為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及合資格淨投資對沖則除外。

與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財務收益或費用」下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一概於損益表中「其他收益—淨額」下呈列。

非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折算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的折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 (c) 集團公司

所有集團實體(均並無採用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功能貨幣有別於本集團列報貨幣,則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會按下列方法兌換為列報貨幣:

- (i) 所呈列每份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與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損益表內的收入及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數並非各交易日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則收入及費用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貨幣折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均視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幣折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8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為獲得長期使用土地的權利而預先支付的款項，入賬為經營租賃，並按成本列賬及以直線法於餘下租期自綜合損益表扣除（扣除任何減值虧損）。

### 2.9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能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如適用）。已更換部件的賬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其產生時自綜合損益表支銷。

集團內所有其他實體的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折舊以直線法計算，而ITF Technologies Inc.的大多數資產（佔本集團的總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4%）使用餘額遞減法攤銷，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

樓宇	43年
機器	5–10年
車輛	5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5–10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按實際建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在建工程於完成並可使用時轉撥至固定資產。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所得收益和虧損按與有關款項的賬面值差額確定，並於綜合損益表內其他收益－淨額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0 無形資產

#### (a)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為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權益金額及於被收購方的任何先前權益的收購日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的金額。

為進行減值測試，業務合併所得商譽被分配至預期將受惠於合併的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商譽所分配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實體內的最低層級，為進行內部管理，在此層級的商譽會受到監控。商譽於經營分部層級受到監控。

商譽減值每年檢討一次，倘有事件或變化預示可能會出現減值，檢討次數將更為頻繁。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可比作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均即時確認為一項開支，且不可於其後回撥。

#### (b) 專利權

專利權指自第三方所購入的技術，有特定的年限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使用直線法按7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 (c) 電腦軟件

所購電腦軟件牌照乃基於購入及使用該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該等成本乃使用直線法按5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0 無形資產(續)

#### (d) 開發開支

與可識別及獨有光學產品的設計及測試直接有關的研發成本如符合以下標準，即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有關產品使其於日後可供出售於技術上可行；
- 管理層擬完成有關產品並進行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有關產品；
- 有關產品能被證明會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充足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可用於完成開發及出售有關產品；
- 歸屬於有關產品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計量。

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費用。過往確認作費用的開發成本在後續期間不會確認為資產。

資本化的開發成本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為無形資產，並由該項目可供使用日期起按不超過六年的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並無達到擬定用途的有關資本化開發成本每年作減值測試。

#### (e) 客戶關係

於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客戶關係乃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合約客戶關係擁有固定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按大約八年的客戶關係的預計年期使用直線法計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1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研發開支及無確定使用年期的資產毋須攤銷，但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資產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會檢討該資產有否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以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層次組合(現金產生單位)分類。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倘出現減值，則會於各報告日期檢討可否撥回減值。

### 2.12 金融資產

#### 2.12.1 分類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視乎有關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而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的收益及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將取決於本集團初始確認時有否不可撤銷地選擇將股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 2.12.2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之一般買賣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倘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到期或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則終止確認有關金融資產。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2 金融資產(續)

#### 2.12.3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以公允價值(如為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加上購買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列作開支。

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考慮金融資產整體。

#### 股本工具

本集團所有股權投資隨後以公允價值計量。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將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則終止確認投資後不可將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確立收取付款之權利時，該類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表的其他收益／(虧損)確認(如適用)。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分開呈報。

#### 2.12.4 減值

就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准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須於初始確認應收賬款時確認。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三步法計量其他應收款的預期信貸虧損，詳情請參閱附註3.1。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2 金融資產(續)

#### 2.12.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用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性條款，選擇不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所提供比較資料仍按本集團過往會計政策入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貸款及應收款；
- 持有至到期投資；及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分類取決於取得該項投資的目的。管理層於初始確認時釐定其投資分類，倘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則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指定。有關各類金融資產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2。

#### 重新分類

倘非衍生交易性金融資產不再持作近期出售，則本集團可選擇將該金融資產自持作交易類別重新分類至其他類別。只有在近期發生特殊且極小可能再次出現的單一偶然事件的情況下，除貸款及應收款外的金融資產方可從持作買賣金融資產中重新分類。此外，倘本集團於重新分類日期有意及有能力持有該等金融資產至可見未來或持有至到期，則本集團可選擇將符合貸款及應收款定義的金融資產從持作買賣或可供出售類別中重新分類。

本集團按重新分類日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分類。公允價值作為新的成本或攤銷成本(如適用)，且於重新分類日期前計入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不會於其後撥回。重新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和持有至到期的金融資產的實際利率在重新分類日決定。未來預計現金流量的增加適時調整實際利率。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2 金融資產(續)

#### 2.12.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 後續計量

初步確認的計量並不會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改變，見上文所述。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和持有至到期投資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可供出售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或虧損確認如下：

-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損益的其他收益/(虧損)確認
- 對於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證券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其攤餘成本變動引起的外幣折算差額於損益確認，其他賬面值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 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其他貨幣及非貨幣證券—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方法詳情披露於附註3.3。

出售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時，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由投資證券重新分類為損益的收益及其他虧損。

#####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視乎收購金融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時決定其分類。

#####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倘收購金融資產主要旨在於短期內出售，該金融資產即歸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亦歸類為持作買賣，但如指定作對沖則作別論。於此類別的資產倘預期於12個月內結算，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一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2 金融資產(續)

#### 2.12.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 分類(續)

##### (b)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為具固定或可予釐定付款金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在活躍市場中並無報價。此等資產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到期日由資產負債表日期起計超過12個月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項)、已質押銀行存款、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5及2.16)。

#####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為此類別或不屬於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有關投資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到期或管理層計劃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出售有關投資，否則一概列入非流動資產。

##### 確認及計量

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對於所有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交易成本於損益表列支。當收取投資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即取消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然而，就並無市場報價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言，其估計合理公允價值的範圍甚大，且無法可靠評估其估計可能性，因此按成本列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列於損益表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內。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股息收入於本集團確立收款權利時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益的一部分。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2 金融資產(續)

#### 2.12.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 減值

##### (a)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僅於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引致減值(「虧損事件」)且虧損事件對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能可靠預計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則表示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已減值，並應計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群債務人正面臨重大經濟困難、延遲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就貸款及應收款類別而言，減值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貸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撇減，而減值虧損金額則在損益表確認。如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按合約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本集團可利用可觀察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倘減值虧損的金額於後續期間減少且減少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如債務人的信貸評級改善)有客觀聯繫，則先前所確認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 (b)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

對於債務證券，如出現此跡象，其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之差額減去之前已就該金融資產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權益中重新分類，並於損益內確認。倘於後續期間，歸類為可供出售之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出現增長，且增長可客觀地與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後發生的事件關聯，則減值虧損將透過綜合損益表予以撥回。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2 金融資產(續)

#### 2.12.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 減值(續)

##### (b)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續)

對於股權投資，證券之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亦為資產減值之證據。如出現此跡象，其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之差額減去之前已就該金融資產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權益中重新分類，並於損益內確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綜合損益表撥回。

### 2.13 金融工具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抵銷及有意按淨額結算或有意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及負債方可抵銷並於財務狀況表呈報淨額。

### 2.14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費用、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按正常運營能力計)。其不包括借款費用。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可變銷售費用。存貨成本包括自權益轉撥的與購買原材料有關的合格現金流量對沖的任何收益/虧損。

### 2.1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客戶銷售產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該等款項一般於360天內到期結算，因此均歸類為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最初按無條件收取的代價金額確認，惟倘該等款項包括重大融資成分，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本集團持有應收賬款旨在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款項。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會計處理和本集團減值政策的詳情，請分別參閱附註16及附註3.1。

### 2.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其他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高流動投資。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7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與發行新股份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已於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扣減(扣除稅項)。

倘有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的權益股本(庫存股份)，則所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增量成本)自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直至該等股份被註銷或分配。

### 2.18 庫存股份

本公司成立股份計劃信託(「股份計劃信託」)，以於日後在市場上購買本公司股份及獎勵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就股份計劃信託於市場上購買本公司股份所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增值成本)乃呈列為「庫存股份」及於總權益中扣除。

當股份計劃信託於歸屬後向獲獎勵人士轉讓本公司的股份時，所歸屬的獎勵股份的相關成本計入「庫存股份」，並相應調整「股份溢價」。

### 2.19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入產品或服務而應付款的責任。若應付賬款於一年或一年以內到期支付(或更長但屬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則歸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2.20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任何差額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的損益表確認。

於建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在很可能部分或全部融資將被提取時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有關費用遞延至融資被提取時。倘無證據顯示很可能部分或全部融資將被提取，有關費用將被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於相關融資期間攤銷。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0 借款(續)

當合約中規定之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借貸從資產負債表中剔除。已消除或轉移給另一方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支付代價(包括已轉移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間的差額，在損益賬內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融資成本。

凡重新協商金融負債之條款而實體發行股本工具予債權人以消除全部或部分負債(債務股權互換)，於損益賬內確認收益或虧損，按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發行之股本工具之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借款被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結算於報告期末後遞延至少12個月。

### 2.21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為需耗費大量時間為其計劃的使用或銷售作準備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已充分準備投入其計劃的使用或銷售。

待用於合資格資產的特定借款的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益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賬內確認。

### 2.2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但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的稅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

####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各實體經營業務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情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準備。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及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所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予列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期前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適用的稅率計算。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可能未來應課稅溢利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遞延所得稅乃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暫時差額而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暫時差額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

#### (c) 抵銷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當期稅項資產有合法可行使權利抵銷當期稅項負債時，以及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為同一稅務機關就該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所得稅並有意以淨額形式清償有關結餘的情況下，方可互相抵銷。

### 2.23 僱員福利

#### (a) 退休金義務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中國僱員須參加中國有關省市政府管理的多項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資的一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保管。

本集團亦參與一項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及法規為所有香港僱員設立的退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乃依據最低法定供款要求按合資格僱員有關總收入的5%作出。該退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的基金保管。

本集團對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表內支銷。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3 僱員福利(續)

#### (b)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福利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包括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述於附註2.24。

#### (c)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年假在僱員享有時確認。本集團已為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期止僱員因提供服務而享有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應享病假及分娩假均於僱員休假時確認。

### 2.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付款基礎的交易

本集團設有兩項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包括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附註2.18)。購股權計劃包括兩項購股權計劃，其一為於首次公開發售前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另一項為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後為發行購股權而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根據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本集團內的實體接受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本公司股本工具(包括購股權及獎勵股份)或本公司股東的代價。為換取本集團股本工具而所接受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於歸屬期確認為開支。支銷的總金額乃參考已授出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釐定：

- (i)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如實體的股價)；
- (ii)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於指定期間留任實體的一名僱員)；及
- (iii)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納入預期可歸屬期權數目的假設內。費用總額於歸屬期(於該期間所有指定歸屬條件均須達成)內確認。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預期可歸屬期權數目的估計。其確認於綜合損益表內對原先估計的修訂影響(如有)，並對股本作出相應調整。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付款基礎的交易(續)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的法定股份屬本公司的股份。

已收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入賬。

於修訂以權益結算的獎勵條款時，將會至少確認開支，猶如有關條款並無作出修訂。亦會就任何增加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款項安排的總公允價值，或於修訂當日計算時對僱員有利的修訂條款確認額外開支。

倘若以權益結算的獎勵被註銷，則其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的授予獎勵的開支，均應立刻確認。然而，若授予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的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的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的變更，一如前段所述。

倘權益獎勵透過沒收而被註銷，當並無達成歸屬條件(不包括市況)時，於失效日期並無就該獎勵確認任何開支，則被視為猶如其並無獲確認。同時，任何先前就該註銷權益獎勵確認的開支自沒收當日存在的賬目撥回。

#### (b) 本集團實體間以股份為付款基礎的交易

本公司向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的僱員授出其權益工具應被視為注資處理。接受僱員服務的公允價值(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算)於歸屬期間確認為本公司增加對附屬公司的投資，並相應計入本公司實體級財務報表權益。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效應(如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5 收入確認

#### (a) 於某一時點確認銷售產品收入

當產品的控制權發生轉移時(即產品交付給客戶且並無可影響客戶接收產品的未履行義務時)會確認銷售產品。交付於產品已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及虧損的風險已轉嫁予客戶時發生，而當時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收產品且接收條文已告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已達成所有接納條件。在承諾貨物轉移至客戶與客戶付款之間的時間超過一年的情況下，預期本集團不會有任何代價重大的合約。因此，本集團並無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因保養服務屬保證類型，故本集團並無將保養服務確認為單一合約中的一項履約責任。

應收款在產品交付予客戶且並無未履行義務時確認，因為該時點正是付款到期前僅因時間流逝而令代價成為無條件之時。

當產品交付給客戶且無未履行義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時間流逝除外)時確認合約資產。

#### (b)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鍍膜業務業務收入

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實體屬於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商品控制權，因而於一段時間內履行履約責任並確認收入：1)客戶於實體履約的同時消耗利益；2)實體的履約行為創造或增強客戶於資產被創造或被增強時控制的資產(如在建工程)；或3)實體的履約行為並無創造一項可用於其他用途的資產，且實體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獲得付款的可執行權利。鍍膜業務的履約行為增強客戶於資產被增強時控制的資產，鍍膜業務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6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扣除普通股以外的任何權益成本)

除以財政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並就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的股利進行調整。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用於釐定每股基本盈利的數字，以計及：

- 利息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與潛在攤薄普通股有關的其他融資成本，及

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後已發行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2.27 股息收入

股息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及以公允價值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二零一七年一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及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產生。股息在確立收款權利時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即使股息以收購前溢利撥付仍適用，惟列明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倘股息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投資有關，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然而，該投資或會因此進行減值測試。

### 2.28 經營租賃

凡資產所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仍歸出租方所有的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出租方給予的任何優惠)在租期內以直線法自綜合損益表支銷。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9 政府補貼

當能夠合理保證政府補貼將可收取且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提供的補貼將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貼遞延入賬，並按擬補償成本配合所需期間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益。

與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貼按遞延政府補貼計入非流動負債，並按直線基準於相關資產預期年期內計入損益表。

### 2.30 股息分配

向本公司股東作出的股息分配，於本公司股東批准股息的期間，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 2.31 利息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淨額。

使用實際利率法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二零一七年一可供出售、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計算的利息收入於損益表確認為部分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融資收入。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應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得出，惟其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其利息收入應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經扣除虧損撥備)得出。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及集中度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眼於金融市場中不可預測的情況，並設法盡量降低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的不利影響。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全球經營業務，因此承受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的大部分外幣交易及結餘乃以美元（就本集團旗下採用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的實體而言）、加拿大元、港元及人民幣（就本集團旗下採用美元作為功能貨幣的實體而言）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公司董事認為港元兌美元的相關外匯風險偏低。主要外匯風險乃關於美元兌人民幣及加拿大元兌人民幣的波動。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透過嚴密監察外幣匯率變動管理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美元兌人民幣貶值／增值5%，本年度除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30,08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1,554,000港元），主要由於以美元計值的銀行現金、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折算產生的外匯虧損／收益所致。此敏感度分析並不計及任何抵銷外匯因素，並假設匯率變動已於結算日發生而釐定。所述變動代表管理層對匯率於該期間至下個年度結算日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加拿大元兌人民幣貶值／增值5%，本年度除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17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12,000港元），主要由於以加拿大元計值的銀行現金、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折算產生的外匯虧損／收益所致。此敏感度分析並不計及任何抵銷外匯因素，並假設匯率變動已於結算日發生而釐定。所述變動代表管理層對匯率於該期間至下個年度結算日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定期存款及已質押銀行存款65,67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7,343,000港元)(按固定年利率0.81%(二零一七年：年利率1.29%)持有)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固定利率計息資產。本集團的利率風險產生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銀行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浮動年利率介乎0.06%至0.30%(二零一七年：0.01%至0.35%)。浮動利率介乎2.49%至6.13%的借款(二零一七年：介乎2.06%至5.22%)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此風險大部分被按浮動利率(一般每月重新設定)計息的銀行存款所抵銷。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的變動所影響。於報告日期，管理層並不預期利率變動會帶來重大影響。

#####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涉及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質押銀行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合約資產。

##### (i) 風險管理

對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質押銀行存款，管理層透過將存款存放於中國的國有金融機構或知名銀行及在中國及香港均具有高信用質量的金融機構管理信貸風險。

對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合約資產，本集團設有政策確保產品銷售的對象均為擁有恰當信貸紀錄的客戶。本集團亦制定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定期檢討個別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數額，以確保就未能收回的數額確認足夠的減值虧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質押銀行存款、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為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所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

應收賬款、合約資產、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須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減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減值，經確認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所有應收賬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票據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本集團對其他應收款項採用三階段法，三階段指金融資產在信用質量變化時所經的三個階段。

##### *應收賬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票據減值*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所有應收賬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票據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

為計算預期信貸虧損，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年期將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分組。由於合約資產與相同類型合約的應收賬款具有大致相同的風險特徵。因此，本集團認為，應收賬款的預期虧損率與合約資產損失率合理相若。

預期虧損率分別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12個月期間銷售的付款情況。過往虧損率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 應收賬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票據減值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虧損撥備按以下方式確定(根據發票日期計算應付賬款的賬齡)：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天以內	31至60天	6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至		總計
					365天	365天以上	
預期虧損率	0.04%	0.06%	0.08%	0.15%	3.07%	26.05%	
賬面總額(千港元)							
—應收賬款	312,916	180,922	133,089	58,893	4,525	1,835	692,180
—合約資產	27,180	—	—	—	—	—	27,180
	340,096	180,922	133,089	58,893	4,525	1,835	719,360
虧損撥備(千港元)	132	105	102	90	139	478	1,046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0天以內	31至60天	6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至		總計
					365天	365天以上	
預期虧損率	0.04%	0.06%	0.08%	0.15%	1.07%	6.25%	
賬面總額(千港元)							
—應收賬款	267,158	192,290	165,609	60,589	21,554	1,241	708,441
虧損撥備(千港元)	113	111	127	92	231	78	752

應收票據主要指由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發行且信貸風險不大的銀行承兌匯票。

倘交易對手未能於發票超出信貸期時付款，則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

應收賬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票據在無合理預期收回時(例如債務人未履行與本集團訂立的還款計劃)予以撇銷。應收款項撇銷後，本集團會繼續採取強制行動以盡力收回逾期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以減值虧損淨額列示。先前撇銷而其後收回的金額計入同一項目。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 其他應收款減值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三階段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他應收款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有否大幅上升。倘初始確認後應收款信貸風險大幅上升，則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減值。董事認為，其他應收款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且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大幅上升，故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的有關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及合約資產之期末虧損撥備與期初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	752
透過期初保留盈利重列的金額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虧損撥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	752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貸款虧損撥備增加	676
年內未能收回已撤銷的應收款	(374)
折算差額	(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6

##### 應收賬款減值的原會計政策

對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設有政策確保商品銷售的對象均為擁有恰當信貸紀錄的客戶。本集團亦制定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定期檢討個別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數額，以確保就未能收回的數額確認足夠的減值虧損。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旨在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確保資金可用性，從而滿足本集團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

下表顯示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按淨額基準結算之衍生金融負債分析，其按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餘下期間劃分為有關到期類別。倘衍生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對了解現金流量時間屬重要，便會納入分析內。表內所披露之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一年內 千港元
<b>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借款(包括利息)	499,88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責任及客戶墊款)	348,368
	<b>848,251</b>
<b>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借款(包括利息)	654,95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責任及客戶墊款)	292,812
	947,765

####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為持份者提供回報及使其他權益擁有人受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利用負債與資本比率監控其資本風險。負債與資本比率乃按債務淨額(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擁有人權益總額計算。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債務淨額為146,20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32,918,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與資本比率為6.5%(二零一七年：16.4%)。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資本管理(續)

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不同的層級界定如下：

- (i) 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ii)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輸入值(第2層)。
- (iii) 資產或負債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值(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3層)。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1層 千港元	第2層 千港元	第3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衍生金融工具－股權 投資的認購期權	—	—	97	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附註18)	—	—	24,891	24,8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附註11)	—	—	1,656	1,656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1層 千港元	第2層 千港元	第3層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資產</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股權投資的認購期權	—	—	97	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附註18)	—	—	18,816	18,816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呈列第3層工具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8,913	21,509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非上市股本證券 自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4,680	-
增加		
-高流動投資	7,483	-
公允價值變動		
-高流動投資	-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08)	4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3,024)	-
出售	-	(3,01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6,644	18,913
年終計入損益的年度未變現(虧損)/ 收益變動	(1,408)	4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按輸入值而估計，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預期股息率及相關股份於估值日期的股價(參考與第三方的股本交易)(附註18)。



##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估計及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預期日後在有關情況下發生相信屬合理的事件）而作出。

### 4.1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作出有關未來的估計及假設。按此定義，所作的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的實際結果相同。下文載列極有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 (a) 商譽的估計減值

本集團根據附註2.10所列會計政策每年檢測商譽有否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需要使用估計。

根據本公司管理層依據附註9所披露假設編製的估值結果，管理層認為年內毋須就收購產生的商譽作出減值撥備。

本公司董事認為，倘最終增長率下降1%而其他假設維持不變，或貼現率上升1%而其他假設維持不變，將毋須就本集團於年內的商譽計提減值撥備。

## 5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被確定為本公司的高級行政管理層。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由於本集團持續多元化其產品種類，高級行政管理團隊審閱及評估各種個別產品或某一特定類別產品的表現。彼等根據各客戶帶來的總收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毛利／溢利及成本乃於實體層面共同管理而非於個別產品或客戶層面管理。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主要經營分部，故並無披露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報告收入均來自向外部客戶作出的產品銷售（二零一七年：相同）。



## 5 分部資料(續)

(a) 來自中國、歐洲、北美以及除中國外的其他亞洲國家(以付運目的地釐定)的外部客戶的收入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中國	953,257	965,032
歐洲	664,662	429,135
北美	447,614	326,299
除中國外的其他亞洲國家	450,889	314,619
	<b>2,516,422</b>	2,035,085

(b)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的非流動資產總值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中國	971,375	940,068
香港	225,986	204,426
北美	101,775	90,783
	<b>1,299,136</b>	1,235,277

(c) 約488,08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29,692,000港元)的收入及約90,67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5,144,000港元)的應收賬款乃來自一名(二零一七年：一名)外部客戶，佔本集團收入總額及總應收賬款超過10%。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51,31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67,579,000港元)的收入乃來自三名客戶，佔本集團收入總額的34%(二零一七年：25%)。

倘該三名客戶終止與本集團之業務關係，而本集團無法另覓新客戶，則可能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d)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某一時點確認的銷售產品收入為2,421,584,000港元，而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的鍍膜業務收入為94,838,000港元。

## 6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就位於中國的一塊土地預付的經營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以外地區 — 租賃50年	<b>23,120</b>	24,865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年初賬面淨值	<b>24,865</b>	23,826
攤銷費用	<b>(623)</b>	(609)
折算差額	<b>(1,122)</b>	1,648
年終賬面淨值	<b>23,120</b>	24,865

土地使用權的攤銷按直線法於該等權利未屆滿期間確認為開支。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使用權的剩餘租期為38年。



## 7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475,781	156,095	1,571	301,139	87,905	1,022,491
累計折舊	(30,535)	(73,048)	(979)	(216,094)	–	(320,656)
<b>賬面淨值</b>	<b>445,246</b>	<b>83,047</b>	<b>592</b>	<b>85,045</b>	<b>87,905</b>	<b>701,835</b>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45,246	83,047	592	85,045	87,905	701,835
轉撥	59,467	620	–	–	(60,087)	–
增加	–	135,256	41	75,531	30,069	240,897
出售	–	(566)	–	(1,457)	–	(2,02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363)	–	(363)
折舊費用	(11,658)	(25,417)	(337)	(31,744)	–	(69,156)
貨幣折算差額	30,791	3,641	28	4,209	6,161	44,830
<b>年終賬面淨值</b>	<b>523,846</b>	<b>196,581</b>	<b>324</b>	<b>131,221</b>	<b>64,048</b>	<b>916,020</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68,597	298,143	1,703	384,275	64,048	1,316,766
累計折舊	(44,751)	(101,562)	(1,379)	(253,054)	–	(400,746)
<b>賬面淨值</b>	<b>523,846</b>	<b>196,581</b>	<b>324</b>	<b>131,221</b>	<b>64,048</b>	<b>916,020</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23,846	196,581	324	131,221	64,048	916,020
轉撥	31,825	1,319	–	95	(33,239)	–
增加	–	58,071	–	96,025	25,416	179,512
出售	–	(174)	–	(346)	–	(520)
折舊費用	(13,290)	(46,550)	(81)	(40,535)	–	(100,456)
貨幣折算差額	(23,625)	(6,098)	(12)	(4,044)	(2,946)	(36,725)
<b>年終賬面淨值</b>	<b>518,756</b>	<b>203,149</b>	<b>231</b>	<b>182,416</b>	<b>53,279</b>	<b>957,831</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74,276	345,913	1,637	456,763	53,279	1,431,868
累計折舊	(55,520)	(142,764)	(1,406)	(274,347)	–	(474,037)
<b>賬面淨值</b>	<b>518,756</b>	<b>203,149</b>	<b>231</b>	<b>182,416</b>	<b>53,279</b>	<b>957,831</b>



## 7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續)

(a) 折舊開支已自綜合損益表扣除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74,495	44,898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234	211
研發費用	19,768	15,812
行政費用	5,959	8,235
	<b>100,456</b>	69,156

(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建工程主要包括一間在建新生產工廠(位於中國深圳坪山)所產生的費用。

(c)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正就賬面總值為518,75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3,846,000港元)的若干樓宇申請房屋所有權證書。

##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購買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008	20,869
股權投資預付款項(a)	155,095	188,253
其他	1,051	125
	<b>157,154</b>	209,247

(a)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本集團與Advance Photonics Investment Limited (「API」) 分別訂立買賣協議及補充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購買，而API有條件同意出售3SP Technologies S.A.S. (「3SP」) 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不超過20,500,000美元。根據買賣協議，本集團已支付訂金155,095,000港元予API的唯一股東(附註16(d)及附註38)。年內，33,157,000港元將於收購完成後成為股東貸款，故該款項自股權投資預付款項重新分類為其他應收款。收購事項須待若干先決條件均獲履行後方告完成。賣方已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先決條件仍未獲履行。



## 9 無形資產

	商譽(a) 千港元	開發費用 千港元	專利 千港元	電腦軟件 千港元	客戶關係 千港元	未完成訂單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9,924	41,250	1,800	3,777	9,019	2,334	88,104
增加	-	77	-	5,901	-	-	5,978
攤銷費用	-	(7,881)	(241)	(1,567)	(1,203)	(2,334)	(13,226)
折算差額	-	1,769	13	10	-	-	1,792
<b>年終賬面淨值</b>	<b>29,924</b>	<b>35,215</b>	<b>1,572</b>	<b>8,121</b>	<b>7,816</b>	<b>-</b>	<b>82,648</b>
<b>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29,924	53,449	5,394	13,273	9,019	2,334	113,393
累計攤銷及減值	-	(18,234)	(3,822)	(5,152)	(1,203)	(2,334)	(30,745)
<b>賬面淨值</b>	<b>29,924</b>	<b>35,215</b>	<b>1,572</b>	<b>8,121</b>	<b>7,816</b>	<b>-</b>	<b>82,648</b>
	商譽(a) 千港元	開發費用 千港元	專利 千港元	電腦軟件 千港元	客戶關係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9,924	35,215	1,572	8,121	7,816		82,648
增加	-	20,858	-	700	-		21,558
攤銷費用	-	(9,243)	(243)	(2,126)	(1,203)		(12,815)
折算差額	-	(788)	3	(183)	-		(968)
<b>年終賬面淨值</b>	<b>29,924</b>	<b>46,042</b>	<b>1,332</b>	<b>6,512</b>	<b>6,613</b>		<b>90,423</b>
<b>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29,924	74,611	4,015	13,719	9,019		131,288
累計攤銷及減值	-	(28,569)	(2,683)	(7,207)	(2,406)		(40,865)
<b>賬面淨值</b>	<b>29,924</b>	<b>46,042</b>	<b>1,332</b>	<b>6,512</b>	<b>6,613</b>		<b>90,423</b>

攤銷費用主要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行政費用及研發費用(二零一七年：相同)。

## 9 無形資產(續)

### (a) 商譽的減值測試

Titan Photonics, Inc. 的光無源業務單元的業務合併及收購ArtIC所得商譽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9,924	29,924
增加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9,924	29,924

管理層監察本集團光網絡業務(並不大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釐定的經營分部)的商譽。

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方法根據管理層編製的五年期間財務預算作出的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逾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使用下文列示的估計增長率推測。所用增長率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所經營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使用價值計算所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光網絡業務	二零一七年 光網絡業務
增長率	3%	3%
貼現率	15%	16%

該等假設已用於分析經營分部內的現金產生單位。管理層根據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估計增長率。所用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有關經營分部的特定風險。

根據對現金流量預測的估計，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商譽出現減值。

- (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研發成本268,41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30,897,000港元)，其中與可識別及獨有光學產品的設計及測試的開發相關的成本20,85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7,000港元)已資本化，餘額於綜合損益表內作為費用扣除。





## 1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b>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6	<b>865,885</b>	975,04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質押銀行存款及初步期限 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9	<b>407,263</b>	408,092
<b>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b>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b>24,891</b>	18,816
— 衍生金融工具		<b>97</b>	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11	<b>1,656</b>	—
可供出售	11	—	12,272
		<b>1,299,792</b>	1,414,325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負債</b>			
借款(附註26)		<b>487,770</b>	653,66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非金融負債(附註25)		<b>348,368</b>	292,812
		<b>836,138</b>	946,479



## 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分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包括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證券，且本集團已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將其於此類別內確認。本集團認為此分類更有相關性。

###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投資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680	–
公允價值變動	(3,02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5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包括以下個人投資：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股本證券	1,656	–

該等投資於二零一七年歸類為可供出售，請參閱下文(v)。所有該等投資亦於之前期間持有。

出售該等股權投資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儲備內的任何相關餘額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於之前期間，本集團指定股權投資為管理層計劃中長期持有的可供出售投資。

附註2.2解釋了會計政策的變動及若干股權投資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附註2.12載列相關會計政策。



## 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續)

### (iii)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

年內，以下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虧損(見附註21； 二零一七年相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見下文(v))	(3,024)	-

### (iv) 公允價值、減值及風險敞口

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方法及假設載於附註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所有金融資產均以美元計值。資產對價格及利率風險的敏感度分析，請參閱附註3.1。

### (v) 以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金融資產(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非上市股本證券	-	12,272

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

倘投資並無固定到期日及固定或可予釐定付款金額，則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管理層計劃中長期持有該等資產。



## 12 附屬公司

以下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的列表：

名稱	註冊 成立日期	註冊 成立地點	股本或 實繳資本	直接 持有權益	間接 持有權益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昂納深圳」)	二零零零年 十月二十三日	中國深圳	300,000,000 港元	-	100%	設計、製造及銷售光網絡產品， 中國深圳
昂納自動化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昂納自動化深圳」)	二零一三年 五月十日	中國深圳	人民幣 50,000,000 元	-	100%	設計、製造及銷售自動化產品， 中國深圳
昂納光通信(香港)有限公司 (「昂納香港」)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五日	香港	1,000,000 港元	-	100%	銷售光網絡產品，香港
ITF Technologies, Inc. (「ITF」)	一九九五年 五月二十五日	加拿大	5,000,000 美元	-	100%	製造及分銷光纖元器件及 光纖傳感器
O-Net Communications (USA), Inc (「O-Net USA」)	二零一二年 八月二十日	美國	100 美元	-	100%	研發中心，主要業務位於美國
ArtIC Photonics, Inc. (「ArtIC」)(b)	二零一三年 九月二十三日	加拿大	24,180,000 港元	-	45.70%	設計及開發光元器件產品， 加拿大
昂納材料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中國深圳	人民幣 9,819,621 元	-	100%	設計、加工及製造光電子材料及 裝置，中國深圳
昂納自動化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昂納自動化」)	二零一二年 六月二十七日	香港	10,000 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O-Net 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O-Net BVI」)	二零零六年 十一月六日	英屬處女群島	28,991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O-Net Automation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二零一六年 八月四日	英屬處女群島	-	-	100%	投資控股
O-Net Coating and Materials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二零一六年 八月四日	英屬處女群島	-	-	100%	投資控股
昂納鍍膜材料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 八月二十二日	香港	1 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 12 附屬公司(續)

### (a) 結構性實體綜合入賬

由於實施附註22(b)所述的本集團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亦成立一個結構性實體(「O-Net Share Award Plan Limited」)，其詳情如下：

結構性實體	主要業務
O-Net Share Award Plan Limited	管理並持有為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收購的本公司股份，有關計劃旨在令計劃的合資格人士受益

由於本公司有權監管O-Net Share Award Plan Limited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並能受益於獲計劃授予股份的合資格人士的注資，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將O-Net Share Award Plan Limited綜合入賬屬恰當。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O-Net Share Award Plan Limited注資(二零一七年：無)，為其收購本公司的股份提供資金。

### (b) 根據股東協議，本集團於ArtIC擁有50%以上投票權及其對ArtIC擁有控制權。



## 13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在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a)	30,792	-
一間合營企業(b)	327	2,49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1,119	2,497

### (a) 於聯營公司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持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和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FTC」)	台灣	9.85%	生產及銷售投影屏幕
InLC Technology Inc. (「InLC」)	韓國	15.09%	研發光學子系統解決方案



### 13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 (a) 於聯營公司投資(續)

下表為本集團於該等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賬面值總額變動及其於該等聯營公司應佔業績分析。

於聯營公司的股權投資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初	-	-
增加	29,676	-
應佔溢利	1,116	-
年末	30,792	-

#### (b)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497	-
應佔虧損	(2,170)	(3)
增加	-	2,5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27	2,497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昂納鍍膜材料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昂納鍍膜」)就組建昂紅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前稱O-Net Butterfly Technologies (Shenzhen) Company Limited，「合營公司」或「昂紅深圳」)與昂紅技術(香港)有限公司(前稱紅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昂紅香港」)訂立協議。合營公司的總註冊資本為10,000,000港元，昂納鍍膜及昂紅香港分別投資5,000,000港元。誠如合營協議所規定，合營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政策須由昂納鍍膜及昂紅香港共同決定。



## 14 存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成本：		
原材料	286,453	234,829
在產品	97,845	80,846
產成品	140,587	82,008
	524,885	397,683
減：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撥備	(23,860)	(20,212)
	501,025	377,47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研發費用、行政費用及開發成本的資本化支出的存貨成本為1,265,02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016,1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存貨撇減撥備為4,54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撥回存貨撇減撥備323,000港元)。

## 15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合約資產	27,180	-
虧損撥備	-	-
合約資產總值	27,180	-
流動合約負債－客戶預付款	9,997	-





## 15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續)

有關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下表列示於綜合損益表中所確認有關合約負債的收入金額：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入 產品銷售	6,594	—

本集團並無披露有關該等原定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內之餘下履約責任之資料。

## 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a)	692,019	708,062
減：應收款減值撥備(b)	(1,046)	(752)
應收賬款—淨額	690,973	707,310
應收關連方款項(a)(附註37(d))	161	379
應收票據(c)	86,972	193,062
預付款項	44,660	30,425
應收利息	611	940
其他應收款(d)	169,340	116,145
減非流動部分：其他應收款(d)	(126,832)	(73,213)
流動部分	865,885	975,048

於報告日期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別應收款的賬面值。除 Integrated Photonics, Inc. (「IPI」) 的其他應收款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流動應收款的短期性質，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二零一七年：相同)。

## 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人民幣	429,543	616,755
美元	464,120	405,650
歐元	80,116	17,040
加拿大元	1,475	6,209
港元	16,189	467
其他	1,274	2,140
	<b>992,717</b>	1,048,261

### (a) 應收賬款(包括應收關連方的應收賬款)

一般授予客戶的信貸期為30至150天。根據發票日期計算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312,916	267,158
31至60天	180,922	192,290
61至90天	133,089	165,609
91至180天	58,893	60,589
181至365天	4,525	21,554
365天以上	1,835	1,241
	<b>692,180</b>	708,441

該等已逾期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逾期1至90天	141,650	179,591
逾期91至180天	4,741	8,188
逾期181至365天	2,555	6,001
逾期365天以上	1,680	462
	<b>150,626</b>	194,242



## 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 (b) 減值及風險敞口

####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所有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因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重列的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752,000港元增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46,000港元。

有關應收賬款減值及本集團信貸風險敞口、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的資料載於附註3.1。

### (c) 應收票據的到期日為30至365天。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15,552	12,874
31至90天	33,989	98,042
91至180天	36,768	78,625
181至365天	663	3,521
	<b>86,972</b>	193,062

其他類別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並不包含已減值資產。



## 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 (d)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包括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昂納深圳與本集團第三方供應商IPI於二零一四年簽訂的一項協議下IPI的應付結餘26,68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 28,005,000港元)。根據協議,昂納深圳將確保IPI自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九年穩定供應產品。相應地,昂納深圳已支付3,434,000美元(相等於29,640,000港元)購買2,600盎司鉑金(「鉑金」)並向IPI交付鉑金以作產能擴充之目的。IPI須於年內一直為鉑金投保,防止損失及毀壞,直至IPI於五年後向昂納深圳償付鉑金成本的全部款項為止。IPI向昂納深圳授出鉑金抵押權益的第一優先留置權,作為有關應收款的擔保。應收IPI的其他應收款將於二零一九年償還。

餘額120,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 45,208,000港元)為提供予3SP的貸款。本集團已同意收購3SP全部已發行股份,而於完成後,上述貸款將成為股東貸款(附註8及38)。

## 17 其他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遞延費用	4,186	1,552

## 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認購與認沽期權的股權投資(a)	17,408	18,816
高流動投資	7,483	-
	24,891	18,8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投資活動」內列示。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入賬綜合損益表中「其他收益—淨額」。



## 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 (a)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九日的換股協議(「換股協議」)，本集團向一間位於英國的公司WaveTouch Group Limited(「WaveTouch Group」)轉讓於O-Net WaveTouch的股權，換取WaveTouch Group的8,000,000股股份。因進行換股，於O-Net WaveTouch的投資及於二零一五年購買的期權已獲處置。因而，本集團取得於WaveTouch Group的投資(約33%的權益)及購買WaveTouch Group額外7,000,000股股份的認購期權(「經修訂認購期權」)。根據換股協議，本集團亦授予一名第三方PASINIKA SARL(「PKA」)一項認購期權(「認購期權」)，購買本集團於WaveTouch Group的權益(包括權益及經修訂認購期權)，代價為現金3,000,000美元或於Windar Photonics PLC(「Windar」，一間英國上市公司，市值不低於2,500,000美元)的若干權益，或現金付款1,500,000美元及Windar的750,000股股份。於Windar的若干權益將根據Windar股份的價格通過1,000,001至2,000,000股股份償付。同時，PKA授予本集團一項認沽期權(「認沽期權」)，出售本集團於WaveTouch Group的權益(包括權益及認購期權)，代價為1,000,000股Windar股份(倘有關Windar股份的市值不低於2,500,000美元)或最多2,000,000股Windar股份(倘1,000,000股Windar股份的市值低於2,500,000美元)。認購期權與認沽期權可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期間內的任何時間行使(原到期日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但經本集團與PKA於本年度訂立的相互協議延期)。鑒於本集團對WaveTouch Group並無重大影響，及其按公允價值基準管理於WaveTouch Group的投資，本集團將於WaveTouch Group的投資連同與換股協議有關的其他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與PKA同意將該協議延期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

WaveTouch Group的認購與認沽期權的公允價值根據以下數據估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無風險利率	0.75% 及 2.46%	0.42% 及 1.53%
預計波幅	39.41% 及 29.78%	40.6% 及 44.4%
預計股息率	0.00%	0.00%



##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已質押銀行存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1,591	320,749
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2,492
已質押銀行存款(a)	65,672	84,851
	<b>407,263</b>	408,092

(a) 銀行存款已作質押，作為購買貨品而應付供應商的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的擔保。

(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及已質押銀行存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人民幣	253,734	237,728
美元	143,890	157,871
其他	9,639	12,493
	<b>407,263</b>	408,092

銀行現金按浮動利率計息。

將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兌換為外幣及將該等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匯出中國均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相關規則及法規。



## 20 股本、股份溢價及庫存股份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741,386,240	7,414	825,501	(74,927)
發行新股份(a)	50,000,000	500	261,665	–
行使購股權	7,081,000	71	12,859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8,467,240	7,985	1,100,025	(74,927)
年內購回及註銷股份	<b>(412,000)</b>	<b>(4)</b>	<b>(1,394)</b>	<b>(4,135)</b>
行使購股權	<b>3,979,000</b>	<b>39</b>	<b>6,958</b>	–
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獎勵股份	–	–	–	<b>18,215</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802,034,240</b>	<b>8,020</b>	<b>1,105,589</b>	<b>(60,847)</b>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回及註銷了412,000股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僱員已歸屬獎勵股份，從購回股份授出的股份由庫存股份轉至其他儲備。

## 21 其他儲備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補償 千港元	重組產生的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外幣 折算儲備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的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330	136,145	(85,421)	(58,187)	-	(6,133)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	-	(787)	-	-	-	(787)
股份獎勵計劃—服務價值	-	23,508	-	-	-	23,508
於出售時撥回已確認的於附屬公司 投資的其他全面虧損	-	-	-	(1)	-	(1)
外幣折算差額	-	-	-	103,855	-	103,85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0	158,866	(85,421)	45,667	-	120,44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330	158,866	(85,421)	45,667	-	120,442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	-	(140)	-	-	-	(140)
股份獎勵計劃—服務價值	-	42,694	-	-	-	42,694
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獎勵股份	-	(18,215)	-	-	-	(18,215)
外幣折算差額	-	-	-	(84,839)	-	(84,8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	-	-	(3,024)	(3,02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0	183,205	(85,421)	(39,172)	(3,024)	56,91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誠如附註2.12所述，本集團已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若干股本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該等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內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儲備內累計。倘相關股本證券終止確認，則本集團將相關金額自該儲備轉撥至保留盈利。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權益）的投資於折算時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及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權益內的獨立儲備累計。有關金額將於相關資產出售或減值時重新分類至損益，詳情請參閱附註2.12會計政策。





## 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a) 購股權計劃

#### (i)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自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本公司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

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為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i) 股份在授出購股權當天於聯交所日報表所載收市價；(ii) 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日報表所載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每股0.01港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歸屬日期
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 800,000 (合共：4,000,000)	2,000,000	1.870港元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為一名高級管理人員作出）：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授出日期週年未開始。
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	第一批：14,929,000 第二批：1,360,000 第三批：4,390,000 第四批：13,172,000 (合共：33,851,000)	5,717,000	1.910港元	第一批（為若干董事及僱員作出）： (i) 40%的替代購股權可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起行使； (ii) 另外20%的替代購股權可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起行使； (iii) 另外20%的替代購股權可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日起行使；及 (iv) 剩下的替代購股權可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起行使。  第二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四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  第三批（為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開始。  第四批（為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
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 400,000 (合共：2,000,000)	-	1.800港元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為一名高級管理人員作出）：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授出日期週年未開始。



## 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 (a) 購股權計劃(續)

#### (i)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詳情如下：(續)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行使價	歸屬日期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三年 四月二十二日	第一批：200,000 第二批：2,350,000 第三批：350,000 (合共：2,900,000)	800,000		1.680港元	第一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開始。  第二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開始。  第三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七日開始。
二零一三年 九月十一日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 400,000 (合共：2,000,000)	-		1.708港元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開始。
二零一三年 九月二十五日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 70,000 (合共：350,000)	140,000		1.652港元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開始。
二零一三年 十月十六日	第一、二、三及四批： 1,000,000 (合共：4,000,000)	2,600,000		1.628港元	第一、二、三及四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四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開始。
二零一三年 十一月八日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 2,060,000 (合共：10,300,000)	2,444,000		1.484港元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八日開始。
二零一四年 四月九日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 374,000 (合共：1,870,000)	844,000		2.40港元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開始。
		14,545,000			

上述所有已授出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九日失效。



## 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 (a) 購股權計劃(續)

(ii) 未獲行使購股權的數目變動及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每份購股權的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每份購股權的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千份)
於一月一日	1.78	19,044	1.80	28,099
已沒收	1.48	(520)	1.70	(1,974)
已行使	1.76	(3,979)	1.83	(7,08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80	14,545	1.78	19,04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14,545,000份(二零一七年：19,044,000份購股權)未獲行使購股權中，其中14,311,000份(二零一七年：16,699,000份購股權)為可予行使。於二零一八年，3,979,000份購股權獲行使(二零一七年：7,081,000份購股權)。

(iii) 年終未獲行使購股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份購股權的 平均行使價(港元)	購股權(千份)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二零年	2	14,545	19,044

(iv) 購股權之公允價值

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並無授出購股權。授出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採用三項式估值模式釐定。有關於損益表就授予董事的購股權確認的總開支參見附註29。



## 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 (b)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本公司採納一項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作為獎勵以嘉許僱員之貢獻，並給予激勵以挽留僱員，促進彼等持續效力及發展，進而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納合適人才。本公司委任 O-Net Share Award Plan Limited 擔任受託人。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及獎勵股份數目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年初	31,554,250	35,878,000
已授出	16,230,000	3,300,000
已失效	(1,781,800)	(1,859,500)
已歸屬及轉讓	(8,994,000)	(5,764,250)
年末	37,008,450	31,554,250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中的獎勵股份(「獎勵股份」)按授出日期等額分為四或五批。首批可自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後行使，剩餘批次可於其後各年行使。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市場價格計算，並於歸屬期支銷列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予僱員的獎勵股份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獎勵股份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股4.10港元(相當於每股約人民幣3.55元)(二零一七年：每股4.38港元(相當於每股約人民幣3.79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金額確認為開支，並相應計入本集團儲備。概無授予本公司董事獎勵股份。



## 23 保留盈利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877,986	669,119
年度溢利	261,792	208,86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9,778	877,986

## 24 遞延政府補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5,107	30,484
年內收取的補貼(a)	2,365	2,871
計入損益表	(5,200)	(19,679)
外幣折算差額	(596)	1,43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76	15,107

- (a) 該款項指中國當地政府機關於二零一八年就購買研發相關設備提供融資而發放的補助人民幣2,000,000元(相等於2,36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61,000港元)。

遞延政府補貼由相關資產可供使用起按直線法於該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攤銷至其他收益。

## 2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a)	238,616	234,920
應付票據(c)	63,397	16,971
應計費用	31,166	27,996
應計員工成本	66,145	51,736
其他應付款	15,189	12,925
客戶預付款	—	9,051
其他應付稅項	14,237	13,170
	428,750	366,76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期限短，故本集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二零一七年：相同)。

## 2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續)

(a) 根據發票日期計算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148,594	96,548
31至60天	41,571	68,581
61至180天	27,222	55,537
181至365天	9,776	7,607
365天以上	11,453	6,647
	<b>238,616</b>	234,920

(b) 本集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人民幣	278,911	214,547
美元	132,418	134,646
加拿大元	14,910	13,646
港元	1,366	2,462
其他	1,145	1,468
	<b>428,750</b>	366,769

(c) 應付票據的到期日為181至365天。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31,054	477
31至90天	10,307	3,499
91至180天	22,036	12,995
	<b>63,397</b>	16,971



## 26 借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即期</b>		
銀行借款，有抵押	<b>34,238</b>	254,092
銀行借款，無抵押	<b>453,532</b>	399,575
	<b>487,770</b>	653,667

銀行借款將於二零一九年到期並按年利率4.39%計息(二零一七年：年利率3.99%)。

即期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彼等的賬面值相若。於二零一七年，公允價值乃根據現金流量貼現使用基於借款利率2.12%的利率且屬於公允價值等級的第二級範圍內。

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美元	<b>39,164</b>	282,813
人民幣	<b>383,606</b>	370,854
港元	<b>65,000</b>	–
	<b>487,770</b>	653,667

本集團擁有以下未提取借款融資：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固定利率：</b>		
– 於一年內到期	<b>185,728</b>	312,795
– 一年以上到期	–	50,000
	<b>185,728</b>	362,795

一年內到期融資乃年度融資，須於二零一八年間不同日期進行檢討。

## 27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13,092	7,052
根據抵銷規定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12,394)	(5,002)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698	2,050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24,347	7,500
根據抵銷規定抵銷遞延稅項資產	(12,394)	(5,002)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1,953	2,498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並未計入同一稅務司法權區的抵銷結餘影響：

遞延稅項資產	固定資產及		應收款減值及 存貨撇減撥備	遞延政府補貼	開發開支的 減值撥備	應計開支	稅項虧損	總計
	無形資產 折舊及攤銷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69	2,971	4,573	636	6,953	3,058	18,660	
在綜合損益表計入/(列支)	936	(553)	(2,536)	-	(6,928)	(3,158)	(12,239)	
折算差額	66	188	230	47	-	100	63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1	2,606	2,267	683	25	-	7,05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471	2,606	2,267	683	25	-	7,052	
在綜合損益表計入/(列支)	1,798	556	(425)	-	397	4,255	6,581	
折算差額	(133)	(139)	(89)	(31)	-	(149)	(54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36	3,023	1,753	652	422	4,106	13,092	





## 27 遞延所得稅(續)

當未來應課稅溢利可實現有關利益時，便會就所結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未就可結轉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虧損81,68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7,778,000港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21,96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7,670,000港元)。金額為1,54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549,000港元)、47,66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0,442,000港元)、6,62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的虧損將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二零三七年及二零三八年到期，以及25,84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770,000港元)的虧損並無到期日。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對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向其海外投資者分派的股息徵收10%的預扣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就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未匯付盈利約1,119,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47,000,000港元)將予支付之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約111,87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4,731,000港元)。中國附屬公司的董事決議不會於可預見未來分派該等盈利。

遞延稅項負債	固定資產及 無形資產的 折舊及攤銷 千港元	公允價值收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942	3,499	9,441
於綜合損益表列支	(1,433)	(749)	(2,182)
折算差額	241	-	24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50	2,750	7,500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750	2,750	7,500
於綜合損益表列支	17,922	(230)	17,692
折算差額	(845)	-	(84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827	2,520	24,347

## 28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政府補貼(a)	41,000	48,753
租金收入	715	1,604
銷售廢料或剩餘原材料的收益	3,196	7,201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淨額	874	(46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	(5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2,723)	422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1,373	(28,607)
其他	(222)	1,572
	<b>64,213</b>	<b>30,420</b>

(a) 政府補貼包括遞延政府補貼之攤銷5,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7,739,000港元)，餘額主要來自已收廣東省科學技術廳的現金，其已於收款後在年內確認。

## 29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研發費用及行政費用及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的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不包括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附註30)	671,870	501,595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附註30)	42,554	22,721
耗用原材料	1,340,605	1,057,384
產成品及在產品存貨變動(附註14)	(75,578)	(41,284)
折舊(附註7)	100,456	69,156
攤銷(附註6、9)	13,438	13,835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撥回)(附註3.1)	676	(248)
存貨減值撥備(附註14)	4,547	(323)
銷售佣金	16,165	20,559
水電費	50,717	50,382
經營租賃租金	9,631	12,499
運費	20,562	16,259
核數師酬金	2,720	3,003
專業及顧問費用	15,509	17,129
差旅費	10,828	8,111
廣告費用	2,089	1,294
其他稅務費用	15,921	17,119
其他	28,557	23,519
	<b>2,271,267</b>	<b>1,792,710</b>



### 30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薪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647,808	482,068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24,062	19,527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	42,554	22,721
	<b>714,424</b>	524,316

####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參與由中國當地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須每月按僱員基本薪資的一定比例向該等計劃作出定額供款。當地政府負責向退休員工支付退休金。

本集團亦參與一項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及規例為所有香港僱員設立的退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依據最低法定供款要求按僱員有關總收入的5%作出。

除上文所披露的定額供款付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向僱員或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

### 31 財務收益及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財務費用		
－銀行借款	(28,202)	(18,375)
－其他銀行收費	(4,197)	(7,588)
財務費用總額	<b>(32,399)</b>	(25,963)
財務收益		
－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3,884	5,227
－匯兌收益／(虧損)	2,310	(3,114)
財務收益總額	<b>6,194</b>	2,113
財務費用淨額	<b>(26,205)</b>	(23,850)



## 32 所得稅費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b)	14,703	—
— 美國利得稅(c)	(6,334)	389
— 加拿大利得稅(d)	3,446	2,488
— 中國企業所得稅(e)	969	30,176
當期所得稅總計	12,784	33,053
遞延所得稅(附註27)	11,111	10,057
所得稅費用	23,895	43,110

- (a) 本公司及O-Net BVI毋須於各自所在司法權區繳納利得稅。
- (b) 香港溢利的適用稅率為16.5%。
- (c) O-Net USA適用的聯邦所得稅率為21%；適用的加利福尼亞州企業所得稅稅率為8.84%。
- (d) ITF及ArtIC的適用稅率分別為26.7%及26.5%。



### 32 所得稅費用(續)

- (e) 昂納深圳及昂納自動化深圳已向中國有關機構申請並成功獲授中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故有權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本集團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額與採用組成本集團各實體適用的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理論金額的差異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所得稅前溢利	282,109	248,942
按組成本集團各實體所適用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的稅額	45,864	49,867
下列各項的稅務影響：		
合資格額外扣稅的研發成本	(28,289)	(15,846)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務虧損	(2,244)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334)	—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	6,542	3,339
適用稅率變化	153	—
不可扣稅費用		
— 購股權開支	8,084	3,786
— 其他	119	1,964
所得稅費用	23,895	43,110

### 33 股息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2港元，惟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擬派股息未於財務報表內列為應付股息，而列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分派。

## 34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以期內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261,792	208,86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748,857	751,323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元)	0.35	0.28

### (b) 攤薄

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股份對每股盈利有潛在攤薄影響。每股攤薄盈利透過假設轉換來自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的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以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計算(共同構成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分母)。盈利(分子)並無調整。

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及股份獎勵附帶的認購權貨幣價值釐定可按公允價值收購的股份數目(公允價值按本公司股份平均年度市價釐定)。以上述方式計算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行使購股權及轉讓股份獎勵將發行的股份數目比較。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261,792	208,867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748,857	751,323
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調整(千股)	15,608	32,500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764,465	783,823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元)	0.34	0.27



### 35 經營產生的現金

(a) 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的現金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所得稅前溢利	282,109	248,942
經以下項目調整：		
折舊及攤銷(附註6、7、9)	113,894	82,991
存貨撇減撥備／(撥回)(附註14)	4,547	(323)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撥回)(附註3.1)	676	(248)
出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虧損	(874)	466
利息收入(附註31)	(3,884)	(5,227)
利息開支(附註31)	28,202	18,375
採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虧損(附註13)	1,054	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附註28)	2,723	(42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附註28)	–	5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	(1)
計入損益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公允價值(附註30)	42,554	22,721
營運資金變動：		
—已質押銀行存款(附註19)	(51,173)	–
—存貨(附註14)	(127,202)	(108,53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5,348	(311,844)
—合約資產(附註15)	(27,180)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93,404	70,214
—合約負債(附註15)	946	–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b>	<b>365,144</b>	<b>17,173</b>



## 35 經營產生的現金(續)

### (b) 債務淨額對賬

本部份載列於各個呈報期間債務淨額與債務淨額變動的分析。

債務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1,591	320,749
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包括透支)	(487,770)	(653,667)
債務淨額	(146,179)	(332,918)
現金及短期投資	341,591	320,749
債務總額—固定息率	(57,065)	(581,361)
債務總額—浮動息率	(430,705)	(72,306)
債務淨額	(146,179)	(332,918)

	其他資產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		總計
	現金/ 銀行透支	一年內 到期的借款	一年後 到期的借款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債務淨額	320,749	(653,667)	—	(332,918)
現金流量	32,573	146,439	—	179,012
匯兌調整	(11,731)	19,458	—	7,72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債務淨額	341,591	(487,770)	—	(146,179)





### 36 承擔

####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租賃若干辦公室、工廠及設備。在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下，該等不動產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13,576	9,296
超過一年	65,851	12,682
	<b>79,427</b>	21,978

#### 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	4,167	15,943

### 37 關連方交易

#### (a) 關連方名稱及關係

名稱	關係
紅蝶科技	由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控制
昂紅深圳	合營企業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控股股東。



## 37 關連方交易(續)

### (b) 與關連方的交易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曾與關連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產品銷售</b>		
昂紅深圳	55	—
紅蝶科技	1,423	1,082
	<b>1,478</b>	1,082
<b>從一名關連方收取租金收入</b>		
紅蝶科技	710	1,595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交易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依據與關連方所達成的條款進行。

### (c) 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公司秘書、總裁辦公室、昂納自動化主管，以及昂納深圳及O-Net USA研究及開發部主管。

就主要管理層所提供的僱員服務而支付或應付的酬金呈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27,475	20,975
退休金 一定額供款計劃	126	106
購股權開支	6,162	3,507
	<b>33,763</b>	24,588



### 37 關連方交易(續)

#### (d) 與關連方的結餘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本集團與關連方的結餘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應收賬款(i)</b>		
紅蝶科技	—	96
昂紅深圳	53	—
<b>其他應收款(i)</b>		
紅蝶科技	—	283
昂紅深圳	108	—

(i) 所有該等往來賬目餘額均為免息及無抵押。彼等並無固定還款日期，惟須按要求收款／償還。

### 38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O-Net BVI與API及其唯一股東訂立補充協議收購API全部股權，由於API持有3SP的全部股權，故於同日完成收購3SP(附註8(a))。由於收購事項的購買價分配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前尚無敲定，故無法披露有關收購事項的更多詳情。



## 39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602,441	559,986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653,643	664,5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32	1,702
		660,475	666,222
<b>總資產</b>		<b>1,262,916</b>	1,226,208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8,020	7,985
股份溢價		1,105,589	1,100,025
庫存股份		(60,847)	(74,926)
其他儲備	(a)	156,313	135,969
保留盈利		(22,221)	(20,202)
<b>總權益</b>		<b>1,186,854</b>	1,148,851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76,062	77,357
<b>總負債</b>		<b>76,062</b>	77,357
<b>總權益及負債</b>		<b>1,262,916</b>	1,226,208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那慶林  
董事

陳朱江  
董事



### 39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酬金 千港元	外幣折算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305	104,861	(1,038)	105,128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	－	22,721	－	22,721
外幣折算差額	－	－	8,120	8,12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5	127,582	7,082	135,969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305	127,582	7,082	135,969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	－	42,554	－	42,554
股份獎勵計劃－歸屬獎勵股份	－	(18,215)	－	(18,215)
外幣折算差額	－	－	(3,995)	(3,99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5	151,921	3,087	156,313

### 40 董事福利及權益

#### (a)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那慶林先生(i)	274	3,960	－	1,050	18	5,302
陳朱江先生	－	137	－	－	－	137
黃賓先生	－	137	－	－	－	137
莫尚雲先生	－	134	－	－	－	134
鄧新平先生	274	－	－	－	－	274
王祖偉先生	274	－	－	－	－	274
趙為先生	274	－	35	－	－	309
	1,096	4,368	35	1,050	18	6,567



## 40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及津貼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那慶林先生(i)	144	3,600	-	910	18	4,672
陳朱江先生	-	144	-	-	-	144
黃賓先生	-	144	-	-	-	144
譚文鈺先生	-	144	-	-	-	144
鄧新平先生	287	-	-	-	-	287
王祖偉先生	287	-	-	-	-	287
趙為先生	287	-	71	-	-	358
	1,005	4,032	71	910	18	6,036

(i) 那慶林先生為本集團的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一名董事(二零一七年：一名)，彼等的酬金已於上文呈列的分析中反映。應付餘下四名人士(二零一七年：四名)的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基本薪資	12,848	11,456
退休金成本	90	70
花紅	2,479	1,721
購股權開支	5,646	4,039
	21,063	17,286



#### 40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b)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本集團支付予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薪金範圍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	1
2,500,001 港元至 3,000,000 港元	2	2
4,000,001 港元至 4,500,000 港元	1	1
4,500,001 港元至 5,000,000 港元	-	1
5,000,001 港元至 5,500,000 港元	1	-
6,000,001 港元至 6,500,000 港元	1	-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之酬金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一七年：無)。

(c) 董事的退休福利

概無因董事提供有關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企業事務之服務而已付任何退休福利或董事就此應收任何退休福利(二零一七年：無)。

(d) 董事的終止委任賠償

於二零一八年，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終止委任一名董事，但並無支付有關終止委任之賠償。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利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二零一七年：無)。



# 五年財務概要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 綜合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b>盈利能力及經營數據</b>					
收入	<b>2,516,422</b>	2,035,085	1,598,319	1,135,495	831,280
毛利	<b>787,992</b>	726,473	569,685	362,557	288,949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b>78,975</b>	76,152	63,408	49,450	36,386
研發費用	<b>247,552</b>	230,820	187,812	135,080	105,952
行政費用	<b>215,634</b>	177,126	177,501	134,024	107,206
所得稅前溢利	<b>282,109</b>	248,942	154,366	82,078	51,364
年度溢利	<b>258,214</b>	205,832	128,805	79,249	43,344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	<b>261,792</b>	208,867	130,603	82,535	43,344
<b>盈利能力比率</b>					
毛利率	<b>31.3%</b>	35.7%	35.6%	31.9%	34.8%
稅前溢利率	<b>11.2%</b>	12.2%	9.7%	7.2%	6.2%
溢利* 率	<b>10.4%</b>	10.3%	8.2%	7.3%	5.2%
<b>經營比例</b> (佔收入百分比)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b>3.1%</b>	3.7%	4.0%	4.4%	4.4%
研發費用	<b>9.8%</b>	11.3%	11.8%	11.9%	12.7%
行政費用	<b>8.6%</b>	8.7%	11.1%	11.8%	12.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數據</b>					
非流動資產	<b>1,388,930</b>	1,322,909	999,440	858,707	766,374
流動資產	<b>1,830,430</b>	1,780,979	1,487,191	914,258	780,786
非流動負債	<b>23,629</b>	17,605	62,752	15,852	14,176
流動負債	<b>948,267</b>	1,053,188	995,176	422,284	211,504
權益	<b>2,247,464</b>	2,033,095	1,428,703	1,334,829	1,321,480

\* 溢利指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

